

衛理神學研究院

由箴言書一至九章探討
現代基督徒父母的親職教育

教牧博士科
教牧博士學位論文

指導教授：吳仲徹博士

研究生：劉世光

日期：2008年6月

衛理神學研究院

教牧博士科

教牧博士 學位論文

由箴言書一章至九章探討
現代基督徒父母的親職教育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簽名): 吳仲徽

口試委員(簽名): 王春安

口試委員(簽名): 徐之凡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目 錄

論文摘要	i
致謝詞	iii
縮寫一覽表	V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3
一、教會的社會責任	4
二、教牧關顧的責任	5
三、親職的責任（對教會親職的檢視）	6
第二節 研究目的	7
一、喚起教會對親職教育的重視	8
二、建立一個以信仰為根基，正確的親職教育觀	8
三、強化現有的基督徒家庭功能	10
四、提供父母改變教養觀念的方向	10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11
第四節 研究方法	12
第二章 親職教育之理論與實踐	15
第一節 親職教育的發展與理論	16
一、親職教育的起源、發展歷史	16
(一)歐洲親職教育的發展	16
(二)美國親職教育的發展	17
二、親職教育各派理論介紹與檢視	18
(一)生態學理論	19
(二)人類學理論	20
(三)倫理學理論基礎	22
(四)社會學理論基礎	22
(五)心理學理論基礎	23
(六)輔導學理論基礎	25
三、親職教育與家庭教育的異同	26
第二節 親職教育需要性的探討	28
一、社會現況與家庭結構改變	28
二、提供正確的教養觀念及方法	29

三、親職教育能增強養育的功能.....	30
第三節 職教育意義(significance)之探討	31
一、父職與母職必要共同參與再教育.....	31
二、培養健全的父母.....	33
第四節 親職教育目的之探討.....	34
一、提供父母有關子女身心發展需求的知識.....	34
二、導正父母不當的教養方式.....	34
三、教導父母學習有效的親子溝通方法.....	35
四、協助父母導引子女養成良好行為規範.....	35
五、協助父母教導子女提高學習成就、發展潛能.....	35
六、幫助特殊障礙或異常子女的父母克服教養困境.....	35
第五節 親職教育功能之探討.....	36
一、可提升父母的親職能力.....	36
二、親職教育具有預防及治療的功能.....	37
三、提供孩童不同成長時期的幫助.....	38
四、親職教育發揮功能的對象.....	38
第六節 從教牧關顧探討親職教育的需要.....	39
一、親職教育強化家庭教育功能.....	39
二、教牧關顧的信仰基礎與對象.....	40
(一)教牧關顧的聖經教導	40
(二)教會關顧的目的與功能	41
(三)教會是推動親職事工的最佳團體	42
(四)牧者在教牧關顧中的角色	42
三、教牧關顧應重視親職教育.....	43
第三章 箴言1-9章的神學研究.....	45
第一節 聖經中的智慧文學（默示與權威）	46
第二節 智慧文學中的箴言書成書背景、型式結構.....	48
一、箴言書的作者.....	48
二、箴言書成書日期.....	51
三、箴言書型式結構.....	52
第三節 智慧文學中的箴言神學主題.....	53
一、對「真實經驗」的認知.....	55

二、智慧與創造.....	56
三、對上帝治理原則的探索.....	56
四、智慧，就是敬畏上帝.....	57
第四節 箴言書一至九章之探討.....	58
一、一至九章之型式結構.....	59
二、一至九章裏神學主題之探討.....	60
(一) 一至九章裡的「智慧」.....	60
(二) 一至九章裡的「我兒」.....	61
(三) 一至九章裡的「兩條路」.....	63
第四章 箴言一至九章親職教育之探討.....	66
第一節 箴言一至九章親職教育經文之探討.....	66
第二節 箴言一至九章裡親職教育之探討.....	70
一、親職教育是父母必須善盡的責任.....	70
二、親職教育可確立父母威信之地位.....	72
三、身教教養方式的重要.....	73
四、親職教育的內容與範圍.....	75
第三節 箴言親職教育與現代親職教育.....	76
一、兩者相同之處.....	77
(一) 親職教育可促進家庭幸福、建立安定的社會...	77
(二) 對孩童品格的塑造.....	78
(三) 親職教育是身教的教導教育.....	79
(四) 因材施教.....	80
(五) 從父母中心轉移到子女中心.....	81
二、現代親職教育所沒有的教養內容.....	82
(一) 敬畏耶和華為人生取向的基礎.....	82
(二) 是以神本做為親職教育的題材.....	82
(三) 信仰是融入在家庭生活中.....	83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85
一、親職教育是全人發展的基礎與啟始.....	85
二、親職教育是立基於家庭與教會的聯手合作.....	87
三、教會推行親職教育之建議.....	88
四、箴言書是現代基督徒親職教育極佳的教材.....	92
五、對於後續研究者的建議.....	94

參考書目	96
一、中文部份	96
二、英文部份	101
附錄	106
附錄 1 家庭教育法則	106
附錄 2 歷年結婚、離婚對數、粗結婚率及粗離婚率	107
附錄 3 各理論的發展階段對照表	108
附錄 4 《家庭生命週期各階段及其家庭發展職責》	109
附錄 5 親職教育的三級預防與實施方式	110
附錄 6 子女在不同發展階段的教養需求	111
附錄 7 教牧關懷的功能	112
附錄 8 箴言一至九章親職教育相關經文	113
一、父母的責任(態度)	113
二、教養的方法	114
三、親職教養的意義	116
四、教養後的果效	117
五、教養的內容	119
信仰的智慧	119
處世的智慧	120

論 文 摘 要

自一九三〇年代精神分析學派創始人佛洛伊德 (Freud, Sigmund 1856~1939) 提出家庭互動如何影響兒童日後之人格以及與其路線大相逕庭的行為主義 (Behaviorism) 強調可用行為修正的方法改變孩子的不良與偏差行為之後，直至一九六〇年代，親職教育受到人文主義理論之影響，已逐漸發展出各自不同之教育方案與模式，並在美國與加拿大流行。

「親職教育」簡言之，是一種以父母為對象的終身成人教育，透過正式及非正式的課程施予教育，藉以增進父母自我瞭解、提昇學習管教子女的知識能力，以及改善親子關係。其內容大多以教導家長如何使用特定的行為改變技術、增進親子溝通與親子關係、父母對子女的瞭解等為主。其焦點大多偏重解決子女問題與學習教養方式，也就是說以兒童外顯行為的處理技巧（知性）與環境變項安排為主。藉著這樣的塑造過程，使孩童合乎社會規範、合乎社會的要求。

反觀台灣的教會，在如何做稱職父母的親職教育的社會潮流下，現今所探討推動的事工，大多還是以主日學教學、家庭祭壇的建立等議題，集中在一個以建構品格德性與信仰為主的宗教教育。因而產生了現代處境下的基督徒父母，缺少上述現代親職教育的知性學習，諸如：子女問題解決、教養方式、如何處理兒童的不適當行為、行為改變技術等。鮮少有教會團體能在這方面，促進基督徒父母自我成長並學習運用現代親職教育的方法，維持一個合神心意的家庭環境。

在百家爭鳴的眾多親職教育方案中，其內容除了較少提及父母本身對子女的影響之外，『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箴 1:7）這金句良言，道出了現代親職教育所不注重及缺少的內容。

對基督徒父母者而言，除了要善盡父母職責外，其首要之務應是終其一生教導子女敬畏上帝，這是一種生命本質（15:16；23:17；24:21；31:30），由這生命本質而產生的好行為（8:13；14:2；16:6；22:4），以及因為敬畏的態度而得到賞賜（10:27，14:2、27，19:23）。這是一種外顯的智慧行為，是基督徒所應有的生活取向。敬畏上帝的

態度，是信仰與俗世生活中間的橋樑，所以，基督徒父母必須以此做為親職教育的內容、品格塑造以及教養方向。

箴言書除了呈現出以上帝為中心的親職教育內容之外，在「神本」(1:7)與「人本」(6:20)這雙管齊下之大架構下，箴言一章八節裡指示父母要擔當子女教育之事。若依此上帝所交託的父母之責探討時，更突顯出「神本」親職教育的重要，充分表達出基督徒父母應該努力以「神本」做為家庭生活之規範。特別是在一至九章的長篇教導裡，更可發現父母是兒女整個人生的「塑造者」、扮演著建立兒女「價值觀」的重要角色。而且「我兒，要聽…」(1:8、1:10、1:15、2:1、3:1、3:11、3:21、4:10、4:20、5:1、5:20、6:1、6:3、6:20、7:1、19:27、23:15、23:19、23:26、24:13、24:21、27:11)這種貫穿整卷箴言書、苦口婆心的訓誨詞，充分顯示父母的「引導者」及「保護者」之雙重角色。

綜觀言之，在箴言書裡，藉著敬畏上帝才能有好的生命本質，有好的生命本質，才能有好的德性行為。其生命本質的形成，即按照上帝的法則做為教育的模式。如此行之，必能為生活的各方面帶來和諧、喜樂和成功，這樣的智慧行為必帶來賜福的生命(2:5-8)。

總而言之，聖經中的教導是注重實踐性的，本論文藉著對箴言書探討現代的親職教育，期待現代基督徒父母除了要教好孩子的一般學科並強化親職教育技術之外，父母也必須扮演箴言書裡那位智慧者的角色來教導兒女，盡力履行上帝所賦予身為父母的責任。箴言書所呈現的親職教育觀點，是注重德性與信仰的教育。基督徒之親職教育的智慧始於敬畏神(1:7;9:10)，然後伸展至每一個生命的週期及階段，並將之應用在日常生活上。

基督徒的親職教育觀，應該是知性、德性、信仰；如此建構起來的模式，是教會團體實踐時應有的依循，才是完整的親職教育。

致 謝 詞

首先要感謝上帝，在這四年的進修研究的學習過程中，用祂那那數算不盡的恩典，一步步的引領與扶持，論文至今才得以完成。

感謝衛理神學研究院的教授群，讓我在教牧學博士班的課程中，獲得許多寶貴的知識及信仰典範，並增廣牧會視野及實力。在此特別要感謝恩師及指導教授吳徹仲院長，在充滿焦慮艱辛的論文撰寫過程中，給予適時的督促與不斷鼓勵。在他不辭辛勞的指導與研究互動時，實際地提供許多寶貴建議與方向，其深厚的學識、深入探討觀念時的澄清、適時的導入引出，得以使本論文能更嚴謹周全，進而觀見學習到吳院長研究聖經神學時的嚴謹態度與方法。

感謝筆者所牧養的北屯長老教會，讓我於牧養教會十幾年後，得以有機會在衛理神學院教牧學博士班就讀，並在全部的學費上給予一半的補助。感謝教會眾長執與信徒們，在繁忙的教會事工與進修中，給予我事工上的協助、關心與支持。特別感謝北屯長老教會名譽長老施潤淵與廖完女長老娘夫婦，甚是關心筆者進修情形，並在全部學費上給予一半的奉獻，使我無籌湊學費之慮，得以全力攻讀學位。同時感謝北屯長老教會李淑霞老師的關愛，每學期贊助筆者購買書籍，並協助筆者的論文做最後的潤筆與文字校對修訂。

感謝關懷我的親人好友，一直給予筆者無限的疼愛與關心，感謝岳父張瑞源與岳母張陳淑英、牧師娘在美國的大姐張珍菊與大姐夫韓自行的協助蒐集資料、杏林長老教會的姑丈莫正義牧師與姑姑鄭瑩美牧師娘、光春長老教會的姑丈郭政忠長老與姑姑王郁棻、西螺長老教會的姑姑劉秀蓮、虎尾長老教會姑丈高明正執事與姑姑劉美玉長老、台南若伊音樂中心郭敏泰大哥與何雙月主任夫婦闔家、通霄長老教會王玉妹長老闔家；以及在論文相關議題上研究互動的何榮輝教師與林緞端師母、中華基督教喜樂佈道會的侯秀珠傳道、台北國際日語教會的林美音傳道，以及台福台中教會的鄧淑娟傳道協助文字資料的修正與整理。因著你們眾人的關心與支持，使我感受到那份來自主內真摯情感的鼓勵及代禱的力量。

誠心地感謝我的內人張珍婷，在筆者進修博士班課程及撰寫論文期間，身兼數職的長期奉獻在教會與家庭裡，為我分擔教會及家庭的工作。在筆者忙於論文而無暇陪伴時，溫柔的語調不時提醒我要注意身體以及定時休息。自始至終不斷地協助我做論文資料的整理與文字潤筆修飾，不斷勉勵筆者竭力將理論與實務結合為一，奉獻綿薄之力進而在教會裡實踐之。並時時與愛子祐成，一起給我支持鼓勵與禱告，使艱辛難熬進修學習的日子，內心充滿豐盛喜悅的暖意。

在此亦將完成這份論文的欣喜與成果，獻給已榮歸天家的父母——劉義一長老、鄭玉桃長老娘，因著他們無悔的關愛與培育，才能成就筆者願意一生獻身成為牧者的呼召與使命。

最後願將這份進修過程和結果所帶來的喜悅，與所有曾經參與並關心我的人分享，在此致上深深的祝福與感謝，願上帝祝福您。

衛理神學研究院

縮寫一覽表

AB Anchor Bible

ABD The Anchor Bible Dictionary

EDCE Evangelical Dictionary of Christian
Education

JETS Journal of 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ociety

OTL The Old Testament library

衛理神學研究院

第一章 緒論

致力做好親職教育或是宗教教育是筆者身為地方牧者幾十年，深深地意識到所必須要去積極進行的重要教牧事工。雖然，兩者在界定上不一樣，但兩者皆是非常重要的。再次審視與覺察到身處於大多失去家庭功能的目前社會大環境裏，意識到基督徒的家庭身為父母的更應在親職教育方面加強努力與推展，以助其基督徒家庭更能蒙上帝的賜福，因此，成為本論文研究旨趣與取向。

家庭是人出生後的第一個生活環境，¹生育與養育兒女乃是上帝所給予為人父母的福氣。在舊約中也呈現出這樣的觀念，家庭是在耶和華裏，而且祂也在其內，家庭是認識上帝旨意的第一幕。²如同箴言書一至九章特別重視敬畏上帝的重要性並提出教導，而十章以後才提出一般生活性的教導。³有親職經驗⁴的父母們也深知，養兒育女是一門大學問，所以對基督徒父母者而言，除了必須眷顧教育兒女之外，應如何善盡父母之職、善用諸般智慧來教導子女行在上帝之道，落實建立基督化家庭，⁵更是終其一生所必學一門功課。如何當父母並非不必通過正確的學習的方式、內容和精神。

在教養過程裡，身為基督徒父母面對許多的挑戰，除了要教好孩子的一般學科之外，還需要教導如何待人處世與敬畏神，如同箴言 22:6：「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父母必須盡力履行上帝所賦予身為父母的責任，這也回應了箴言書的編輯（一至九章；十至廿九章），以前面九章為主的教育，強調了對兒女的教導是要以敬畏上主為中心。父母扮演一位智者的角色來教導兒女，包括

¹魏渭堂，《親職教育》（台北縣中和市：新文京開發，2003），23。

²夏樂維，《宗教教育的興起》馬鴻述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7），16。

³B.S.Childs, *Introduction to the Old Testament as Scripture* (London: SCM, 1979), 545-559, 介紹了箴言書的結構、成書與正典之形成和對箴言書詮釋等的原理，其中介紹到 1-9 章是以宗教敬虔的智慧教導為主，而 10-29 章是以世俗一般的教導，他並非兩極性的，而是一前者為主去進行的教育，其中的教育是以親職教育為取向，敬畏上帝是一切智慧、知識的開始為主軸。

⁴所謂「親職經驗」，是指身為父母的、實踐父母親角色、克盡角色職責，以教養兒女，包括對孩子經濟的、生理的、心理的、社會的照顧及管教，筆者於第二章裡將有詳盡的探討。簡言之，「親職經驗」，則是指實踐親職一職的一切感受與行動。

⁵區應毓等編，《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加拿大福音證主協會，2005），271。

知性、德性和信仰的親職教育，⁶筆者認為這種模式可成為當今親職教育的模式來依循。

箴言 22:6 裡「教養」(יָדָן)⁷一詞，在此中文用「教養」的翻譯，是無法盡然詮釋出此段經節的涵意。「教養」原文一詞，在舊約中其他的用途，除了具有向上帝「呈獻」(dedicate) 意義之外(民 7:10；申 20:5；王上 8:63；代下 7:5)，根據本段整節的內容，重點應是「按著上帝對孩子的心意來善導」。⁸以上帝對孩子的心意來教導，這是在現代一般親職教育裡所沒有的。上帝就是藉父母以幫助孩子成長，並成為神所喜悅的人；神也藉子女來促使父母成長，使他們在其中受歷練。這樣的互補性的成長才是筆者所要探討的親職教育。

承上述得知，雖然子女是父母所生所養，但兒女也是上帝所賞賜的，如同舊約中對土地的形容一樣，是上帝的恩典，是上帝所賜予的產業(詩 127:3；⁹撒下 20:19、21:3)。所以，每一位兒女可說是上帝所恩賜的產業中的一個個體，是一個有他(她)自己個性、想法的個人，他並不完全只「屬於」父母所擁有。照猶太拉比的說法是每個人都有三親，除父、母雙親之外，還有天父一親，可見若無神，家就無法成為家了。¹⁰因此在上帝、父母、兒女的三種關係中兒女在成長，他們也成為上帝所賜予支撐家庭的力量。所以每位兒女不應該是成全父母的心願，或滿足父母私慾、慾望達成或是可以隨意淪為濫用的工具。

上述這段經節的陳述，另一方面也清楚地向基督徒們宣告，這也是親子關係調整的開始、是親職的第一步。在這變遷迅速的社會中，基督徒父母們更需由衷的明白，家庭的根源乃是上帝、創造萬有的乃

⁶參 Leo G. Perdue, *Proverbs, Interpretation: Bible Commentary for Teaching and Preaching* (Louisville: John Knox Press, 2000), 23-24, the sage as parent, 古代的王子教育是一種非學校式、專業的教師式的教育，而是通過家庭、日常生活中的習俗、慶典、法律、宗教、價值觀以口傳方式由家中的男女長輩來教導，這些不只是宗教信仰的教育而已。

⁷יָדָן 英文有 to train, dedicate, inaugurate 主要有 to train, train up, to dedicate，在和合本裡：譯為「奉獻」有 2 次，「奉獻之禮」有 2 次，或是「教養」。BDB, 335。

⁸中文聖經中，以《呂振中譯本》的翻譯最接近這詮釋方向：「訓練兒童循著應走的路」，有關這節經文的解釋及於管教兒童這真理之應用，可參 Gleason L. Archer, Jr., "Proverbs 22:6 and the Training of Children," in *Learning from the Sages: Selected Studies on the Book of Proverbs*, ed. Roy B. Zuck (Grand Rapids: Baker Books, 1995), 99, 273-276, 277-392。

⁹詩 127:3：「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所懷的胎、是他所給的賞賜。」

¹⁰唐佑之，《詩中之詩第七集：默想詩》(香港：香港浸信會神學院，2003 初版)，302-303。

是上帝，不要自己扮演神的角色，自己和子女都必需仰望上帝，親職教育才不會成為痛苦的負擔，也才能建立好親子的關係。

在過去，教會裡的宗教教育的對象大多是以兒童為主，也因此造就在眾多團契中較有教育性質的團契，也只侷限於兒童的主日學。筆者認為現在的宗教教育的範圍應擴大推廣，人人都應有受宗教教育的機會。為了應付男女老少不同的需求，教會必須提供學習的機會，促使教會每一份子都能投入並且參與宗教性的親職的教育，故基督教的教育，不應只是個人的宗教教育，而應是整個教會的宗教教育。所以，基督教宗教教育的主要推動者是牧者與全教會的配合，其主要對象則是全教會所有信徒。¹¹所以，除了信仰的傳承之外，父母是否有以身作則、擔當起親職教育的責任？教會是否提供這方面的餵養？這都是現代教會的領導者所需反省與關注的重要議題。因此本論文作為議題加以論述，期盼能在教會推廣進行，使信徒在整個家庭的功能上的運作有良好的成果，成為鄰舍的榜樣，親職教育的內容與精神，箴言書提供了指標性的藍圖與內容，乃值得去做焦點的探討。

第一節 研究動機

筆者特別注意到信徒的親職教育的重要性，不但會影響孩子的好人格形成與成長，也影響了對信仰之典範的造就。筆者為寫論文曾參加張老師基金會舉辦六個月一期的「父母效能系統訓練」(Systematic Training for Effective Parenting)¹² 課程，簡稱STEP，是當今美國被使用得最廣泛的一套父母教育課程，其基本教理非常切合實際，因為父母可以從中學得更有效的瞭解和處理子女行為的技巧。再者筆者在教會裡參與舉辦親職教育演講，與許多父母共同討論孩子的行為問題。過程中感受到父母期望找到一個立竿見影的問題解決方法，以及看到父母面對孩子問題行為時的焦慮與無力，不斷自我檢討與反省，甚至不

¹¹蕭克諧，《基督教宗教教育概論》（香港：道聲出版社，2002），118-119。

¹²Don Dinkmeyer 等《成為有效能的父母系統化訓練法：(4)有效能的父母》宇沙譯（台北市：遠流，2003 二版），13。「成為有效能的父母系統化訓練法」(Systematic Training for Effective Parenting，簡稱 STEP)，這套學理重視孩子的行為的了解與處理。

知所措，讓我不斷思索，如何在父母來諮詢時，可以引領他們深入探討親子關係的重要與問題的癥結，發現問題及其重要性，盡而可以幫助學習如何做好親職教育，引起筆者的興趣和各種如下責任之提醒。

一、教會的社會責任

翻開報紙、打開電視，發現在現實生活中，不乏許多虐童事件被報導出來。有些父母親因養育子女的壓力，加上失業之苦，造成精神上、經濟上重大的壓力負擔無法承受而虐待子女，甚至攜兒帶女走上絕路，造成年幼子女白白丟掉生命的遺憾事件。試問，究竟這些為人父母者到底出了什麼問題呢？做光做鹽的教會，真的成為這些在落難中的好撒瑪利亞人嗎？這些現象是值得我們再深入探討及省思的。

二十一世紀的今日，我們所處的社會環境其結構不斷地快速變革變形，其影響層面不僅僅在於賴以生存的工作型態及其生活模式，也深深影響到家庭的生態、親子之間的相處。諸如：核心家庭¹³的普及化，三代同堂之折衷家庭¹⁴減少，這種現象阻斷了祖父母長輩們育兒育女的教養經驗傳遞，形成家庭傳統文化的斷層，也使家庭維繫力量下降。離婚率的升高，單親家庭增加；子女數減少；雙薪家庭¹⁵增加，婦女就業率提升等等；這種種的變化不只是造成家庭生活形態的衝擊，也在親密家人的生活共處時間、家人的溝通、親子的互動和學習成長等方面，產生莫大的影響及變化。

¹³「核心家庭」(nuclear family) 又稱小家庭，是以婚姻為基礎所構成的家庭單位，也是最小型的家庭形式。它的組成一般包括：丈夫、妻子及其未婚子女。它的重要特質是：地理孤立、經濟獨立與社會自立，缺點則是：缺乏安全感與穩定性。核心家庭對其親屬關係網絡依賴度低，所受到的控制也較弱，結婚後不必受到強大壓力，而勉強與父族或母族共同居住，可以自由的另建新居。核心家庭較適合現代工業社會，因為工業化與都市化使大量移民湧向都市，可脫離大家庭的支配。然而，由於家庭結構簡單且易破碎，當家長過世，寡母與幼兒維持家庭相對困難。因此，現代社會往往需要社會保險、社會救助與社會福利等社會安全體制以保障核心家庭的運作與安全。因此，顯然缺乏親職教育的一環之功能。

¹⁴「折衷家庭」或稱主幹家庭 (stem family)，是介於核心家庭與擴大家庭間的另一種家庭形式。它是以經濟性血緣關係 (economic blood ties) 為基礎，也是由已婚的相連兩代所組成的家庭，亦即包含祖父母、父母與未婚子女等家庭成員的三代直系親屬家庭。它的優點是：能充分發揮養老育幼功能、血統家世的承繼相當清楚，缺點則是：家庭權威與人際互動的運作比較困難。在台灣，這是一種普遍的家庭形態，主要由年老父母與已婚兒子之一、媳婦與孫子女同住的情況。而當已婚兒子超過兩位以上時，勢必形成一些核心單位。

¹⁵「雙薪家庭」，顧名思義，是指擁有兩份薪水的家庭，一般而言，這兩份薪水分別來自夫妻雙方，這樣的家庭型態，有別於傳統的家庭經濟來源，打破自古「男主外、女主內」的夫妻角色分工，朝向男女共同承擔家庭經濟。參高淑清，《家庭教育學》(台北：書苑，2000)，131-154。

此外，因應社會變遷癱瘓了親職教育的功能，也因此，近年來親職教育已愈來愈受到政府、社會及學校的重視，而親子關係、親子間的溝通已是親職教育的重要課題，現代父母有必要學習一些與子女有效溝通問題的技巧與態度，以適應孩子生命週期改變的各項問題的處理，父母也要不斷進修學習新的方法及知能。

因為親職教育，是屬於家庭教育事工的一環（見第二章第一節）。正確的親職教育，能促使父母更加關心子女，透過自我檢視與反省，改變對待子女的方式及態度，促進家庭的和諧，使家庭中的子女能健全的發展與成長。

二、教牧關顧的責任

教牧關顧¹⁶在親職教育上的責任是什麼？牧者或教牧團隊應著手重點應該在那裡？如果教會要增長，繼續對社會發光作鹽，那麼教牧與教會就應共同省思這個議題，

「父母難為」是家庭快速變遷下父母的共同心聲，成為雙薪家庭的父母忙於生計，小孩忙於課業，親子間因許多因素缺乏充分的相處與溝通時間。大多數的人在接受學校教育的時候，很少修過「親職教育」，也很少有人被正式教導如何成為父母；也可說大多數的人很少有機會接受有系統的親職教育。

現在多數教會之信仰培育，大多還是以傳統的主日學、團契和主日崇拜為主。主日學分為兒童主日學和成人主日學，對象上已清楚劃分為「兒童」和「成人」。團契成員之歸屬則通常以年齡（少、青、老年）、性別（婦女、弟兄）、工作（學青、社青）、婚姻（夫婦）來劃分，

¹⁶教牧關顧(Pastoral care)，又稱教牧關懷或牧養關懷，是屬於牧範學的範圍。教牧關顧和教牧輔導(pastoral counseling)常令人混淆不清，簡言之，教牧關顧是基督徒對人類需要的回應。對人的關注包含性極高，不分種族、性別、社會階層、年齡、或宗教。其關懷應滲透在生活的每一個層面：個人、職業、家庭、教會及公共關係。Howard Clinebell 對教牧關顧及教牧輔導下定義，他認為教牧關顧、教牧輔導的工作，是指牧者一對一、或小組的方式，使個人可健康成長，進而改善他和別人的關係之工作。教牧關顧是廣義的，它包含了教會所有栽培和醫治的事工，凡使教會和她的成長健康成熟的工作，均包括在內。教牧關顧是指對特一個需要溫暖、撫育、支持、和昭顧的人之反應。每當個人受到壓迫，社會產生動亂時，此需要便更加迫切。參布里斯特，《教會中的牧養關顧》蔡志強譯（台北市：中華福音神學院，2004），65；黃瑞西編著，《教牧諮商輔導辭典》（美國：美或榮主出版社，2005），346-349；陳永財譯，貝內爾著，《策略性牧養輔導》（香港：基道出版社，2005），7-9；伍步鑾譯，候活祈連堡著，《牧養與輔導》（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3），14-15。

團契聚會性質雖讓成員間有較多互動學習之機會，但大多缺少親職教育的學習團契。

師大教授黃迺毓，呼籲教會投入「家庭教育事工」，因為綜觀目前台灣社會，除了教會以外，似乎不容易找到可以幫助有需要者解決問題的地方。在該篇文章中期望教會可以走入社區，若每個教會都可以成為一個家庭教育中心，相信對整個台灣的轉化復興會是極大的動力。¹⁷該文中期許各地方的牧者能投入，因為牧師多半已有實務基礎。

地方牧者參與這事工的理由是什麼？更深的理由是什麼？牧者的角色在親職教育應扮演什麼？黃教授所講的，並未進一步指出為何要牧者參與？筆者深感身為教牧關顧者或教會的輔導工作者¹⁸若能全心投入親職教育，或是將自己在教養子女的親職經驗運用在其教會的家庭中，如此，不但可以協助一些親子關係不佳、互動不良，在親子關係有困難的父母獲得學習的典範，亦可在親職教育推廣工作上建立一套基於信仰理念與教育技術，並發展成實用可行的教材以符合家長實際需要。

三、親職的責任（對教會親職的檢視）

現代人在充滿緊張、忙碌的生活中，有著多重角色之間的衝突。而「親職」是一個高挑戰的工作，Abidin¹⁹曾提到，親職是一個高度複雜的工作，許多父母常是在迫切需求下，以有限資源去履行。我們最常聽到許多為人父母者說：「我是在當了爸爸（媽媽）之後，才知道如何當父親（母親）的。」並非所有為人父母者，在孩子生下那一刻就知道如何扮演稱職的父母角色²⁰，許多父母親在教養孩子的過程中，碰到困難、挫折，才嚐試尋求外在資源的協助，現學現賣來解決親子之間所產生的問題。

¹⁷國度復興報，主後 2007 年 7 月 8 日，第 3 版。

¹⁸有數據顯示，非專業人士的工作果效，並不比專業者差，甚至在某些地方有過之而無不及。這個事實，使非專業人士在參予輔導工作方面，已被社會人士廣泛地接納。彭懷冰，《你也能參與輔導工作》（台北：校園，1991），18-19。

¹⁹R.R.Abidin, "Introduction to the special issue: the stresses of parenting," *Journal of clinical child Psychology*, 19(1990a), 298-301.

²⁰父母親在家庭中的角色，有三個基本角色：1. 照顧角色(Caregiving)。2. 管教角色(Managing)。3. 養育角色(Nurturing)。曾嫦嫦等者，《親職教育》（台北市：匯華，1992），58-59。

隨著子女的成長，可發現親子關係並非單向的關係。親職通常沒有任何物質報酬，不能辭職跳槽，這種工作的滿足感只能從親子關係或子女的成功發展，來肯定自己的貢獻與重要性。²¹

教會牧者是否在小孩成長發展的各階段的狀況、給予父母合適的教導？教會內的信徒們，是一群建立於基督的肢體，是以信仰做為家庭生活、個人行事為人的處事準則，所以信徒所組成的家庭是父母慈祥貼心、小孩快樂成長。此外，家中的孩童，自上了國小階段開始，就處於學業上、社交上重要的發展階段；無論是孩子的社會化過程、學校生活，以及同儕關係，在面對這些挑戰時，父母親都是幫助孩子成長的重要他人，身為父母的我們，是以什麼的價值觀、信念來幫助孩子成長呢？基於上述研究背景與動機，引發筆者的興趣，並以此為研究主題。

綜觀上述，對父母作親職教育時，能在小孩成長上的認知教育作轉化(transformation)。身為地方教會牧者的經驗，盼望能夠激起內心對身為父母者的「親職教育」感到關心、好奇與責任。透過基督宗教信仰，和用對的方式來教養小孩，達到最好的親子教育關係果效，來築起家庭見證的祭壇以榮神益人，建立教會。

第二節 研究目的

近十幾年來，台灣眾教會及各單位，為了達到教會質與量的成長，在全國各地舉辦了各式各樣的特會以及訓練研討會，同時也出版了不少相關的文字資料與教材。所涵蓋的主題除了有一般性的講道培靈之外，不外乎是敬拜讚美、領袖與門徒訓練、宣教與差傳、教會增長、教會管理、禱告與醫治或各類型的輔導技巧等。但是對於地方堂會的牧者以及長執同工，還有一項十分需要的研習，也是最被大家所忽略的事奉課題，就是如何作好親職教育的牧養關顧。因此，本研究目的將以下列「喚起教會對親職教育的重視」、「建立一個以信仰為根基、

²¹羅國英，「母親教養期望與親職壓力及青少年親子關係知覺的關聯-兼談學業成就於其中的角色」，《東吳社會工作學報》，6（2000），35-72。

正確的親職教育觀」、「強化現有的基督徒家庭功能」、「提供父母改變教養觀念的方向」以便醫治受傷的家庭和孩子的心靈，促進這四個目的探討如下：

一、喚起教會對親職教育的重視

牧養關顧是整個教會全面性的工作，一個地方教會，應該努力去成為一個進入醫治、健全並激發為目標的救贖機構，這是正對的方向。然而教會的牧養關顧事工的目的，也應是發展一種充滿活力的、互相關懷、愛護並鼓舞的親職教育的事工。但筆者發現，大多數教會只是在探討基督教教育、諮商輔導、家庭教育、家庭祭壇，較少論及和實踐親職教育如何在個人事工裏展現與呈現，促進教會的活力與成長。

再者，就以牧範學²²而言，「牧者」(Minister)是指教會的牧人、關懷者、輔導者。²³筆者就依牧者的身份，藉著對親職教育的探討，以此來促進認識親職教育對教會事工的重要性。

藉著本論文的研究，期待能建構親職教育的聖經神學信仰基礎以及作為教牧關顧與輔導的基礎，進而可以喚起教會的牧者們在牧養任務上，更知如何協助信徒找到關於事奉的機會。若有受過訓練的信徒參與，當蒙召的平信徒，成為非正式的牧者，對有需求的教友、朋友、鄰舍們，就成為他們基督的肢體，為有需要的人服務。幫助教會在教牧關顧的事工上作得更完善、更得力，成為宣教上的一大助力。

二、建立一個以信仰為根基，正確的親職教育觀

在一篇針對父母教養行為與兒童發展關係之論文²⁴的研究顯示父

²²牧範學(Pastoral Theology)，又稱為教牧神學、牧養神學。它是實踐神學的一部門，與其他的神學部門如聖經神學、教義神學、系統神學等不同。後者注重理論與邏輯，前者注重應用及實踐。已故普林斯頓神學院教牧神學教授 Seward Hiltner 認為牧範學是由研究基督教牧養工作的結果，成為整套神學中正正經經的一個部門，與聖經神學或教義神學或歷史神學同佔重要地位，對它的研究，不只是專家的任務，也是地方教會友與牧師的任務。綜合言之，是一門有特定範圍的學科，處理的是在牧養事奉本身和牧者的一般任務中，教義和實踐之間的關係。參喜爾得納

，《牧範學導言》馬鴻述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9），1-18；德里克蒂德博爾，《靈巧好牧人：牧養神學導論》陳永財譯（美國：美國榮主出版社，2004）8-19；黃瑞西編著，349-350。

²³黃瑞西編著，299-300。

²⁴林惠雅，「母親的信念、教養目標、教養行為和兒童發展的關係」，《行政院國家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台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1998），24-67。

母教養行為會受到父母信念的影響，孩子的認知發展也會受到父母教養信念的影響。父母是子女第一個老師，因此他們對子女的一生有著最大和最長遠的影響力，他們站在價值提供、態度形成和資訊給予的第一線上。²⁵筆者意識到信念與教育相關，基督徒應正視基督教教育在價值觀的重要性，以免造成阻礙性或是傷害性的價值觀影響子女的未來生活。

「家庭」²⁶是人生第一個「教育場所」，而「父母」可說是孩子第一個「教師」，²⁷兒童時期的教育為人生第一個重要的時期，孩子所出現的學習、情緒、行為及發展上的困擾與家庭息息相關，父母也由此感受親子關係的緊張與親職壓力的增加，這些皆與父母的價值觀、信念相關聯。

可惜的是，在以前傳統的大家庭²⁸裏，家中長輩可以教導年輕人為人父母所需的知識和技能，如今多半是小家庭，學校和家庭沒有一套完善的教材可以提供給年輕的父母學習，使得許多初為父母的夫婦手忙腳亂。特別是初為父母者，一開始根本不太了解生育、養育、教育子女是怎麼回事，很多人在有了子女後才赫然發現孩子不是玩具，不是寵物。從嚐試錯誤中學習經驗，孩子成了試驗品。²⁹

由上述得知，父母教養子女的責任絕非只是階段性的任務而已，此乃親子雙方終身都必須面對的重要課題。基於此，本研究嚐試以聖經神學以及教牧關顧的取向探討親職教育的重要，以及親職教育應落

²⁵蔡典謨《協助孩子出類拔萃》，(台北：心理出版社，1997)，16。

²⁶彭懷真，《婚姻與家庭》(台北市：巨流，1998)，175-176。家庭是最特別的社會團體，在所有的社會制度中，家庭具備了無可替代的特殊性，表現在以下幾方面：1.最普遍：無論古今中外，無分原始或現代，每個社會都有家庭的存在。2.最基本：家庭是基本的社會單位，許多社會結構都以它為基礎。3.最早：人類求生最早產生的社會團體就是家庭，對每個人來說，最早參加的社會團體也是家庭。4.最持續：每個人從生到死，都離不開家庭，甚至有一天離世，墓碑寫的也都表明他的家庭連帶。5.最親密：家庭成員相處時間最久，彼此的關係最密切，親子間的生命延續，夫妻間的性愛分享都是最親密的接觸。6.人數最少：比起絕大多數的社會團體或社會制度，家庭可以算是人數最少的。7.影響最深遠：家庭對每一個成員都有最深的影響，Cooley說：「家庭是人性的孕育所。」家庭是社會化的首要來源，是人們學習文化規範的主要地方，家也引領每一個人與社會連結。8.家有足夠的韌性和適應性：雖然家庭組織在現代社會中面臨了許多的困難，但仍有堅強的生命性和重要性；家仍是大部份人成長、學習善惡觀念，以及產生喜怒哀樂的地方，家庭的感情凝聚力仍無法被取代。

²⁷魏渭堂，12。

²⁸即本論文所指的「折衷家庭」或稱主幹家庭 (stem family)，見註腳 14。

²⁹黃迺毓，「社會變遷中的親子關係」，《中信月刊》，3 (1989)，25-26。

實在適當的教導、學習。現值父母一職的信徒們，往往只承襲及埋怨上一代的錯誤教養方式，而不知所措，甚至傷及自己的小孩，這是一種可以避免的無心之過，教會應加以重視和做探討，並做出決策與決心去推廣。

三、強化現有的基督徒家庭功能

「家庭」也是社會的基本單位，但由於時代的變遷，家庭的類型也愈來愈多元化，家庭的功能也有所不同，但不管如何變化，家庭對大多數人而言，仍是最基本的生命起源之處及生命得以發展的搖籃。此外，家庭是支持子女的主要來源，也是子女學習建立關係與社會化的第一個場所，親子關係是除了夫妻關係之外，也是構成完整家庭最重要的因素之一。依照心理學行為學派的論點，個體行為的形成是無數增強作用所導致的結果；而父母是子女行為規範形成的最重要增強者，強化者（reinforcer）與催化者（facilitator）。³⁰所以，更重要的是父母要學習親職的重要與價值，因為這會影響小孩的未來人生的幸福與快樂。

另外父母是否能善盡職責，家庭的功能是否健全，攸關子女是否能健全的發展，由此可知，父母對於子女的成長具有關鍵性的影響力。在孩子的成長過程中，其中的照顧、教養問題，是父母親責無旁貸必須一肩扛起的責任。雖然親子關係是天地間再自然不過的關係，但由於社會的期待與自我角色的期許，促使家庭中的父母必須善盡職責來照顧孩子。

除此之外，基督徒家庭的父母也必須學習並面對的另一個課題，就是如何在親職教育裡融入宗教教育而使子女受惠並應用於未來的家庭生活。

四、提供父母改變教養觀念的方向

教會牧者的另一責任，亦應積極提供教會中為人父母者改變親職教育的觀念與方向。面對社會快速變遷，父母正面臨著新的情境與挑

³⁰黃德祥，〈親職教育理論與應用〉（台北：偉華，2006），9。

戰，因此讓父母重新檢視其基本功能與角色適應度。所以現代父母更是需要接受教育，學習各種擔任稱職父母所需的知識、技能、方法或策略，以便使子女健全成長、充分發展潛能、貢獻社會人群。因此，親職教育在家庭方面的推動，父母應處於主動的地位，積極學習為人父母之各項知能。

Shek認為，處於不同文化及傳媒的影響之下，社會化的過程常導致父母於教養子女時有不同的親職功能。³¹但事實上，父母教養子女的觀念，是否真的在不同處境下有做改變？在台灣的社會裡，是否還是存在著「嚴父慈母」的父母角色？是否也因此造成忽略了父親在教養子女時所給予的積極正向的一面？亦或是「重男輕女」的子女性別觀念，是否仍支配著父母對子女有不同的教養方式？以上的社會現況，雖不是本論文探討的重點，但對於文化對親職教育的影響是不可否認的一環。筆者發現，文化常會隨時代改變在改變，但聖經的宗教教育於箴言書是有所不同，經過整理歸納，盼望能夠提供親職教育的價值與信念基礎，並進而提供教養觀念的改變。親職教育的信仰價值觀，筆者將會在第四章裡，進一步探討陳述。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論文以中文聖經合和本為主，暫不以原典釋義的方法詮釋，故不將希伯來文作逐字釋義以及做進一步的釋義與詮釋。因為本論文的目的並非在此，故僅從現代親職教育、箴言的神學，加以整合、分類並引用之。另外，要將箴言的親職教育做一個主題性的歸納，在舊約神學研究上是屬乎較少有的議題，且對筆者而言這是一項新的嚐試及挑戰，期盼藉此喚起親職教育方面的研究風潮，進而能促進、改變信徒們在親職教育的成長。

再者，家庭從建立之初，有其生命發展週期、家庭發展週期，³²在不同的發展週期中，有不同的課題需面對。例如：如何適應家中新

³¹ D. Shek, *Adolescents' perceptions of paternal and maternal parenting styles in a Chinese context*, *The Journal of Psychology*, 132 (1998), 527-537.

³² 參附錄 3，「各理論的發展階段對照表」；附錄 4，「家庭生命週期各階段及其家庭發展職責」。

成員的來臨，父母的管教方式、孩子與同儕的互動、課業問題、如何與老師聯繫、面對子女青春期的壓力、子女的情感問題、就業問題、接納子女的異性朋友等。而這些壓力對父母而言，都是不同的挑戰，也影響父母是否能扮演稱職的父母角色因素之一。然而隨著子女的成長，家庭在不同的生命週期裏所面臨的親職壓力是否有所差異？親職壓力來源是否有所不同？我想，這些在未來，都值得針對不同週期的親職現況，各別研究發展再深入探討。此外，在親職教育的範圍，本論文並未針對特殊的族群，諸如：親子關係的治療、特教族群或某一年齡層的親職教育加以探討。

雖然近幾年來國內對親職教育的投入已有覺醒，也已有許多的團體開始加強提昇親子同理心與親子關係，也更強調促進父母本身的自我覺察、角色與教養的意義，以及不再複製自己在下一代孩子身上。但多數的父母還是著重在實施「子職教育」(孩子如何與父母相處與應對)，以及子女的課業成就。

在一篇有關輔導與諮商專業人員的養成研究裡，³³文中整理了國內二十年來一百多篇的論文，研究的焦點呈現出諮商員們所遇到的最多的挑戰，乃在他們於實務經驗上所遭遇的挑戰。筆者也深感有如此的限制，筆者除了在實務經驗仍需不斷琢磨之外，本論文中未撰寫有關親職教育的關顧與輔導的執行方案，而且在教會裡，有關基督教親職教育的文獻仍是不足，筆者只能在實務帶領的挑戰中靠著恩典不斷的服務來累積相關方面的經驗。

第四節 研究方法

以箴言來探討親職教育的神學基礎，以便提供牧者及教會對親職教育原則方向，如此才可以達到對原文背景之適切的了解，也能對當今讀者回應其文意。

筆者在本論文中嘗試以聖經中箴書為範圍，並進一步來探討現代的親職教育，除了期盼能喚起今日教會對親職教育的重視，並希望能

³³陳增穎，「國內二十年來輔導與諮商專業人員養成之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輔導季刊》，41(2005)，1-8。

在現代處境上，提供一個現代親職教育的應用延伸基礎。

在過往一世紀的聖經註釋方式，大都是以「歷史—文法」釋經為主導。³⁴這釋經法主要是以尋找當代的「作者原意」為詮釋過程中最後、最重要的目標。換言之，作者的原意，就是經文的「意思」。³⁵所以，詮釋者的責任，就是透過從歷史、語言、文法的分析，將經文的「原意」向讀者們展陳出來。在這以「歷史—文法」為主導的詮釋潮流之下，其研究結果，大多還是以供給讀者在經文背後，³⁶歷史的考究及文法分析這視窗所提供的知識為註釋的目標。

梁薇指出釋經活動是詮釋者在理性、感性與意志三方面的投入，以及三者互相迴盪的一個過程。³⁷且進一步指出沒有一個詮釋者能夠完全客觀地發掘出「作者／經文的原意」，³⁸所以，當我們在做詮釋時，事實上是在三個詮釋的世界³⁹中進行運作。這三個「詮釋的世界」就是——「經文背後的世界」(The World behind the Text)，「經文內所反映的世界」(The World of the Text)，及「詮釋者所代表的世界」(The World in front of the Text)，這也是進入經文意思的三個不同的詮釋之路。近代許多聖經詮釋的著作，也代表了上述這「三個詮釋世界」運作的釋經活動。⁴⁰在釋經的過程中，排除一般進行釋經活動的三個步驟之「先後次序」的牽制。⁴¹藉著在這三個詮釋世界的運

³⁴黃錫木，「歷史文法釋經法之再思」，《中國神學研究院期刊》，21(1999年7月)，81-105。

³⁵梁薇，《天道聖經註釋：箴言》(香港：天道書樓，2005)，24。

³⁶近代聖經詮釋著作中稱為「經文背後的世界」(The World behind the Text)；參 W.Randolph Tale, *Biblical Interpretation: An Integrated Approach*(Peabody: Hendrickson, 1991)。

³⁷梁薇，25。

³⁸我們亦相信所有原文聖經的翻譯，都不能避免主觀性作解釋的成分。

³⁹梁薇，25-26。該文指出「經文背後的世界」之運作，是藉歷史文法的探索與分析，發掘當代作者與其對當代讀者的意思，為聖經詮釋過程中的第一步驟釐定了穩固的基礎。另一方面，「經文內所反映的世界」是集中於文體的分析，將經文的意思（非作者的原意）尋找出來。換言之，這詮釋的重點在某程度上，是將經文的歷史（包括作者原意，時代處境，對當代讀者的意義）對經文意義的牽制力量完全除去。詮釋者的目標，是透過運用不同工具的研讀法分析經文，以求掌握其中的信息。第三個的詮釋世界——「詮釋者所代表的世界」，是最被忽略的一個運作「視野／視窗」。就是詮釋者有意識地持定他／她們的背景（包括種族，文化，性別，累積的信仰生命經歷，現今的生活處境，學歷，詮釋傳統，其所屬聖徒群體的經歷等），就是一個「個體」的外在塑造力，直接影響他們的詮釋取向。

⁴⁰參 D. Andrew Kille, "Psychology and the Bible: Three Worlds of the Text," *Pastoral Psychology* 51(2000), 125-133.

⁴¹梁薇，28，指(a). 作者原意／對第一代讀者／聽眾的意義(what It meant)；(b). 對現今聖徒群體的意義(What It means to the Christian Church at large)；(c). 對個別信徒的意義(What It means to me)。筆者看這次序可以是(c)→(a)→(b)；或(b)→(a)→(c)；或(c)→(b)→(a)。

作下，為某些經文帶來了豐富、嶄新的意義。

雖然上述已給予我們一個詮釋的方向，近期也有以教會群體為對象(reader center)，教導「怎樣研讀箴言書」或「怎樣將箴言書信息作引伸應用」的著作，⁴²確實也提供了許多具體的指標；但要將古代以色列人智慧書卷(箴言)，引伸應用在這後現代的社會裡，仍是一個極大的挑戰，但也提供了本論文一個研究的基礎。

上述的方法論雖然可提供我們在三個不同的向度來探究箴言，但由「原則」帶進「適切的應用」，仍是一個極深廣的鴻溝。筆者於衛理神學院進修「教牧學博士」(Doctor of Ministry)班時，於「現代舊約研究」課堂中，也學到詮釋舊約聖經的方法。這樣的一個詮釋過程，⁴³可彌補上述「三個詮釋世界」裡的細節，筆者將依循此方法，逐步尋索、處理、詮釋箴言書中的親職教育的原則及規範，這樣才可臻於以該書卷「當代意義」加上「現代處境的意義」的一個完整的詮釋過程。透過這樣的一個過程，也才能掌握箴言書中所要傳達的原則。

本論文藉著對現代的親職教育的分析、整理、探討，從中歸納整理親職教育的特色之後，於第四章再以此做「經文比較」，⁴⁴從中歸納、分類出親職教育的信仰基礎。嚐試整理出一個合乎聖經真理與基督教信仰的親職教育神學觀。

最後，第五章結論，筆者提出未來的展望，期待在這恆久不變的信仰原則(真理)，能在現代教會的親職教育中，作合宜的引伸應用，進而促進教會群體信仰生活，協助今日教會在親職教育上的事工，並期盼達到聖經神學與實踐神學彼此匯整與應用之意義。

最重要的，是一定要回到(a)一經文的原意，並以之為依歸。

⁴²參 Tremper Longman III, *How to Read Proverbs* (Downers Grove: IVP, 2002) esp. 26-27, 56-57, 156-157; Cecil B. Murphy, *Simply Living: Modern Wisdom from the Ancient Book of Proverbs*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2001), 32-46.

⁴³格蘭·奧斯邦(Grant R. Osborne)，《基督教釋經學手冊》劉良淑譯，(台北市：校園書房，1999)，31。參釋經的詳細過程與內容，可參考本書第一章至第五章。經吳仲徹教授之詮釋聖經方法的重新建構與講解(上課講義)，簡介如下：(a). 背景(歷史鑑賞、來源批判等)→(b). 文學(經文批判、文學鑑賞)→(c). 神學研究(作者的神學、正典的神學研究、聖經神學研究)→(d). 境況化鑑賞解經(當下的意義、處境化的意義、實踐)。先從(a)與(b)步驟處理後，再進入(c)與(d)的詮釋。在研究聖經的時候，有兩方面必須先行考慮，就是「歷史情境」(研究該卷書導論方面的資料)與「邏輯情境」(用歸納法來追蹤一卷書的思路發展)。

⁴⁴本論文的經節，以中文聖經合和本為主。

第二章 親職教育之理論與實踐

近代的親職教育的科學是根據行為去作探討與設定的原理，這是知性向度，其實管教或教養必須加上德性與宗教性的。因此筆者在此章先進行對現代的親職教育理論作探討，以便和聖經神學的親職教育作對遇，重新建構一個較完整性的親職教育。因此在本章作親職教育的文獻探討是必要的。

就以台灣近代的親職教育(parenting education)來看，⁴⁵因為資訊的普及，教養觀念除了從個人觀點出發以外，在與外界社會接觸的同時，卻也對自己原有的教養方式抱持著迷惘與不確定的態度，其大部分的原因，來自於對「父母角色與權威」界定的衝突。正是因為越來越傾向以「子女為中心」，使得父母們對「權威」與「自由」的拿捏不平衡，並在西方社會與東方社會兩種文化下徘徊。⁴⁶

長期以來有關教養方面的研究，無論台灣或亞洲，多數還是以西方白人中上階級(white middle-class)的文化價值觀為理論基礎。⁴⁷理論普及化之後，應用在不同文化之下，必定會有不同結果，在本章中針對親職理論做一文獻探討之後，嚐試從教牧關顧的立場，把敬畏上帝的信仰注入在親職教育的內容與精神，通過如此的重建才可促進親職教育在教會裏的實施。

親職教育各學派理論對親職教育的最大貢獻，乃是人格的形成和社會可以接納的行為模式。如果想要探討親職教育，可先從其理論及研究成果入門，就像聖經是基督徒的信仰成長的基礎及依據一樣重要。

⁴⁵Martha S. Bergen, "Parent Education," 建議參看 "Parent Effectiveness Training(PET)," Edited by Michael J. Anthony, *Evangelical Dictionary of Christian Education(EDCE)*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1), 524-525。介紹 1970 年代學者 Thomas Gordon 所提倡的 PET 來幫助 200 個社區家庭在親子關係上發生問題的家庭以 PET 來解決，經八年的有效成果所推出的一種親職教育的理論。目的在於提升父母與子女之間的溝通技巧、互動親密關係的技巧使之彼此更能互信互動而產生溫暖、互重與愛的關係。這是本論文的核心焦點，筆者也贊同 Bergen 在最後所提出的詩篇 127:3 兒女是上帝所賜的禮物，是母腹的報賞，為人父母者更應珍惜和促進其應有的責任與角色的扮演。這也是一般的親職教育所缺的一部份，就是敬畏上帝的宗教教育。+

⁴⁶黃德祥，9。

⁴⁷劉慈惠，「幼兒母親對中國傳統教養與現代教養的認知」，《新竹師院學報》，12(1999)，311-345。

第一節 親職教育的發展與理論

本節將就「親職教育的發展」、「親職教育的理論」以及「親職教育與家庭教育的異同」做文獻上的探討，其目的在於把當代的親職教育的理論和信仰的教育做整合重新建構，特別教導以契約神學為主要的教育，父母如何要在理性、情緒、道德上與上帝達到和諧，同樣與父母和其他的人之間的和諧之教育。⁴⁸

一、親職教育的起源、發展歷史

近幾年來，台灣有關於父母教養方式的研究，已逐漸形成一股不可小覷的勢力；⁴⁹除了它是行為科學興趣的主題之一以外，⁵⁰又因親職教育的對象是父母，其直接目標就是透過學習而成為盡職的父母，父母雖是學習的主體，但間接的目標是在於促進其子女的良好適應、成長與發展，⁵¹因為親職教育於實施後，對子女的行為也會產生一定的影響。

(一)歐洲親職教育的發展⁵²

早在希臘時代，柏拉圖(Plato, BC427-347)和亞里斯多德(Aristotle, BC384-322)就已很注重幼兒教育，他們對於幼兒教育主張六歲以前就應開始，但是仍未提及父母教育之重要；一直到普魯塔克(Moralis Plutarch, 46-120)才正式提出親職教育的理念，在他的著作——《兒童的教育》(The education of children)一書中，認為兒童教育若要成功，最好由父母本身做起，因此如果家庭不穩固的話，子女就無幸福可言；柯門紐斯(Tshu Amos Comenius, 1592-1670)在其《幼兒學校》一書中，強調家庭教育的重要，以不辭辛勞充滿愛心的園丁，來比喻父母親的角色；盧梭(Jean Jacaues Rousseau, 1712-1778)曾被譽為幼教之父，主因在於其著作《愛彌兒》一書中，主張應以自然的方式教導幼兒，讓幼

⁴⁸信仰的教育是指著猶太教與基督教所重視的以聖經為經典教育。參 Jeffrey E. Feinberg, "Jewish Education," *EDCE*, 383-384。強調以聖約(covenant)的教育要維持與上帝的和諧關係，父母是主要的心靈導師(mentor)啓發全心靈的潛能，注重父母的親職教育一環；Dennis E. Williams, "Christian Education," *EDCE*, 133-134。以學習耶穌的言行與教導成為祂的門徒為主要，父母對這樣的教育應積極的參與。

⁴⁹周玉慧、吳齊殷，「教養方式、親子互動與青少年行爲：親子知覺的相對重要性」，《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13(2001)，439-476。

⁵⁰林惠雅，「父母教養行爲問卷之編製」，《應用心理學報》，4(1995)，39-72。

⁵¹魏渭堂，23。

⁵²翁桓盛，86-88。

兒在自然環境中成長，他認為教育應以兒童為中心，注重兒童的個別差異與興趣。

裴斯塔洛齊(Johann Pestolozzi,1746-1827)力倡貧民教育，特別強調母親角色的重要，敘述一位能幹賢慧的母親，懂得如何教育孩子；福祿貝爾(Friedrich Froebel,1782-1852)是幼稚園的創始人，被稱為幼稚園之父，他將教師比喻為園丁，幼兒比喻為花草，而學校就像花園，三者同樣重要，他於一八三七年在德國成立世界上第一所幼稚園，但福祿貝爾強調幼稚園絕對無法替代家庭的功能，幼稚園只是家庭的一種教育輔助機構而已，它不能取代家庭的教育地位和功能；蒙特梭利(Maria Montessi,1870-1952)，主張教育要給孩子佈置一個良好的環境，讓孩子能自由自在的活動與自由的發展，教導父母如何在家中為孩子實施蒙特梭利教學法。

德國於一九一七年設立母親學校，開始推行親職教育服務，於各縣市政府設有青少年局，負責有關親職教育的相關業務；英國流行小家庭，嬰幼兒的問題較多，有日間托育、臨時托育等機構，幼兒於三歲就可進入托兒學校(Nursery school)，五歲就進入小學就讀政府提供的義務教育。親職教育的實施主要以社區為中心，因而社區普遍設有家庭中心(Family Centers)，社區中亦有親職義工的成立，例如家庭教育開始計畫(Home-Start)，由義工來教導即將為人父母者，並提供有關養兒育女的相關知識。綜觀這些，其實皆無法取代父母的親職教育，然而在現今的社會環境中如果辦好教育中心(機構或學校)也比沒有好。

(二)美國親職教育的發展⁵³

美國幼兒教育受福祿貝爾教育理念影響，於一八五五年設立第一所幼稚園，並有全國親師協會(The National Congress of Parents And Teachers)的設立，一九一六年於芝加哥成立家長合作式的托兒所(Parent Nursery School)，由孩童家長與教師合作，共同設計課程、教學內容與行政管理的推行，該制度的推行成效頗受肯定，因而美國各州在一九四〇年開始均積極推動家長合作式的托兒所。

⁵³黃德祥，338-340。

美國前總統詹森(Lyndon Johnson)，認為解決貧窮及抑制社會問題的產生應從教育著手，因而於一九六五年提出重視「提前就學方案」(The Project of Head Start)，針對少數民族及文化不利經濟困難，處於不利地區的兒童實施「提前教育方案」，該政策對全世界幼兒教育產生重大影響；美國是多元種族積極開放的國家，因而美國教育強調培育每一位幼兒成為國家所需人才，於一九七〇年提出「適性教育方案」(The Project of Appropriative Education)，針對兒童的個別差異提供符合其能力的適切教育方案。

美國教育重視在地化、歡迎各學區學童的父母、家長、仕紳的意見，並鼓勵他們參與子女的教育過程，因而各州政府教育局局長，均由各區教育協會同意產生，因此美國親職教育發展蓬勃而多元化，學校也相當鼓勵家長的參與，並樂於推動親職教育，家長也樂於參與並配合，使得親職教育在美國發揮很大的功能，尤其美國社會在二十世紀面臨離婚率高及貧窮的陰影下，棄嬰、受虐、家暴案件持續升高，親職教育的理念及功能更為社會百姓所接受，政府也感知親職教育的重要性而努力的推行。

二、親職教育各派理論介紹與檢視

親職教育在發展上已有二層意義，一是父母的發展，二是兒童的發展，其發展是以心理學之背景及理論為基礎。然而親職教育之實施與運用，基本上是源於六種心理學及社會學之理論：心理動力理論、行為學習理論、家庭系統理論、家庭生命週期理論、家庭壓力理論、以及溝通分析理論。⁵⁴筆者將目前的親職教育理論就生態學、人類學、倫理學、社會學、心理學、輔導學等基礎整理後，並分節說明之。(大部分參考這些著作：魏渭堂，2003；邱珍琬，2005；林家興，1999；郭靜晃，2006；黃德祥，2006；蔡春美等，2005；翁桓盛，2006；何華國，2005；鍾思嘉，2004)。⁵⁵

⁵⁴郭靜晃，《親職教育理論與實務》(台北：揚智，2006)，68-69。

⁵⁵筆者將以他們的研究做歸類及整理後做說明，參考資料如下：參魏渭堂，21-48；邱珍琬，《親職教育》，(台北：五南，2005)，109-220；林家興，《親職教育的原理與實務》，(台北：心理，1999)，29-38；郭靜晃，61-98；黃德祥，46-99；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親子關係與親職教育》(台

(一)生態學理論

1.家庭的生態體系

家庭是一個生態環境，其包括內在環境、外在環境兩個層面的意義。據此，家庭生態體系的外在特徵可說是一個家庭經濟能力的綜合表現，至於家庭生態的內在特徵即為家庭生活氣氛的綜合表現，像是凝聚力、適應力、問題解決能力及溝通型態等。理想的家庭環境，是指內外均衡和諧，以維護家庭生態的平衡。就生態學來看，生物的生態系統如果內外失調時，往往會威脅其生存與延續。以家庭生態而言，問題家庭是源自家庭生態系統失去平衡所導致，例如家庭環境的內外因素不相配合，或家庭環境的內在因素相互衝突所造成。

2.家庭生態體系的分類

依個人發展的生態取向角度，可界定出與個人關係由小而大四種不同深淺層次的環境影響系統：可分為小體系（Microsystem）⁵⁶、中體系（Mesosystem）⁵⁷、外體系（Exosystem）⁵⁸、大體系（Macrosystem）⁵⁹，共四種系統。

3.家庭生態教育的實施

以下是從生態系統觀的角度來探討親職教育可推行的事項有：

(1)家庭日常環境接觸：體認家庭生態觀念、⁶⁰推展家庭環境衛生、

北：心理，2005），47-70；翁桓盛，《婚姻與親職教育》（台北：心理，2006），92-105；李慧娟編輯，何華國，《特殊兒童親職教育》，（台北：五南，2005），17-46、75-142；鍾思嘉，《親職教育》（台北縣：桂冠，2004），27-80。

⁵⁶是指個人在家庭或團體中接觸的日常環境。包括與父母、手足、照顧者、同學和老師之間的關係。例如一個嬰兒的誕生對父母的生活有何影響？教師的態度如何影響孩子在學校中的表現？

⁵⁷是指個人、環境與群體在個人小體系中的互動狀況。例如家庭與學校、家庭與工作、工作與社區等，父母在工作上的不快樂如何影響親子關係？出生序如何影響孩子在學校的進展？

⁵⁸是指社會正式與非正式的外部結構。例如學校、教堂、媒體和政府機構等，對個人有所影響與限制。比方領取失業救濟金對個人企圖心的影響，電視對個人性別態度的影響等。

⁵⁹是指文化、社會力量，以及一切價值、態度與信仰所形成的鉅觀體系，由政府、宗教、教育和經濟所環繞而成的文化型態，對小體系與外體系都會造成影響。例如個人如何受到社會重視、家庭、育兒、保健等方面的價值觀所影響？

⁶⁰吸收家庭生態觀念，學習建設良好的家庭環境要領，在家庭環境的佈置與安排上，符合塑造子女良好行為模式的「預備環境」。所謂「言教不如身教」，而「身教又不如境教」。故父母本於環境美化原理，巧思適於子女學習的家庭環境，兼顧物質建設與精神建設，確保家庭生態環境的穩定平

⁶¹設計家庭學習環境、⁶²陶冶家庭美感環境、⁶³紮根家庭生態教育。⁶⁴

(2)與個人相關的小體系間的接觸：協助子女瞭解父母的工作場域，學校老師與父母間的充分合作，社區的凝聚協力，並用「部落」的精神來教養孩子。⁶⁵

(3)相關社會機構在親職教育的推動與影響：政府機關可從政策面協助推動相關法案的制訂，例如近年來常見的「不婚不生」現象，衍生嚴重的「少子化」趨勢，就不是個人層面可以解決考量的。

(4)制度與價值文化：我們所處環境的制度設計，對家庭教養子女是有利？抑或不利？文化傳承中如何看待家庭及其變遷現象？社會、國家、甚至更大的地區，對家庭的價值是如何看待？

(二)人類學理論

「人類學」是一門研究人類發展的科學，其探討人類的起源、存在、改變以及現代人類的演化過程，同時兼顧人的生物性與文化性。就分類來看，前者稱為「體質人類學」，後者稱為「文化人類學」，都會涉及人類的家庭制度、婚姻制度與教養行為的演變。

1.人類行為的基本領域

人類學的觀點是個人為一完整獨特的實體，以整體性的觀點來

衡。

⁶¹家庭生態環境分為內、外兩個層面，就外在層面而言，須兼顧自家屋內、屋外環境的清潔以及社區的公共衛生；就內在層面來看，則個人心境的寧靜與家族心境的和諧皆並重。所謂「環保」係指物質環境的環保清理與心靈環境的環保清潔，此兩者皆要兼顧，方可謂父母善盡推展家庭環境衛生之責，亦回減低病毒傳染之擾，建設適於子女成長的健康環境。

⁶²讓子女在美好的教育環境下成長，自然孕育出良好的氣質與行為。設計原則應首重安全，次為美觀，佈置開發智能、助長求知、增強社會技能、發展成熟人格、以及兼顧物質滿足與精神需要的環境，期為子女建設一個能促進人格全面發展的家庭環境。

⁶³美學是一種無形的教育，父母在境教方面，用心佈置，美化設計，以環境陶冶原理來教養子女。培養子女審美的生活態度，亦可增加童年歡樂生活的經驗，帶給子女豐富又刺激成長的美感教育效果。

⁶⁴為人父母在環保意識高漲的現代社會中，確有必要在家庭教育上負起一些生態教育的責任，往下紮根，教育子女知福惜福，永續資源，愛惜我們這一個綠色的地球。就家庭自然景觀的物質環境而言，父母從建設自己的家園開始，教育子女認識生活四週的環境，強化力行環境衛生的生活觀念，做好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養成維護環境衛生的生活習慣。就家庭人文景觀的心理環境而言，父母推動家庭親和，分享大愛，為人類所生存的健康環境盡一份心力。

⁶⁵例如台北的「鏗而生態讀書會」，是由一群父母通力合作，以他們最寶貴的時間陪著孩子盡情遊戲，一起共同打造出「現代部落」的精神，在這樣環境中長大的孩子更能體會人群的互動與團結合作的重要性。

看，人類的行為是整體的生物性領域⁶⁶、認知性領域⁶⁷、情感性領域⁶⁸以及社會性領域⁶⁹相互依賴運作而形成的。

2.人類教養行為的發展

人類文化的發展與差異會受到不同環境與時間的影響，而不同理論取向的學者對文化與人類的關係有如下的解釋模式：

(1)早期的進化主義論者：認為大部分社會會經歷相同的階段，最後達到最終的目的，文化的改變是由簡單進化到複雜、由野蠻進化到文明，可知家庭制度也是由進化而來。

(2)後期的進化主義論者：融入了歷史特異主義論點，認為文化演進有其基本法則，文化的進化有特殊進化與一般進化兩種結果，前者是適應特殊文化環境的進化，後者則是由於技藝提升而帶來的高度能源的進化。

(3)歷史特異主義論者：不持進化觀點，而認為各個文化有其歷史特殊差異存在，文化的變異有其價值，每個文化都是值得去研究的。以我國為例，中國文化傳統教子術中的若干理念，仍值得現今父母學習。

(4)擴散主義論者：相信透過接觸與瞭解，高度文明的文化就會擴散開來，父母的教養行為也是文化現象之一，可以經由高度文明的社會傳播至另外的社會。

(5)功能主義論者：認為所有的文化都具備滿足特定社會中的個別需求的特質，包括基本需求與衍生性需求，例如為滿足生產與養育子女的基本需求，衍生出婚姻與家庭共同生活的次級需求，由此可見，人類的教養行為之需求有其共通性。

(6)心理取向論者：相信文化與心理現象關係密切，不同人格特質會形成不同文化。每一個文化都有其基本的人格，每一種典型的人格

⁶⁶「生物性領域」的範圍包括遺傳學、生理過程、生物生理功能、健康知識與安全維護等。

⁶⁷「認知性領域」的範圍包括：知覺、記憶、學習、思考、組織、判斷、創造力、語言、問題解決等。

⁶⁸「情感性領域」的範圍包括：對事件的內在反應、情緒、價值觀、動機、自我概念、自律等。

⁶⁹「社會性領域」包括對事件的外在反應、人際關係、社會化、社會關係等。經由整體觀的探討，可瞭解個體之相似性與相異性，並尊重個體發展上的獨特性。

也是由文化經驗所產生。因此，子女所接受到的教養方式，是形成人格特質的最重要影響因素。

(7)結構主義論者：重視的是文化的起源，將文化中的藝術、禮儀與生活類型視為人類心靈結構的反映，並以探討文化中的基本要素與功能為主。

3.人類文化觀在親職教育的應用

親職教育在幫助父母自覺教養子女的職責與強化教養能力為主，是注重以人為中心的教育，需要考量人類文化的脈絡，特別是我國的文化，才能落實親職教育的理論觀點。綜上所述，可知相關文化理論的基本觀點或有不同，但皆可以發現教養行為是文化的共通現象，也是人類文化的基本要素。

(三)倫理學理論基礎

「倫理學」是一門研究人倫道理的學問，亦即探究人倫關係之學。我國傳統家訓中經常提到「三綱五常」，一一再顯示家庭中對親子之間倫理行為的重視。

1.倫理學與親職教育。倫理學主要是探討人類道德的本質，以期確立人生至善的理想與判斷行為的是非與價值。

2.倫理教育的實施原則。從家庭倫理來看，親職教育所強化的親子關係，合情合理，所謂發乎情，止乎理，形於外以美，隱於內以德。

(四)社會學理論基礎

「社會學」主要是從社會整體的觀點來研究社會關係的一門科學，社會關係可分為動態的和靜態的兩種。

1.家庭的社會學觀點

家庭是我們接觸最早，也是關係最親密的社會組織，其會影響個體的社會化。不同社會學理論體系對家庭的分析角度如下：

(1)功能學派：認為社會是由具有相互作用與功能的單位所組成

的，家庭當然亦有其功能。

(2)衝突學派：主張社會體系內的衝突是無法避免的，既然社會各種單位皆會產生衝突，家庭也無法避免，親子衝突與夫妻衝突都可能發生。

(3)社會交換論：相信人的社會互動行為是一種計算得失的理性行為，包括家庭在內。

(4)象徵互動論：關注的是個體對社會情境的解釋、定義、分析與反應歷程。

(5)社會進化論：認為社會的變遷、進步與發展都是進化來的，社會進化是人類社會適應環境與群體需求所造成的。

2.社會化歷程與親職教育

社會化(socialization)意味著孩子如何學習其文化，並將其視為適當的行為。根據社會學家與教育思想家的研究顯示，一個人社會化的過程及其社會生活適應，與社會變遷、社會風氣、社會情境和社區建設等因素密切關聯。

3.社會學概念在親職教育上的應用

社會學主要是關心社會關係與人類活動發生的過程，近年來社會變遷迅速，如何締造健康的社會情境，協助子女發展良好的社會關係等議題，都是親職教育可以著力之處。所以，綜上所述，其旨在於可作為社會快速變遷中的穩定力量、可淨化社會情境、可建立良好社會關係等。

(五)心理學理論基礎

「心理學」是一門研究個體心智歷程與行為的科學，其目的在描述、詮釋、預測與控制個體的行為，進而使人類能充分自我瞭解、自我成長與自我實現，以增進人類的生活品質。親職教育重在如何教養子女，發揮父母效能，因此父母對子女所表現的親職行為，當然與心理學重視對行為方面的研究密不可分。詮釋親職行為的心理學主要理

論模式如下所述。

1.心理分析論

心理分析論主要以S. Freud為主，以及後來A. Freud、M. Klein、A.W. Winnicott、J. Bowlby、H. Kohut、M. Mahler等學者為代表人物。由於心理分析論對人格發展的正常與否，有系統建構的說明，因此心理分析論中有關兒童發展與親子關係的詮釋，對親職行為提供許多值得參考的概念基礎。⁷⁰

2.行為學派

行為學派以I. Pavlov、J. Wolpe、B.F. Skinner、J.B. Watson、E.L. 等人為代表人物。主張人的行為是制約或條件化的結果，所有的行為都是學習而來的。好的行為與壞的行為在學習歷程上是相同的，因此不良行為的去除也可以藉助行為的學習歷程與策略。行為學派的主張，對人類行為的學習與改變，子女行為的管理以及培養子女良好行為的方法貢獻良多。⁷¹

3.認知理論

認知理論認為透過對整個情境的瞭解與認識才能達到真正的學習，理論重點在探討個人訊息處理的歷程，學習是心智功能運作的結果，知識的獲得係由個體主動獲取與建構而成。在親職教育方面，父

⁷⁰有關心理理論較重要的內容如下：(1)早年經驗對人格發展的影響。個人的行為包括認知、情緒和衝動等，都會受到早年生活經驗的影響。(2)潛意識心理歷程的機轉。心理分析論認為人的心理主要分為意識和潛意識兩部分，而人的內在是由慾望、動機、衝突等潛意識歷程所運作。(3)生物本能的影響。心理分析論主張人格是由本我(id)、自我(ego)、超我(super ego)三者組成。(4)成年人的心理活動或心理症狀可追溯到早年事件。人類的依賴期長，嬰幼兒的人格發展便是在漫長的依賴階段中，受到生物因素與生活經驗互相影響下共同塑造而成。(5)兒童人格的成熟須經過「分離一個別化」的過程。依據Mahler等人的理論觀點，嬰幼兒從依附到獨立，通常會經過三個階段：自閉階段、共生階段以及分離與個別化階段。

⁷¹行為的學習歷程之基本觀點說明如下：(1)古典制約學習。古典制約學習理論是指非制約性刺激與制約性刺激配對，經過反覆聯結出現的結果，制約性刺激也會引起如非制約性刺激一樣的反應。(2)操作制約學習。操作制約學習理論是指由個體自發的行為反應，這個操作行為的後果可以讓個體得到想要的，或想避免的反應或結果。(3)社會學習理論。社會學習理論是藉由觀察與模仿他人行為，來學習複雜的刺激、反應、增強人際間的互動關係的一種學習方式。為人父母必須要了解孩子是如何受到模仿與觀察學習的影響，以及父母以身作則的重要性。

母鼓勵孩子對學習產生頓悟與豁然開朗，並主動建構學習經驗。

4.人本理論

人本理論主張人類有與生俱來的、自我維護、自我擴展的傾向，具有向上、向善發展的可能。人本理論的代表人物為 C. Rogers 與 A. Maslow，他們認為要瞭解一個人的人格，應從瞭解他們如何看待周遭環境所發生的事件方式著手。人本理論重視的是個人主觀的經驗，強調「此時此地(here and now)」，而非重視童年經驗的影響。主要有Rogers的自我論⁷²與Maslow的需求層次論（自我實現者的人格特徵）⁷³。

(六)輔導學理論基礎

「輔導學」是一門新興的應用學科，輔導諮商是助人的專業活動，在助人過程中，輔導者要以專業的技術和方法，協助求助者(或稱當事人)探討其思想、感受和行為，以便促進其自我瞭解，改善個人行為。

值得注意的是，在諮商與輔導學上，有眾多學者關切家庭或家族治療(family therapy)⁷⁴的課題。主要代表人物有 V. Satir、M. Bowen、C. Whitaker、S. Minuchin 等人。家庭是個有功能的互動系統⁷⁵，家庭本身也是個實體，家庭大於成員投入的總和，也提供系統脈絡以瞭解個人的行為運作。因為家族治療所主張的系統觀牽涉到父母、子女和家

⁷²Rogers 的自我論有兩個主要概念，即自我概念與自我實現。自我概念(Self-concept)指一個人對自己的看法與瞭解，其發展會受到從小到大生活中重要他人(如父母)的評價所影響。使孩童自我概念健康順利發展的最好方法，就是幫助孩子去澄清感受的正確性，同時輔以解釋、約束、限制或管教的理由。Rogers 認為自我實現(self-actualization)是指理想我與現實我一致，以及現實我與經驗我一致。根據 Rogers 的觀點，在父母親能提供心理安全與自由的情境下成長的孩童，比起未能提供此種無條件積極關懷者，更可能發展與創造潛能。因此，依據 Rogers 的看法，父母親要尊重孩子的意見並鼓勵其表達，允許孩子與擁有不同看法或價值觀的人士相處，支持孩子，鼓勵孩子獨立做事，親子間有著溫暖與親密的相處時間是親職教養行為的重點。

⁷³Maslow 將人類需求層次由低而高分為生理需求、安全需求、愛與歸屬需求、自尊需求以及自我實現需求。Maslow 歸納古今可視為自我實現者的偉人之共同特徵，發現自我實現者能悅納自己、別人以及大自然。依據 Maslow 的看法，我們每個人的內在，都擁有能朝著增強這些特性之方向發展的潛在能力。

⁷⁴家族治療將家庭視為一個系統，家庭成員間是相互連結與相互依存的，其行為也是互為影響的，其中任何一個成員的行為都會帶動其他成員的行為，可謂「牽一髮而動全身」。倘若子女有行為上的問題，從系統觀來看，是表示這個家庭生病了，要改善的不只是子女的問題行為，而是整個家庭關係與家庭系統。

⁷⁵家庭系統理論認為成員間的互動關係，不能用直線因果模式來說明，家庭問題的產生是多重因果循環或互為因果作用所造成的。基於此循環因果的家庭關係，父母與子女對所產生的問題都有均等終極結果(equifinality)的作用力，家族治療者要從互動觀點加以檢視與處理。

庭系統三方面的因素，故提醒我們在實施親職教育時，必須顧及這種環環相扣的現象，經由處理家庭問題，使得個人與家庭均能共蒙其益。

三、親職教育與家庭教育的異同

最容易與親職教育相混淆的概念首推家庭教育，兩者在概念內涵上雖有些許重疊，但在教育功能、模式及方法等層面則不盡相同；⁷⁶因此，王連生⁷⁷將親職教育與家庭教育兩概念先行比對，據以分析二者之別，排除家庭教育在概念上與親職教育的模糊處。

「親職教育」(parenting education) 這個名詞是從「家庭教育」(family education) 衍生演變而來。家庭教育就廣義而言，是指一個人自生到死，受到家庭環境、成員、氣氛的直接薰陶或間接影響，在情感生活的學習上、倫理觀念的養成上和道德行為的建立上，獲得身心健全發展的指導效益。就狹義的觀點來看，係指一個人一生的思想行為和觀念態度，取決於其早年家庭所養成的最初習慣，所以在兒童期所接受父母管教的活動或生活訓練，藉以滋長其日後為人處世的良好態度與人品，即稱為「家庭教育」。⁷⁸

親職教育的目的在於協助為人父母者能扮演稱職的父母角色。因此，所有的父母都有必要具備親職的知能(knowledge)，以扮演好為人父母的角色。傳統的家庭教育與親職教育互有異同，兩者同是一種教育的方式，均以增進家庭成員的成長、適應與發展為目標，同時兩者都是較無組織的教育活動。兩者相異的地方在於，家庭教育注重家庭

⁷⁶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157-189。

⁷⁷親職教育與家庭教育兩者同異之處如下：(一)相通之處：1.在教育體制上，兩者都是非正規的教育。2.在教育內容上，二者全係實際生活所需，使教育與生活融合。3.在教育目標上，兩者都是促進孩童著重於為人之道、處世之術及做事之方的習得。4.在教育功能上，兩者對個人一生的前途，有決定性的作用，對社會、國家的進步安定，有密切關連。5.在教育使命上，兩者都致力於培養孩童，促使其成為社會的好公民及負起公民之責任。(二)相異之處：1.在教育重心上，親職教育(以下簡稱為前者)採孩童中心的立場，父母施教應顧及孩童的生活需要及困難，家庭教育(以下簡稱為後者)採父母中心的立場，父母以成人眼光、期望來施教。2.在教育原理上，前者注重親情的交融與內心的感動，後者注重倫理的啓迪與精神的感召。3.在教育模式上，前者採輔導的方式，注重鼓勵與引導，後者採訓導的方式，注重訓誨與管理。4.在教育氣氛上，前者強調民主，但不放任，後者偏重權威，而易趨於嚴格管教。5.在教育方法上，前者運用多重角色，透過親情交流，彼此溝通和了解，減除代溝的存在，後者利用身教和管教交互作用，企盼使子女依父母單一標準的價值行事。參王連生，《親職教育—理論與應用》，(台北：五南，1997)，6-8。

⁷⁸魏渭堂，6-7。

的傳統、風俗習慣或規矩與紀律的學習，通常以成人角度或以父母為中心進行施教，偏重權威、管理、訓誡與懲罰，教育的重點在子女；親職教育則重視子女身心發展的需求，強調父母如何學習有效的教養或教育子女的方法與技巧，在子女成長過程中適時與適切的提供助力，使子女健全成長。比較關注子女的特質與個別差異，強調誘導、鼓勵、民主與助人技巧的有效應用，教育的重點在父母的知能再教育。

79

學者Arcus在1987年所整理出美國家庭關係協會（The National Council on Family Relation, NCFR）所定的家庭生活教育內涵：分成人類發展與性、家庭人際關係、家庭互動、家庭資源管理、親職教育、家庭倫理及家庭與社會七大項；且分別從兒童、青少年、成人三個不同的觀點來看，內容相當廣泛，同時更深入詳細。⁸⁰

依據我國家庭教育法第二條所列的家庭教育之內涵摘要，指出我國家庭教育應包括下列六項：⁸¹

- (一) 親職教育：指增進父母職能之教育活動。
- (二) 子職教育：指增進子女本分之教育活動。
- (三) 兩性教育：指增進性別知能之教育活動。
- (四) 婚姻教育：指增進夫妻關係之教育活動。
- (五) 倫理教育：指增進家族成員相互尊重及關懷之教育活動。
- (六) 家庭資源與管理教育：指增進家庭各類資源運用及管理之教育活動。

由上述，顯而易見的，親職教育是為家庭教育的一環。「家庭教育」為父母對子女的作為有所要求訓練的教育，「親職教育」則為父母自我要求扮演稱職角色所接受學習的教育，兩者關係密切，親職教育可說是家庭教育的關鍵動力與核心基礎。有健全的親職教育為前提，其後才能有成功的家庭教育，以完成兩者共同的教育目標與使命—培養子女學習為人與處世之道，在家中成為好子弟，長大成為社會好公民。

⁷⁹黃德祥，10。

⁸⁰周麗端，「夫妻的家庭價值觀與婚姻滿意度之研究」，《國立空中大學生活科學學報》，7（2001），133-156。

⁸¹教育部民國93年2月13日發布，參見附錄1。

第二節 親職教育需要性的探討

自上帝創造人類以來，有了人類就有了家庭，有了家庭自然就有兒女的存在，也自然的形成一獨特的社會生活方式，產生親子的互動，在互動中自然就有親職教育的存在，因而可說從有了人類開始，就有親職教育。⁸³

在人類的社會裡，每個世代經歷了許多的社會變遷、教育模式，以及在不同境遇裡，也產生了不同價值觀，甚至形成了特定的次文化(sub-culture)。所以，處於不同世代的父母，也因為受到社會變動因素之影響，而有不同之機遇及別人對其角色的期望，而產生此世代的個別經驗及知覺；⁸⁴雖自上帝領受同樣的信仰啟示，卻也產生不同的教養觀念及方式，也可見到人類社會、信仰團體中，親職教育的需要。

一、社會現況與家庭結構改變影響親職教育

在聯合報一篇名為「人口提前零成長」⁸⁵的文章中指出，台灣的生育率直直下降，由一九五一年總生育率為 7.04%，到二〇〇四年的 1.18%，台灣的人口總數也於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宣布為零成長。又依據最新的內政部 2006 年統計資料顯示，⁸⁶95 年全年離婚對數總計 64,476 對，較 94 年的 62,250 對，增加 3.45%，離婚對數仍呈逐年增加。由此可見，除了人口零成長之外，單親家庭所占的比例急遽增加，這種現況會衍生的問題包括：因家庭結構改變後家庭環境顯得較為惡劣，單親家長在處理子女的教育或行為問題上力不從心，家庭成員的適應產生問題等。而且在兒童虐待案件中，有 78% 的施虐者是最親近的父母。有此可見，預防兒童虐待與疏忽，親職教育的實施已

⁸²魏涓堂，7-8。

⁸³翁桓盛，85-86。

⁸⁴郭靜晃，64。

⁸⁵孫中英（2005，12月16日）。人口提前零成長。聯合報，A 3版。

⁸⁶內政部戶政司民國 96 年 5 月 23 日編製，見附錄 2。

成為一具體有效的方法之一。⁸⁷

在以上的數據裡，可見的是社會及家庭的變遷是無法抵擋的事實。隨著社會不停的變遷，家庭的型態、家庭的功能，家庭在整體國家社會中所占的地位角色早已有所改變。⁸⁸包括社會的價值觀也因隨著社會變遷與發展產生了變化，核心家庭及單親家庭的林立，所代表的是原有傳統的家庭支援變少了，這也表示教養的經驗無法傳承、父母需要更努力地自行需求教養方法的資源。這些改變也相對地影響兒童的發展，所以現代的家庭與兒童需要外在之支持以幫助其適應社會。⁸⁹

二、提供正確的教養觀念及方法

在早期的調查研究中發現，台灣的農業社會重懲罰，工業社會則比較重獎勵。⁹⁰不過也因隨著時代的變化，在比重上也有較顯著的改變，雖然近代親子的應有關係不斷被強調，但形諸於外的，雖然父母的教養態度直接而明確，但在愛的表達上，卻往往必須藉助滿足孩子身體與物質上的需求，以及讓孩子接受良好的教育這兩個方式。⁹¹

目前台灣社會的父母還是較常以外控的方式來塑造孩子的聽話行為，在要求子女順從時，還是會強調「家長權威」讓子女屈服，而獎懲的方式，通常包含了「打罵」與「口頭稱讚」二種。⁹²台灣的父母，還是習慣性的沿襲著傳統，就是習慣性地以外控的方式，來掌握子女的主控權，不像西方以「自然後果的獎懲」⁹³教養孩童。

⁸⁷魏渭堂，5。

⁸⁸翁桓盛，81-82。共有五種改變(一)、家庭型態的改變。(二)、家庭照顧保育功能的轉變。(三)、家庭娛樂功能的轉變。(四)、家庭生育功能的轉變。(五)、家庭問題複雜化、多元化。

⁸⁹郭靜晃，66。

⁹⁰楊國樞，「中國人的性格與行為：形成與蛻變」，《中華心理學刊》，23(1981)，39-55。

⁹¹劉慈惠，311-345。

⁹²許桂華，「父母獲取順從策略及其影響因素之質性研究」，《教育心理學報》，30(1998)，195-220。

⁹³Don Dinkmeyer, Gary D. McKay, 《父母親自我訓練手冊》紀李美瑛、紀文祥合譯(台北市：遠流，2003 二版)，121-122。父母不可能為孩子所有的行為負責，孩子必須學習到事物的自然法則、社會規範，然後採取恰當的行動與決定。自然而合理的後果反應處理，是培養孩子負責任與獨立的方法。有以下的優點：孩子要為自己本身的行為負責，而不是父母。允許孩子自己做決定，看採取什麼行動比較恰當。這方法容許孩子學習到事物的自然法則、社會規範，而不是照著別的意願，勉強去遵行。例如：不吃飯的孩子，只好挨餓；不帶手套的孩子，只好讓自己的手去受凍。但以不會對孩子有危險的情況下使用。

邱珍婉指出一般人在教養孩子時，還是存在著錯誤的教養觀念。⁹⁴這樣的錯誤教養事實，會影響孩童日後處理人生的方式（阿德勒⁹⁵稱之為生活型態⁹⁶）。歸究其因，主要是因為大多數的父母在教養自己的孩童時，往往只是承襲自父母的教養經驗，是看來學來聽來的。這也顯示出，家長因而習慣用自己的經驗教育孩子，常犯著「想當然」的錯誤，因而忽略孩子的需求與想法的互動模式，⁹⁷未能以孩童的發展及上帝所給予每位孩童的獨特形象而施予教育。

在這種只有少數人對於教養孩童有經驗的事實下，一再地顯示著未習得正確教養方法的父母，絕大多時候並未能以對的方式來教養孩童，這也更顯得親職教育的重要，而且教育的觀念和方法也不是每個人天生具備的，它是需要學習體驗的，⁹⁸所以親職教育應該是每一位父母都需要參加的課程，⁹⁹更顯出它的需要性。

三、親職教育能增強養育的功能

美國教育家陶森(F. Dodson)說過，生育和撫育是兩回事，生育了小孩以後，並不是自然地就具有撫育子女的智慧與本領，要想善盡為人父母的天職，極需徹底的瞭解兒童的成長過程。¹⁰⁰親職教育的基本假定，是指一般父母需要學習與充實照料(care)、教育(education)、

⁹⁴邱珍婉，14。指出一般人於教養孩子的錯誤觀念包括：(一)養孩子總是很有趣的；事實上教養孩子可是辛苦的工作。(二)好父母會教養出好孩子；事實是優良父母親不一定保證就有好子嗣，因為環境與個人變數太多。(三)「愛」是有效教養的關鍵；當然愛絕對不夠、還要加上適當的管教。(四)孩子都知道感謝；但是許多孩子卻認為父母親養育與愛孩子是義務。(五)親職工作自然天成、不需要加以訓練；絕大多數的父母親是在有了孩子之後慢慢學會做父母親的。(六)家庭價值很容易灌輸；因為父母親的影響力有許多時候要受到大環境的挑戰，不太可能以單一、威權、上對下的方式完成。

⁹⁵鍾思嘉，8。心理學家阿德勒(Alfred Adler)主張社會個人行為的決定因素。他認為心理學、精神醫療、輔導等的目標在於教育全體群眾趨於更有效的社會生活。阿德勒是第一位將家庭諮商運用到社區教育的人，他在1919年設立兒童輔導中心後，便聯合父母、教師和有關的工作人員，共同處理兒童的問題，而發展出阿德勒親職研習團體的革新諮商方式。

⁹⁶Don Dinkmeyer 等著，67。影響生活型態的主要因素有五：(一)遺傳：指得自於父母的生理特點。(二)家庭氣氛與價值觀：指家中人際關係的氣氛以及父母的價值觀。(三)小時候的角色模範：如父母、老師或其他偉大人物。(四)父母的教導方法。(五)在家庭中的心理地位：通常根據一個人的出生排行順序。

⁹⁷余國良、辛自強，「挑戰與呼聲：家庭教育中親子互動現狀分析」，《應用心理研究》7(2000)，1-7。

⁹⁸鍾思嘉，7。

⁹⁹林家興，3。

¹⁰⁰翁桓盛，77。

管教 (discipline)、溝通 (communication) 與輔導 (guidance) 等方面的知能。¹⁰¹ 在另一方面，孩童在各個發展過程階段裡，¹⁰² 需要有其不同向度的成長。而且在其身心需求上，最基本的也要有：1. 愛與安全感；2. 讚美與認可；3. 不斷地成長與發展；4. 自由與責任；5. 自信與自我效能；6. 社會興趣。¹⁰³ 這全賴父母的注意與關照，才能建構孩子的健全成長。如同台灣的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第二條，明言指出「親職教育」：指增進父母職能之教育活動，也指出親職教育在孩童的成長發展中是重要的。

第三節 親職教育意義(significance)之探討

在前一節裡，我們探討因社會現況、家庭結構改變下，了解到親職教育的需要性之後，因而了解到在這急遽變遷的後現代主義的社會中，個人的經驗是必須要調整與充實。尤其是初為父母或一些仍不適任父職母職角色的父母個體，就更需外在資源來協助他們善盡父母角色的職份與功能，親職教育也就是在這種情況下由此而衍生出來的產物。¹⁰⁴

「親職教育」(parenting education) 就其英文字面意義來看，顧名思義就是如何做好父母親的教育，藉由各式教育的功能，使為人父母或欲為人父母者明瞭如何善盡父母之職責。¹⁰⁵ 以下就父職與母職共同參與的再教育，培養健全的父母兩方面，來探討親職教育的意義。

一、父職與母職必要共同參與再教育

近年來在親職教育研究中，已突破以往只對女性母職角色的關注，轉而對父職角色的研究，¹⁰⁶ 這樣的具體研究，也代表著「親職教

¹⁰¹黃德祥，7。

¹⁰²郭靜晃，70。附錄3，各理論的發展階段對照表。

¹⁰³黃德祥，7-8。

¹⁰⁴郭靜晃，21-22。

¹⁰⁵林家興，1。

¹⁰⁶參考：王舒芸、余漢儀，「奶爸難為：雙薪家庭之父職角色初探」，《婦女與兩性學刊》，8(1997)，115-149。

育」(parenting education)的意義應包涵著「父職教育」(fatherhood education)及「母職教育」(motherhood education)，也就是教導父母如何在現代的處境下成功扮演其父與母之職分(position)的角色行為。¹⁰⁷所以，親職教育也就是以父母為對象，並以增進父母管教子女的知識能力，和改善親子關係為目標。¹⁰⁸可見親職教育也應歸屬成人教育的一部分，而且隨著『家庭生命週期 (family life cycle)』(彭懷真¹⁰⁹、藍采風¹¹⁰、林正祥¹¹¹、El-Khorazaty¹¹²、邱珍琬¹¹³)、以及『生理年齡分期』¹¹⁴的變化，而必須要做調節與更動，因此親職教育也是一終身的成人教育，藉用正式及非正式的課程施予專業教育，藉以培養教養子女的專業知能，有助於成為一位有效能的父母。¹¹⁵

由上述得之，親職教育可以說是一種對父母的再教育，簡單來說，親職教育是對為人父母或準父母所施予的一種專業教育，藉以培養他們教育子女的專業知能，以充實其扮演稱的現代父母角色的再教育。¹¹⁶而且是一種終生教育(lifelong education)，¹¹⁷所以是必需終生學習，且是一種連續性的教育。不單單是對父母有極大的意義，親職教育也應跟著時代脈動腳步而作調整，其產生的果效，甚至可調教出更

¹⁰⁷郭靜晃，22。

¹⁰⁸林家興，1。

¹⁰⁹彭懷真，226。家庭所依照轉變的軌道，就是家庭生命周期(Family Life Cycle)，也可譯為家庭生命循環。這名詞是鄉村社會學者在1930年代初期發展出來的概念，用來描述家庭的結構、組成及行為的改變。

¹¹⁰藍采風，《婚姻關係與適應》(台北：張老師出版社，1982)，33-34。參見附錄2-3.1。

¹¹¹林正祥，「台灣地區家庭生活週期期表之建立」，《中國統計學報》，34(1996)，162-193；林正祥把家庭生命週期(family life cycle)定義為從結婚(首次)到配偶死去為止的一段時間。

¹¹² El-Khorazaty, M. Nabil. *Twentieth-century family life cycle and its determinants in the United States. Journal of Family History*, 22 (1997), 70, 40。El-Khorazaty認為家庭生命週期的理想模型包括六個主要的階段：形成(formation)、擴充(extension)、擴充完成(completed extension)、收縮(contraction)、收縮完成(completed contraction)和消失(dissolution)。當兩個個體藉由婚姻關係的結合即形成家庭生命週期的第一個階段，而擴充是指生孩子，收縮則指孩子的離開，配偶之一首先死去的時刻是消失階段的開始，消失階段的終點是另一人死去，這也是家庭生命週期的終止。

¹¹³邱珍琬，78。邱珍琬把生命週期分為八期，開始建立家庭(結婚無小孩)、第一個孩子出生(家有幼兒)、最大孩子上幼稚園(孩子兩歲半到六歲)、孩子上小學(六歲到十二歲)、孩子是青少年(十三歲到二十歲)、家庭為發射台(launching centers, 最大孩子離家到最小孩子離家)、父母親後期(孩子均已離家)、退休家庭(丈夫退休到配偶之一死亡)。

¹¹⁴參附錄3，各理論的發展階段對照表；附錄4，家庭生命週期各階段及其家庭發展職責。

¹¹⁵郭靜晃，22。

¹¹⁶郭靜晃，21-22。

¹¹⁷郭靜晃，23。

為優質的未來國家主人翁，建立更溫馨和諧的家庭。¹¹⁸

二、培養健全的父母

由上述已瞭解到，親職教育是一種父母共同投入的再教育；井敏珠更進一步認為廣義的親職教育，也是培養所有的國民成為健全的父母，其施教的對象主要是尚未做父母者、及已經為人父母者。¹¹⁹林清江也認為廣義的親職教育是在培養所有（包括現在與未來）的父母成為健全的父母；而狹義的親職教育則針對某些不健全的父母而實施，以幫助其改進教養方式，使成為健全的父母。¹²⁰

因此廣義的親職教育所強調的乃是教育的功能及培養健全的父母。而狹義的親職教育，則是偏向治療的功能。故親職教育也清楚地包含了下列三個要義：第一，改變不良父母的角色，指導父母扮演稱職的角色，以善盡為人父母的職責；第二，提供有效能父母的教養策略，以改善不當的教養態度來增進良好的親子關係；以及第三，指未婚父母及準父母，為日後成為一個成功父母作準備。最重要的親職教育就是教人如何為人父母的教育，也就是使個人明瞭如何善盡父母職責。

121

由以上也可清楚的看到親職教育的兩個層次：第一個層次指目標（如何成為成功的父母親、如何扮演為人父母的角色），第二個層次指方法（如何透過教育的方式來達到上述目標，如何以學習的方式來改變父母角色的表現）。¹²²這樣的教育不僅包括對父母角色的學習，也得

¹¹⁸翁桓盛，79，認為親職教育可以是（一）整體目的是增加父母效能，促進家庭幸福培育優質下一代，帶動社會國家長期的發展。（二）就教學目的而言：除親職教育的知識技能外，更應重視父母的學習態度與情緒的管理。（三）協助未婚青少年，瞭解親職教育真諦，以便來日成為有效能的父母。（四）協助為人父母者或實際教養兒童。青少年者如隔代教養的祖父母，以及從事兒童及青少年教育撫育工作者。如中小學教師、幼稚園、幼托老師、安親班課後輔導班教師，改善親職教育知能，發揮更有效的教學功能。但，筆者認為，親職教育（Parenting education）就應該是以為人父母或即將為人父母者為教導對象，而不是無限擴展為各個行業，如，中小學教師、幼稚園、幼托老師、安親班課後輔導班教師等。

¹¹⁹井敏珠，「從親職教育之理念論國民中小學親職教育之實施」，《輔導季刊》31（3）（1995），13-20。該文中認為可以在國民教育階段即施以親職教育課程，如生理、心理、性教育、為人父母之道之課程。此外，對已經為人父母者，由學前教育機構、國民中小學、社會教育機構、傳播媒體等辦理親職教育之講座、活動等。

¹²⁰林清江，「親職教育的功能與實施方法」，《師友》，228（1986），6-9。

¹²¹郭靜晃，22。

¹²²藍采風與廖榮利，《親職與家庭生活》（台北：張老師月刊出版社，1982），89。

知其重要性乃在於強化家庭功能。¹²³

綜合上述，親職教育並不是天生即會的行為，是必須經由後天「教育」與「學習」的方式而表現稱職父母的角色，並協助父母瞭解子女的身心發展及需求，幫助父母與子女建立「正向」之親子關係。¹²⁴親職教育主要的意義，確實是在於協助父母瞭解子女身心發展的需要，以及教養子女之知能的發展，以表現適當職分的教育與學習過程。如此才能整全家庭教育，促進社會的和諧與繁榮。

第四節 親職教育目的之探討

在台灣的社會裡存在著一個現象，這或許是受了儒家孝道之思想的影響，就是父母從孕育開始，就期待著自己的孩子能乖巧、百依百順，父母期望有一個「好帶」¹²⁵的孩子和成龍成鳳的孩子為目的。在本章的第二節裡，曾探討一般人教養孩子的錯誤觀念，而導致目的也陷入偏差，具體而言親職教育有下列六點的目的：¹²⁶

一、提供父母有關子女身心發展需求的知識

親職教育的目的(The Purpose of Parents Education)在於協助為人父母者能扮演稱職的父母角色。因此，所有的父母都有必要具備親職的知能，以扮演好為人父母的角色。¹²⁷

二、導正父母不當的教養方式

親職教育就是協助為人父母者如何成功地扮演父母角色，做一個稱職父母的教育，為了使親職教育發揮功能，必須應用各種策略與技巧，進行教育或訓練，以使父母及子女獲益，但其基本條件在於父母

¹²³郭靜晃，23。

¹²⁴郭靜晃，23。

¹²⁵劉慈惠，311-345。所謂的「好帶」，不外乎乖巧與依順的表現。從傳統面來看，父母所期望的「順從」，反面代表的是中國人根深蒂固的「孝順」，這或許也是中國父母潛在意識中所期盼的另一面。

¹²⁶黃德祥，8。

¹²⁷黃德祥，10。

願意學習、樂意學習，以及子女的配合與互動，相關的理論知識或模式就可作為整體親職教育的指引，使親職教育在推展上有所依循。¹²⁸

三、教導父母學習有效的親子溝通方法

所謂親職教育應是在藉助教育的功能使家長認清自己的角色職分，甚至改變家長自身的角色表現，進而使其善盡家長職責。¹²⁹王麗容則指出，親職教育是指為人父母者，為求發揮親職角色所受的教育。從前述學者的觀點可知，親職教育旨在教育家長教養子女的能力，實踐其身為家長所應具備的角色職分。¹³⁰

四、協助父母導引子女養成良好行為規範

所以，親職教育的重要性在強化家庭功能，預防兒童及少年產生不適應之行為，結合學校及社會資源，支持家庭發揮功能，消弭社會問題，去除不適合孩子成長的環境因素。故親職教育實施包括有教育及治療家庭與父母之功能。¹³¹

五、協助父母教導子女提高學習成就、發展潛能

就狹義的矯治觀點來看，親職教育是針對某些失功能的父母所實施的，幫助其改進教養方式，以期成為功能健全的父母。就廣義的預防觀點來看，培育現在的父母與未來的父母，能獲得擔任健全父母的知能。¹³²

六、幫助特殊障礙或異常子女的父母克服教養困境

親職教育的另一個目的是協助子女發展上有特殊需求、障礙或行為異常的父母能診斷與鑑別子女狀況，並獲得適當的關照或診療，經由親職教育，可以協助這些特殊障礙或異常子女的父母克服教養的困境，以免父母心灰意冷或不得其法，而加重子女的發展困難。

¹²⁸黃德祥，48。

¹²⁹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157。

¹³⁰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156-157。

¹³¹郭靜晃，23。

¹³²魏渭堂，6。

親職教育的內容有了一些新的挑戰，除了準父母與父母親需要知道關於懷孕生產等醫學遺傳的知識之外，也需要進一步了解孩子生理、智力、情緒的生長發展情況，不同管教理論與方式，了解如何與孩子溝通，還需要知道如果孩子遭遇一些特殊生命事件或情況時，要如何處理、協助、因應與求助。¹³³

兒童及少年的問題始於家庭、顯現於學校、彰顯於社會。故親職教育即指導父母克盡角色、發揮父母及家庭功能，以預防其日後不良行為的產生。¹³⁴McCollum等人¹³⁵也說，父母要具備讀取與回應孩子心情的能力，必須先了解孩子看到什麼，發現什麼。這似乎提醒我們，親子之間，有很多乍看之下，是理所當然的事，其實還有很多不同與學習的空間。父母之職，也需要去發現孩子與我們的不同，進而促其成長。

所以，親職教育是培養父母教育子女的能力，以形成其適當職分的教育。在子女的學習歷程中，父母如何與子女一起學習與成長，並協助子女克服學習的困難與障礙，也是重要的親職教育課題。

第五節 親職教育功能之探討

綜觀上述而言，親職教育的目的及技巧，是聖經裡所沒有明確指出的，故在親職教育的運用上，筆者建議可融合現代心理學之技巧，藉以提昇親職教育的功能。

一、可提升父母的親職能力

就教育之觀點，親職教育係在一有限的期限內針對有問題的家庭中之父母，施以非正式之課程，以提升父母管教子女的效能。¹³⁶

¹³³ 邱珍琬，15。

¹³⁴ 郭靜晃，23。

¹³⁵ McCollum, J.A., Gooler, F.G., Appl, D.J., & Yates, T.J. PIWI : Enhancing parent-child interaction as foundation for early intervention. *Infancy Young Children*, 14(1)(2001), 34-45.

¹³⁶ 郭靜晃，28。

井敏珠¹³⁷曾就親職教育的狹義而言：是針對不稱職的父母，幫助其改進教養方式，成為健全的父母，由學校輔導人員或社會輔導機構提供治療性的輔導，如單親的輔導、親子關係衝突之輔導、行為偏差學生之父母諮詢或輔導等。

我們也可以分項具體敘述又可分為：(一)提供家長關於個體身心發展與需求的知識；(二)導正家長不適當的教養方式；(三)教導家長有效的親子溝通；(四)協助家長培養孩子良好行為與生活習慣；(五)協助家長讓孩子發揮所長；(六)因協助特殊孩童家長的教養問題，也就是基本上還包含了預防、教育、協助與治療的目的，或如林家興¹³⁸所說的，希望協助家長改善或防止問題惡化的消極功能，以及協助家長預防問題或增進親職成果的積極功能。

就教育的對象而言，接受親職教育的人，是屬於非傳統的學生。他們是成人，通常是有家庭、有孩子、有工作的父母。在忙碌的生活之餘，前來參加親職教育。¹³⁹

親職教育是終身學習教育的一部分，而且可由知識學理及經驗學習而得，它沒有一定的標準，更是一門學無止境兼具藝術化的學問。

¹⁴⁰

二、親職教育具有預防及治療的功能

一般情況說來，親職教育可以分為兩個部分：一是預防性的，二是針對補救或是治療的目的。¹⁴¹親職教育的內容，根據社區心理衛生三級預防的觀念，親職教育的研習內容有不同的重點，可分為初級預防、次級預防、三級預防。¹⁴²

就上述之定義，親職教育實具備有預防及治療，前者乃因現代家庭結構的改變；後者因父母疏於或缺乏正確管教技能而造成孩子行為偏差，甚至成為犯罪兒童及少年，依少年事件處理法及兒童少年福利

¹³⁷井敏珠，13-20。

¹³⁸邱珍琬，19。

¹³⁹林家興，2。

¹⁴⁰翁桓盛，76。

¹⁴¹邱珍琬，19-20。

¹⁴²林家興，22-25。參附錄5，親職教育的三級預防與實施方式。

法對父母施以強制性的親職教育課程，其課程屬於事後之治療性策略，所以，親職教育可以納入學校教育及成人教育之系統。¹⁴³

三、提供孩童不同成長時期的幫助

親職教育的重要性在強化家庭功能，預防兒童及少年產生不適當之行為。¹⁴⁴親職教育在消極面的功能，可幫助父母改善親子關係，使親子溝通順暢、家庭和諧，不致分崩離異；積極面的功能則可增進父母效能、強化親子關係，預防青少年問題的發生，發展兒女潛能，使得家庭充滿和樂希望，改善社會風氣，改造國家形象，提升競爭力。

¹⁴⁵

對於親職教育的施行時間不一定，一般人認為是越早實行越佳，不一定非要到生育或是確定要擔任父母親之前才實施，這是基於「防範未然」的積極作法，而北美國家如美國，也在國中時期的「家政課」裡安排男女同學擔任雙親、撫育嬰幼兒的練習。¹⁴⁶

四、親職教育發揮功能的對象

根據美國學者Papalia與Olds的論點¹⁴⁷，子女由出生至長大成人，有無數身心發展的需求，有賴於父母的供給與付出，附錄6即是在嬰幼兒至成人初期，父母面對不同發展階段的子女的教養需求。¹⁴⁸所以，親職教育乃是協助父母瞭解子女身心發展的需要，以及教養子女之知能，以期表現適當職分的教育與學習過程。¹⁴⁹

由附錄6可以發現，子女在不同成長階段有不同的個人身心需求，在嬰幼兒與學齡階段最需要生理或身體上的關照，以及滿足基本的心理需求；到了青少年階段，最需要父母協助其獨立、自主，在生涯、教育上獲得成功與成就，並逐漸成熟且獨立、健康的發展。

¹⁴³郭靜晃，22。

¹⁴⁴郭靜晃，23。

¹⁴⁵翁桓盛，77。

¹⁴⁶J Simmons, "Oh, baby!" *Counseling Today*, (Sep.2000),8,10-11.

¹⁴⁷D.E.Papalia & S.W.Olds, *Human development* (York: McGraw-Hill,1995),462.

¹⁴⁸黃德祥，9。

¹⁴⁹魏渭堂，23。

綜合上述，簡言之，親職教育係指有系統的提供一套關於「如何為人父母」的知識與技巧的過程，使父母能有效地幫助子女成長。¹⁵⁰

第六節 從教牧關顧探討親職教育的需要

教牧關顧 (Pastoral Care)¹⁵¹，是一項重要而又常覺得高難度的事奉。其困難主要是在於教會也是罪人組成的會眾，這世上沒有一間是稱完全的教會，且在世界各地的鄉村和城鎮裡，這些教會週而復始地不斷在神面前聚集。誠如李斯德 (Andrew Lester) 所指出，教牧關顧人員並非在辯論哲學性問題。¹⁵²就因如此，教牧關懷之所以如此重要的原因，是因為這是牧者蒙召最基本的一項事奉，牧養關懷上帝的羊，是每位牧者同工天天要面對的。以下首先就親職教育強化家庭教育功能來探討。

一、親職教育強化家庭教育功能

家庭教育是人一生中所受教育中最重要、最基礎也是時間最長的一環，家庭教育的需求是屬個人及家庭，甚至當整個社會環境或是社會文化的不同而需要有所改變的。

而且從Maslow的「需求階層論(Need-hierarchy theory)」來描述父母的需要做到的親職工作，就是生理的需求(physiological needs)、安全的需求(safety needs)、愛與隸屬的需求(love and belonging needs)、自尊的需求(self-esteem need)、自我實現的需求(self-actualization needs)，邱珍婉認為在這五大需求層次裡，可再加上「與人互動的需求」，雖是與「愛與隸屬」較有直接的關係，

¹⁵⁰魏渭堂，9-11。親職教育之功能一、提供父母瞭解子女身心發展的需求。二、協助父母學習認知角色職能。三、教導父母良好的教養方法與態度。四、經營美好的家庭管理。五、提高父母對親師合作之參與度。

¹⁵¹教牧關懷(Pastoral Care)：Howard Clinebell 指出，教牧關顧包含教會所有栽培和醫治的事工，凡使教會與其成員得以健康成長和成熟的工作，皆屬教牧關懷的範疇。其內容有多種，例如：禱告會、訪談、家庭禮拜、查經分享等，都包含在教牧關懷之中。教牧關懷的對象不僅是一群人或一個組織，也包含針對一個具體的個人。參候活祈連堡，14。

¹⁵²李斯德所指的，例如，「有絕對的真理嗎？」之辯論。參 Andrew D. Lester, Hope in Pastoral Care and Counseling(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1995),31.

因一般的心理學家會將「社會性」作為一個人心理健康程度的指標。

153

根據Coleman¹⁵⁴指出需求的概念有三：(1). 需求是指個體實際狀況與目標狀況間的差距；(2). 需求是指個體希望或喜歡的狀態；(3). 需求是指個體感到最低的滿意水準而未能達成或保持之狀態，亦即個體感到不足的狀態。

歸納以上的研究，需求可大致分成兩大類：「感覺的需求」和「規範性的需求」，感覺的需求是意識覺察得到的，與需要及興趣相類似；規範性的需求隱含了價值判斷，學習者可能不完全覺察到，且規範性的需求會隨時間而改變。

依據井敏珠¹⁵⁵的看法，親職教育的內容主要包含五大項目：(一) 親職教育的基本任務。(二) 教養子女的專業知識與方法。(三) 父母對學校教育應有適當態度。(四) 協助子女的家庭適應。(五) 提供為人父母的準備。親職教育正可強化家庭教育功能以及滿足孩童成長需求、父母教養的需求。

雖然聖經裡沒有「親職教育」一詞，但，若以教育之觀點，親職教育係在一有限的期限內針對有問題的家庭中之父母，施以非正式之課程，以提升父母管教子女的效能。¹⁵⁶雖然聖經沒有明確指出及定義，但基督徒可依其所需運用、融合現代心理學之技巧。且親職教育是支持家庭功能，促使父母成為有效能的父母，¹⁵⁷符合聖經中的家庭觀。以下將從教牧關顧的向度來探討親職教育對家庭的適切性。

二、教牧關顧的信仰基礎與對象

(一) 教牧關顧的聖經教導

¹⁵³ 邱珍琬，58-63。

¹⁵⁴ J.S.Coleman, *Family, school, and social capital*. In T.Husen & T.N. Postlethwaite (Eds.),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education*, (Oxford: Pergamon Press:1994),2272-2274.

¹⁵⁵ 井敏珠，13-20。(一) 親職教育的基本任務：1. 對子女的養育工作。2. 提供子女心理上的安全感。3. 培養子女良好的生活習慣與行為規範。4. 建立子女正確的學習態度。5. 培養子女健全的人格。6. 提供子女經濟支援和社會資源的運用。(二) 教養子女的專業知識與方法：1. 教養子女的專業知識，如兒童心理學、社會學、教育學以及醫學等相關知識。2. 教養子女的方法：(1) 維持和諧親密的親子關係。(2) 循循誘導子女成長。(3) 運用合理的獎懲建立子女良好的學習行為。

¹⁵⁶ 郭靜晃，28。

¹⁵⁷ 郭靜晃，32。

神是一位在關係中的存在者(a being-in-relation)，在祂創造人類時，賦予人有祂的形象（創 1:26），從那一刻開始，就與我們建立了關係。祂並進一步地造男造女（創 1:27），藉著男女而建立了家庭的制度，使人類能彼此相助，互相關懷。¹⁵⁸按此了解，人類的彼此關懷和輔導，是建基於聖經的人觀之中。關顧與輔導是建基於聖經中的人觀和創造論，更藉著救恩論和教會論，信徒彼此間的關顧和輔導進一步得著了肯定、強化和發揮。¹⁵⁹

（二）教會關顧的目的與功能

教牧關顧這項既是深深地植根於聖經的教導，教會就應視此為重要事工。畢竟，耶穌基督所要建立的是一個群體，在透過這個群體中之彼此關懷，以達到信徒們都能有個人成長的機會。

牧會關顧的功能是：信仰的指引，是根源於互相關係道成肉身的眷顧；牧會關顧所含的三形像：牧者勇敢領導、受傷醫治能力、給與患者智慧。¹⁶⁰所以，關顧和輔導必須朝下列五大目標前進：1. 激發人品格的成長和發展。2. 使人有效地適應生活上所遇到的問題，解決內心世界的掙扎和情緒的困擾。3. 使失望者和哀喪者得著鼓勵和指引。4. 使活在不健全的生活模式裡的人，可以得著支援。5. 使人能與基督建立個人的關係，甚至能成為主的門徒。¹⁶¹

教會關顧與輔導，乃牧養工作的一部分，且是極為重要，不可或缺的。Brister另外提出關顧工作的四個層面：1. 使人和好。2. 教導學義。3. 彼此勵志。4. 社會福利(social welfare)。¹⁶²簡而言之，教會既是一個屬神的救贖群體，基督教的輔導，乃是融匯了信仰、倫理及

¹⁵⁸Darrell Smith, *Integrative Therapy: A Comprehensive Approach to the Methods and Principles of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Grand Rapids:Baker,1990),21.

¹⁵⁹張永信,《唇齒相依—教會關顧輔導》(香港:天道書樓,2000),18-21。

¹⁶⁰林政傑,《新世紀宣教運動策略》(高雄:道声出版社經銷,1996),150。

¹⁶¹張永信,26-27。書中又另指出,教會輔導所要達成的五個要項:1.自我瞭解:這是當事人得著醫治的首步。2.學習溝通:將自己的思想和感受,準確和有效地表達出來。3.改變錯誤:將反常或不合宜的思想和行為剔除,從而學習新的、正常的行為。4.自我實現:能夠盡然發揮自己的潛能,達成基督所要他達成的生命目標。5.得著支援:以致能渡過難關,繼續走上正常基督徒的事奉之路。

¹⁶²C.W. Brister, *Pastoral Care in the Church*,(New York:Harper and Row,1964),23-31。參吳主光提出推動關懷的六個範圍:1.家庭關懷。2.職業關懷。3.住屋關懷。4.老人關懷。5.娛樂關懷。6.社區關懷。吳主光,「教會全人關懷的實踐」,《今日華人教會》,(1987年8月),12-13。

心理學之觀點與角度。¹⁶³所以，我們必須對此三方面都有所認識，以致能有把握及中肯地輔導別人。

在Clebsch和Jeakle合著的Pastoral Care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一書中，於研究教牧關懷時，依基督教歷史不同時期的發展，列出已存在的四個基本教牧關懷的功能，分別是醫治、支持、引導、復和。¹⁶⁴ Howard Clinebell依此，在其所著「牧養與輔導」一書，再加上第五種，就是「培育」。¹⁶⁵並依此把歷史上的表達法，以及現代的表達方式，做進一步的陳列（見附錄7）。¹⁶⁶筆者建議教會也可以此五個觀點，做為問卷調查的分類研究設計，藉此規劃出各個教會關懷事工的重點以及特色，進而在牧養關懷有新發現。

(三)教會是推動親職事工的最佳團體

父母參與（parent's involvement）乃是學校親職教育的重點，學前教育單位：如托兒所、幼稚園，以及正規學校，如中小學就是親職教育推展的核心，針對一般正常婚姻與家庭關係的父母。親職教育實施上的另一個重點，是協助他們增強提高子女生活適應與學業成就的能力。¹⁶⁷雖然是指學校推展時的目的，但若再依其特性時，¹⁶⁸教會也屬一有教育性質的團體、場所可於學校內或外、師資來源不限於學校，且依教會的五大功能而言，一樣可以適用於教會。且依信仰而言，牧養關懷是整個會眾都應做的工作，一個地區教會，應該努力去成為一個醫治和以激發為目標的救贖機構。

(四)牧者在教牧關顧中的角色

Collins指出：「雖然向專業精神醫生求助的人越來越多，但是牧

¹⁶³張永信，35。

¹⁶⁴布里斯特，25。

¹⁶⁵候活祈連堡，32-33。

¹⁶⁶候活祈連堡，32-33。

¹⁶⁷黃德祥，10。

¹⁶⁸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160-164。歸結歷來親職教育的意義，並參酌前述取向的發展情形，提出親職教育的特性有八，茲分述如後。（一）培養家長的教養知能。（二）提供親職角色的再省。（三）積極與消極。（四）對象不限於學生家長。（五）主動與被動型態兼具。（六）師資來源不限於學校。（七）場所可於學校內或外。（八）多採非正式課程實施。

師在幫助美國人面對困難方面，仍佔很重要的地位。」¹⁶⁹又「教牧工作的特質，在於結合兩個層面的服事：第一是傳遞神永恆的話語及旨意；第二是實際地在所屬地區和人群（就是牧師所住的地方和接觸的人）當中實踐出來。只要有一個層面被忽視，就無法有好的教牧工作。」

170

綜合上述提及教牧關顧中的主角——牧師，是人們尋求得著關心和輔導的對象；且林家興對親職教育的推動，曾如此主張，可由正式或非正式的學校的親職專家（parent specialist）所開設的終身學習課程。¹⁷¹所以，依教牧關顧的立場，地方牧者也是推動親職教育的最好人選。

自有教會存在以來，關心會友這一項事工是從未間斷的，但是真正採用現代臨床心理學（clinical psychology）之理論與技巧，而將之應用在教牧輔導裡的，是始自二十世紀。¹⁷²關顧輔導也可說是近幾年來，在基督教界炙手可熱的一項實踐神學，可能主要是由於教會位處於一個複雜多變的社會裡，信徒所面對信仰上的問題是多樣化的。

但是，依上述的現象而言，除了提醒地方牧者的教牧關顧的對象、方向，因應不同時代的社會結構改變而需要在關懷需求上也要做調整之外，也要不斷的回歸到信仰的基礎，不斷的反思，雖然心理學和社會學能擴充我們的能力，使我們在開發人類潛能的隊伍中，得以位居領導的地位。然而，教牧工作所處理的是人與上帝的關係、上帝對人的旨意，以及來自於對上帝和人性的認識，勿陷於現代應用科學大於聖經、信仰的試探中。¹⁷³

三、教牧關顧應重視親職教育

透過本章上述的探討得之，親職教育範疇有二，一是改善父母效

¹⁶⁹何鏡焯譯，高聯基著，《有效的輔導》（香港：種籽，1981），200-201。依筆者目前的牧會經驗，對此點亦表認同。

¹⁷⁰尤金·畢德生著，《全備關懷的牧養之道》以琳編譯小組譯（台北市：以琳，2002），前言 ix。

¹⁷¹林家興，1。

¹⁷²張永信，43。

¹⁷³尤金·畢德生做如下的提醒：『佛洛伊德(Freud)在許多牧師中間，已經取代加爾文，成為正統之父。今日的問題，已經從「誰是基督的父親和母親」，變成「你對你母親的想法如何」。』尤金·畢德生，《全備關懷的牧養之道》，22。

能 (Parent Effective Training)，另一是鼓勵父母積極參與子女事物 (Parent Involvement)。前者是應用各種技術、策略教導父母要注重、關心孩子的心理感受，應用積極傾聽，有效溝通方式，給予行為增強策略，給予兒童替代的選擇，強化兒童有效之行為。後者是在學校及托育機構暢通溝通管道，鼓勵父母參與子女的學習，並將父母再教育成為子女教育的社會支持來源，並建立社會支持網絡，以圍堵子女不良行為的發生。¹⁷⁴

雖然在本章的第二節裡的表 2-2.1 所列出各理論的發展階段，予以提出各種不同的供應及需求，但裡面還是缺少信仰的價值與內容，這也是必須將親職教育列入教牧關顧並極需重視的原因。

筆者也認為應努力恢復、幫助信徒建造那源於聖經的六個層次的完全之父母的教育，就是：1. 思想靈活、2. 身體重新充滿活力、3. 重組更新和豐富人際網、4. 與大自然的關係、5. 與社會建立關係、6. 靈性上的增長。¹⁷⁵

為使教牧關顧達到上列六個完全，就必須靈巧地運用這五種功能的每一種，互相作用，以適應這瞬息萬變的社會的需要，以此為出發點，將親職教育視為全人的「培育」、與上帝與人「復和」、給予正確「引導」、信仰的「支持」，對失去功能的家庭及個人給予「醫治」，並以此視為教會宣教事工的重點，而達到牧養關懷的功能，並可做為親職教育的方向。

¹⁷⁴郭靜晃，30。

¹⁷⁵候活祈連堡，41-44。

第三章 箴言 1-9 章的神學研究

現代的親職教育提供了科學性的知性理論是箴言當時所欠缺的，可以成為箴言的補助。箴言重視人的品質的養成教育，重視父母在上帝面前的契約責任，是要扮演著一位智者的角色才能讓子女發揮上帝所賦予的潛在能力。因此，現代的親職教育必須與智慧文學的箴言作整合性的理論與建構，使親職教育更能發揮在家庭教育的功能。

箴言在神學的傳統被視為是與教育相關的重要依據的文獻，此書是屬於智慧文學運動之一脈，在主前第二世紀已成為聖經達到正典的重要時代。¹⁷⁶智慧人在猶太社會中的重要貢獻就是正典聖經，目的是作為教養下一代的教材。¹⁷⁷以箴言書作為親職教育的教材可在猶太教(舊約Scripture)與基督教(Bible)所使用的聖經可見端倪，強調聖經¹⁷⁸是由唯一真神所默示，它與世上其他書籍有不同之處。¹⁷⁹聖經(新舊約)對基督徒而言，無疑是一部極具有特殊意義與價值的書卷。最特別乃於聖經是透過上帝的默示¹⁸⁰，再從當時已存在以色列人社會中的眾智慧收集(wisdom collection)，作選擇、收集、編排，並加上主旨、引論與結論，綜合成書，是上帝啟示的見證。在不同的時代、不同的地點和不同的環境下，上帝藉祂所默示的作者心靈、腦海和筆下誕生，因此聖經是可以視為上帝自身的話語。這也是教會信徒們常以聖經權威¹⁸¹(scriptural authority)來表述出聖經其特殊的意義與價值，

¹⁷⁶B. S. Childs, *Biblical Theology of the Old Testaments: Theological Reflection on the the Christian Bible*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1993), 187-190。

¹⁷⁷James A. Sanders, "Canon," chief Editor by David Noel Freedman, *The Anchor Bible Dictionary(ABD)*, vol., I (Doubleday 1992), 837-852。

¹⁷⁸聖經在本論文是指基督教的聖經，包含舊約、新約，即我們所稱之為「正典」(canon)和「聖書」(sacred literature)。

¹⁷⁹傅和德，《舊約的背景》(香港：公教真理學會，1994)，279。

¹⁸⁰「默示」的過程可被理解為「受默示之作者」(inspired authors)或是「受默示的內容」(inspired content)，前者強調作者是被揀選的，後者著重在上帝的引導，以致聖經的作者不能寫出任何違抗上帝意志的作品。關於這兩種觀點之差異的簡要探討，見 Paul J. Achtemeier, *The Inspiration of Scripture: Problems and Proposals*, (Philadelphia: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80), 29-35。尚有其它的辭彙經常用來為聖經之特殊意義與價值提供神學的正當性：「(特殊)啟示」([Special] revelation)、「默示」(inspiration)以及「上帝的話」，皆屬此範疇。

¹⁸¹雖然，對於聖經權威與上帝權威之間的關係，例如：聖經權威是直接來自上帝？還是透過使徒或教會而來？聖經權威是否只限於應用在救贖真理與德行守則，或者適用於普遍真理？聖經權威下的對象是否只限於信眾團體，或應為全人類，或甚至是全宇宙？神學家學者們各有不同的理解及看法，本論文所採納之看法為是來自上帝的權威、適用於普遍真理、對象為教會信眾團體。

因為此權威與上帝相關，是從上帝而來的權威，目的是要塑造信徒成為上帝面前合祂喜悅的人。

在舊約正典中，箴言書、傳道書與約伯記三書卷被稱為舊約的智慧文學。這組智慧書中，各具其獨特的文學體裁，¹⁸²而箴言書的性質，更是舊約書卷中獨特的代表，深具教養子女的外在文學型式與內在的精神。本章將就聖經中的智慧文學，智慧文學中的箴言神學，箴言書¹⁸³之當代生活處境與型式結構做分析，特別以箴言書一至九章為探討焦點，並以此做為與現代的親職教育的對遇議題，以符合本論文主旨。

第一節 聖經中的智慧文學（默示與權威）

猶太教使用的舊約希伯來文正典可分為三部。第一部是「律法書」¹⁸⁴（傳統上稱為「五經」）。第二部是「先知書」（分「前先知書」及「後先知書」）。¹⁸⁵第三部稱為「聖書集」（或聖卷書）。¹⁸⁶這三部份大量運用在以色列人的聖殿崇拜、安息日、家庭教育等，也是以色列人用來做親職教育的教材。¹⁸⁷

從上帝啟示的層面來看，於「律法書」中，上帝是透過摩西以及其他不同時期的作者，將祂的心意向以色列人傳達。在第二部分「先

¹⁸²梁薇，3。傳道書以「省思」(Reflection)或「邊想邊說」(Thinking-Out-Loud)為其文學體裁。約伯記是以「敘事」(Narrative)、「對話」(Dialogue)，及「言論／自白」(Speech/Monologue)這混合體裁成書。

¹⁸³James L. Crenshaw, "The Book of Proverbs," *ABD*, vol. 5, 513-520。強調 mashal, hokmah 智慧的教導是出自上帝，雖是以所羅門王為作者的標題。1-9 章強調父母在家庭教育的角色，文中雖以父親表現，但智慧則以女性為代表，結束又以才德的婦女，顯示家庭教育與親職教育的價值是影響整個社會的。

¹⁸⁴雖然近代研究有採「六經」(Hexateuch)的稱呼，是指舊約開頭的六卷書而言，即認為約書亞記原來也屬全部著作的一部份。但筆者採猶太人的傳統（猶太人稱之為 Torah (律法)或「摩西的律法」或「摩西的書」)及大多數聖經學者所引用的「五經」作為舊約聖經的分類。參顏路裔、古樂人譯，韋瑟阿多著，《韋氏舊約導論》(香港：道聲出版，1986)，75-80。周天和、顏路裔、胡聯輝譯，楊以德，《舊約導論》(香港：道聲出版社，1977 四版)，27-33。周天和譯，伊爾文等合著，《聖經考釋大全：舊約論叢下冊》(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1)，32-33。

¹⁸⁵「前先知書」：從約書亞記至列王紀下的歷史書，都稱為前（較早之意）先知書，因為他們一向被認為是先知的作品。「後先知書」：在前先知書以後，繼之以包含先知自己著作，猶太人稱之為後先知書，其結束年代大約是在主前二百年。參韋瑟阿多，158-204；205-313。楊以德，27-33；162-164。

¹⁸⁶楊以德，320-326。

¹⁸⁷以色列人會在不同的節日讀不同的經卷。例如：在逾越節朗讀的是雅歌書、在七七節(五旬節)朗讀的是路得記、亞筆月的第九天朗讀的是耶利米哀歌、住棚節則朗讀傳道書、以斯帖記則在普珥節頌唸，參 Walter Brueggemann, *An Introduction to Old Testament: The Canon and Christian Imagination*, (WJK:2003), 319-328.

知書」中，上帝亦透過歷代先知的言語（特別使用一個結構：「先知公式」¹⁸⁸），將其心意向百姓傳遞。由上述可見，上帝啟示的媒介，是借著人（就是摩西、不同時期作者及歷代的眾先知）來傳遞。簡言之，啟示的模式是「上帝透過祂所揀選的人向人講話」。另一方面，上帝亦主動進入以色列人的歷史中，藉著揀選、拯救與立約，將自己顯明給世人。以色列人是藉著聽摩西的律法，眾先知的話語及見證宣告¹⁸⁹上帝於歷史中的介入，來瞭解上帝的心意，並認識祂是一位怎樣的上帝。

至於正典的第三部分「聖卷書」中，約伯記、箴言、傳道書，又稱為「智慧書」或「智慧文學」。¹⁹⁰中世紀時馬所拉學者（Masoretes）將約伯記、詩篇、箴言這三卷書特別歸為一類，為了幫助記憶，他們稱這三卷書為『真理之書』，因為在希伯來文裏，這三卷書書名的第一個字母合起來就是『真理』（'emeth），稱之為「真理之書」（Books of 'Emeth）。¹⁹¹這樣的稱呼，也讓我們看到智慧文學的特性及上帝啟示的新方向，亦即上帝是「藉著人對上帝的回應來啟示人」。¹⁹²事實上在「智慧書」中，大多數時間是「人向上帝說話」（詩篇的形式，約伯的自述、申述，傳道者的「邊想邊說」、「自白」及箴言書中的「智慧人的言語」）。雖然不像先知那樣，上帝祂的話語直接傳達給人（如：耶和華如此說），但在這些書卷中，可看見作者代表人對上帝說話，這樣獨特的啟示方式，就是「上帝借著『人對上帝的說話』來向我們說話」。是一種既是「以上帝為本」的上帝啟示，也是「以人為本」的默示方式。所以，

¹⁸⁸這「先知公式」（The Prophetic Saying），先知話的方式，產生了先知預言的格式之基本統一，而且藉著其開頭「耶和華如此說」與結束的公式「這是耶和華說的」可分辨出來。包括三部分：（一）引論：「耶和華如此說」；（二）信息內容（先知以第一人稱語句發言，是耶和華的出口）；（三）結語（通常是「這是耶和華說的」）。例如，耶利米書 31:37, 32:35-37；阿摩司第一至第二章。參韋瑟阿多，46-54。傅理曼，《舊約先知書導論》梁潔瓊譯（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1990年三版），115-126。伊爾文，86-87。

¹⁸⁹如同歷代志上卷 29:18 的見證宣告：「耶和華—我們列祖亞伯拉罕、以撒、以色列的神啊，求你使你的民常存這樣的心思意念，堅定他們的心歸向你，」參申 1:8、6:10、9:5、29:13、30:20。

¹⁹⁰近代學者對舊約智慧文學的分類有所不同，大多數將這三書卷列入為「智慧書卷」。傳統上「智慧文學」亦包括部分的詩篇（例如，詩一，三十七，七十三篇等），稱為「智慧詩」（Wisdom Psalms）。近期對將舊約其他書卷列為智慧文學的準則一引起較決定性的爭論，參 R.N. Whybray, "The Wisdom Psalms," in *Wisdom in Ancient Israel*, Fs. J. A. Emerton, ed., John Day, R. P. Gordon and H.G.M. William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152-160; James L. Crenshaw, "Wisdom Psalms?" *CR*: BS 8 (2000), 9-17; 梁薇, 2-13; 賴建國、陳興蘭合譯，卜洛克，《舊約詩歌智慧書導論》（台北市：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1992年四版），1-10。

¹⁹¹參楊以德，320。卜洛克，2。

¹⁹²梁薇，12。

赫伯特 (David A. Hubbard) 於其注釋中曾提出一論點，謂之箴言書代表了智慧文學的特色——就是「人在日光之下的生活是上帝默示的媒介」。¹⁹³ 這觀點也勾勒出了上帝的普世性，也讓我們在研讀時，能在生活中經歷到真實的上帝。

由上述的探討清楚可見，上帝的啟示除了透過祂所揀選的領袖、眾先知，來向人說話、啟示，並主動進入以色列人的歷史中。另一方面，上帝也透過人們的日常生活，借著對上帝所發出的回應（有讚美、稱謝、申訴、求告等）來向讀者們啟示。既是啟示，是從上帝而來的，就是屬於有權威性的默示。所以，在智慧文學中所談及的任何一個箴言短句（兩行平行短句）、長篇教導，雖是代表「智慧人」（父母或教師的勸告）的言論，但這也代表著是上帝的默示，也是自上帝而來的權威，這也顯現出箴言必有其獨特的神學主題。

第二節 智慧文學中的箴言書成書背景、型式結構

箴言書是聖經中深思熟慮的智慧典範，內容大多以「箴言」（proverb）或「格言」（saying）類為基礎。¹⁹⁴ 箴言書最大的價值無非就是，希望人敬畏耶和華。本節將就智慧文學中的箴言書成書背景、型式結構逐步做一探討。

一、箴言書的作者

很多人認為箴言書作者的身分，在全書的頭一節即已確立：「以色列王大衛兒子所羅門的箴言」（箴 1:1），在 1:1 的標題給人留下的印象，¹⁹⁵ 再加上一些子標題如 10:1、25:1 亦是如此，這本書開宗明義，就這樣昭告世人。¹⁹⁶

然而，當我們繼續往下讀的時候，這個問題就變得更加複雜。從其他一些段落的標題來看，似乎還出現許多位作者的名字。例如，箴

¹⁹³David A. Hubbard, *Proverbs: The Communicator's Commentary* (Dallas: Word Books, 1989), 24。

¹⁹⁴對於智慧文學形式的簡介，可參閱 James L. Crenshaw, "Wisdom in the Old Testament," in *The Interpreter's Dictionary of the Bible, Supplementary, Volume* edited by Keith Crim (Nashville: Abingdon, 1976)。

¹⁹⁵艾特坎，《箴言注釋》古樂人翻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5），2。

¹⁹⁶楊東川，《中文聖經註釋第十六卷箴言》（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1），8。

22:17 及 24:23 都提到有一群人被稱為「智慧人」¹⁹⁷；箴三十、及 31:1 則分別提到兩位身分難辨名叫亞古珥及利慕伊勒的王；箴 10:1 及 25:1 又提到了所羅門，不過後面那節經文又將這個角色歸屬於「猶大王希西家的人」。

因此，讀完整卷書後，有關作者身分這個問題，似乎變得更加複雜，且明顯易見地可從其他標題清楚表明這卷書出自多人手筆，而且經過很長時間才成卷。¹⁹⁸而且，就文學分析而言，箴言是一本文選，其中的經文來自不同的作者、不同的時期，各個段落有標示，指出作者是誰。¹⁹⁹所以，綜觀而言，箴言的作者是多位的。

所以，些依標示可指出，箴言的作者分別為所羅門（1:1，10:1，25:1）、希西家的人（25:1）亞古珥（30:1）、利慕伊勒王（31:1）、以及其他集體性地稱為「智慧人」²⁰⁰（22:17，24:23）。茲將本書作者的討論分述如下：

為何在傳統上會把箴言作者的大名歸諸所羅門，主要是源於列王紀上 4:29-34 的故事，所羅門求智慧，神便賜給他智慧，此經節提到他作箴言三千句，箴言書裏的 915 節經文中，共有約八百句箴言僅是他所作的三千句箴言的一部分（王上 4:32）。而且，箴言書有三段的開頭²⁰¹提及這是「所羅門」的箴言（1:1，10:1，25:1），如上述所言，也有人就因此根據箴 1:1 解釋整卷箴言書都是他的作品。

雖然這樣的看法，或許與所羅門，早已被以色列人視為最卓越的智慧人和以色列智慧的源頭間接性的關係，因而形成只要是起源很晚的智慧資料都變成與他的名字連結在一起。²⁰²但是，在這些搜集出來的箴言（包含希西家王的抄寫的（25:1）），內容和文學形式都很合乎所羅門的時代，時間約在主前 950 年，若以這些註明來歸屬所羅門的

¹⁹⁷箴言書廿二章十七節至廿四章卅四節，乃將智慧人的言語彙集而成，其中有許多為所羅門以前的作品，至於編於何時、始於何人，未有清楚地交代，但是由敬畏上帝之人所發出的智慧言詞。

¹⁹⁸例如 25:1 的標題，顯示在希西家的時候（約主前七〇〇年）尚未變成它最後的形式。

¹⁹⁹Raymond B. Dillard & Tremper Longman III, 《21 世紀舊約導論》劉良淑譯（台北：校園書房出版社，1999），287。

²⁰⁰箴言書 22:17 至 24:34，乃將智慧人的言語彙集而成，其中有許多為所羅門以前的作品，至於編於何時、始於何人，未有清楚地交代，但從匯集的內容可見，這些是由敬畏上帝之人所發出的智慧言詞。

²⁰¹箴言一~九章，10:1~22:16，二十五~二十九章。

²⁰²艾特坎，2。

材料，包括了所羅門所寫和搜集的箴言，這可算是合理結論。²⁰³

箴言書的另外一位作者，²⁰⁴應該為「智慧人」。在箴言書有兩段（22:17~24:22，24:23~34）說這是「智慧人²⁰⁵的言語」，雖然內容和文學形式都切合所羅門的年代，但沒有指明是誰寫的，縱使沒有清楚說明，但自古代的東方民族中有智慧人的存在（創 41:8；俄 8 節）。古代以色列中可以找到三大類宗教領袖：祭司、先知和智慧人。先知是蒙召的，祭司是世襲的，而智慧人卻可以來自各種階層的人。先知的教訓是啟示來的，祭司的教訓是從律法來的，而智慧人的教訓，乃是從日常生活中得來的。²⁰⁶智慧人的聲名雖沒有前面兩類人那樣顯赫，但他們很有影響力，在所羅門時代之後更是這樣。²⁰⁷雖然很難知道，編於何時，始於何人，而且也有學者主張：希伯來經文是倚賴埃及的經文，箴言是將埃及的材料「改編、消化、或整合」，以配合它自己的世界觀。²⁰⁸雖有如此的見解，從內容的陳述裡，可確知這都是敬畏上帝的人所發出的智慧點滴的教導精華。

另外兩位作者，可從「雅基的兒子亞古珥」（30:1），箴言第三十章的標題與「利慕伊勒王的話」（31:1）得見，很清楚是指著 31:1-9 說的，但也可能是指著全章說的。²⁰⁹我們也無從知道關乎亞古珥、雅基和利慕伊勒的事。這些話語的內容和風格，顯示是以色列人被擄前較後期的作品，可能是主前第七世紀希西家王之後。至於亞古珥和利慕伊勒到底是誰？一直眾說紛紜，莫衷一是。有人說他們是阿伯人，或所羅門的別名，因為猶太法典他勒目（Talmud）²¹⁰說所羅門共有六

²⁰³ 伍德科克，《箴言：主題式研經》聶錦勳譯（香港：天道書樓出版，2003），4。

²⁰⁴ 楊東川，9。

²⁰⁵ 智慧人與祭司和先知一樣，有真的也有假的。假智慧人曾引致先知激烈地譴責他們（賽 29：14~16；耶 8~12）。耶利米對假祭司、假先知、假智慧人同樣拒絕斥責（耶 18：18~23）。但在希伯來所有智慧人中，沒有任何人比所羅門更出色（王上 4:29~34）。

²⁰⁶ 楊東川，11。

²⁰⁷ 伍德科克，5。

²⁰⁸ Raymond B. Dillard、Tremper Longman III，292-294。本書內容有詳盡地陳現這種方法。參柯德納，潘秋松譯，22-24。

²⁰⁹ 伍德科克，5。

²¹⁰ 希伯來文音譯字，意即「教導、研究、學習」，指猶太教法典。於公元 3 世紀至 5 世紀末期間（一般稱為「他勒目時期」），〈他勒目〉在猶太社羣的公民生活及宗教法規方面所發揮的指導作用，可謂僅次於聖經（即舊約）。參盧龍光等編輯，《基督教聖經與神學詞典》（香港：漢語聖經協會有限公司，2003），498。

個名字：所羅門、耶底底亞（撒下 12：25）、科希雷（Koheleth）、買科之子（Son of Jakeh）、亞古珥和利慕伊勒。²¹¹

至於其它的作者，其中一位便是猶大王希西家的人所謄錄的，主要是在箴 25:1 曾這樣提及，是希西家王的專業文士所編纂、校訂和抄寫的，²¹²可能是由於口頭的傳誦，但因難免有錯誤重複，雖是所羅門遺留下來的箴言，但直到希西家時才編訂成書。²¹³

二、箴言書成書日期

箴言書可說是當代留存在以色列社會中芸芸眾多「智慧文獻集」的「總收集」(A Collection of the Collections of Wisdom Materials)。²¹⁴且藉上一節得知，箴言既為一本多位作者編集而成的書，自難確定其編寫日期。

大部份學者對成書日期的見解，都承認箴言書包含一些被擄之前²¹⁵的作品，其中以第一至第九章中成熟的智慧觀，不可能是在主前第五至第三世紀之前成形的，²¹⁶而且在 25:1 裏，箴言書向我們作了一個說明，指出本書約在主前七〇〇年左右仍在形成中，此時約在所羅門之後二五〇年。²¹⁷

現代學者把《箴言》十章至二十九章視為年代最早，成於「流亡前時期」(Pre-Exilic Period，西元前五八七年以前)的俗世智慧的代表。²¹⁸另一方面，箴 25:1 提到猶大王希西家的人所謄錄的，如此便可把日期至少推到希西家為王的時候，也就是在主前第八世紀之時。

綜上所述，箴言書的大部份應該書成於以色列人被擄之前（主前

²¹¹楊東川，9-10。

²¹²有些學者則主張第二十五章至二十九章的箴言，都是希西家王的文士所編寫的。參伍德科克，4。

²¹³許公遂，《箴言講義》（香港：宣道出版社，1996），3。

²¹⁴梁薇，3。

²¹⁵被擄時代，指主前五八七至五三九年，猶太人的宗教及知識的精英，被擄去到巴比倫，雖然國家毀滅了，但它的歷史並不就此便告結束。參布賴特著，《以色列史》蕭維元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1年三版），363-401。

²¹⁶柯德納，22。

²¹⁷柯德納，23。

²¹⁸Gerhard von Rad, *Wisdom in Israel* (London, S.C.M. Press: 1972.) 3-14; Otto Eissfeldt, *The Old Testament*,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965), 337-339。

五八七年)，至少是始於被擄開始之時。至於何人何時將這一切箴言編輯為今日所有的箴言全書，無法斷言。由上述可確定的是，可能在編輯的過程中，增加了一些後來的格言。並確認箴言既是文選，便是經過一段時日才寫成。至於時間多長，則不清楚。因為書中有匿名的部分，還有一部分雖提到作者，但是除了本書之外，我們對於他們一無所知。²¹⁹重要的是，箴言已融入以色列人，這群上帝選民的生活傳統中，且已根深蒂固了。因此，箴言的最後形式應該在這段時期之前就已底定了。

三、箴言書型式結構

研讀箴言時，我們首先會注意到箴言一～九章和十～三十一章是截然不同的結構。第一部分（1-9章），為冗長的智慧講論，第二部分（10~31章）則是簡短、精闢的格言，這也是本書的名稱來源。箴言裡除了有「對比式的箴言」²²⁰、或是自成一組共同闡明一個主題，²²¹也有由三四個句子連在一起而組成的句子。若是單從形式結構去分析，各個學者的大綱分類都不一樣。²²²

雖是如此，但顯而易見的，箴言書全書的形式結構，除了「引論」（1:1-7）之外，主要可分為三個獨特文學體裁：（1）「長篇教導」或「智慧宣講」（1:1-9:18）；（2）「箴言短句」與「所羅門的箴言」（10:1-31:9）；（3）字母詩（31:10-31）。²²³

再者，若依箴言書的編輯分類時，事實上，大多的學者都以箴言書共可分為八個不同的「收集」，在這些各個收集裏，也都有注明出處或作者。八個收集、分段歸類如下：²²⁴

第一集：大衛的兒子以色列王所羅門的箴言（1:1~9:18）。²²⁵

²¹⁹Raymond B.Dillard、Tremper Longman III，288。

²²⁰如：「智慧子聽父親的教訓，褻慢人不聽責備」（箴13:11）。

²²¹例如：10:18~21，是以三句箴言從不同的角度來探討「說話」的問題。

²²²參Raymond B.Dillard、Tremper Longman III，290-295。則分為前言（1:1-7）、智慧的長篇講論（1:8-9:18）、所羅門的箴言（10:1-22:16，25:1-29:27）、智慧人的言語（22:17-24:34）、亞古珥（30章）、利慕伊勒（31:1-9）的言語和才德婦人之詩（31:10-31）。

²²³參梁薇，15-16；伍德科克，4；韋瑟阿多，334；艾特坎，2。型式結構非本論文詮釋的重點，筆者採納較多學者所引用的三大段落。

²²⁴艾特坎，1-2；梁薇，16。

²²⁵第一集雖是以家庭為背景，父母對兒子的教訓為當代處境，但其中亦加插了三個「智慧宣講」

第二集：所羅門的箴言（10：1~22：16）。

第三集：智慧人的言語（22：17~24：22）。

第四集：智慧人的箴言（24：23~34）。

第五集：所羅門的箴言（是猶大王希西家的人所抄錄的）（25：1~29：27）。

第六集：雅基的兒子亞古珥的言語（30：1~33）。

第七集：利慕伊勒王的言語（是他母親教訓他的真言）（31：1~9）。

第八集：才德的婦人（31：10~31）。

第一至第九章的智慧的長篇教導（Long Instructions），從文體（Form）、內容（Content）及功效（Function）的分析來看，反映出可能是一個家庭的背景，為父母對青少年兒子，苦口婆心的訓誨，並列舉實例作為勸戒的媒介。²²⁶

但第十至第三十章，卻全是零碎、既無編排次序的邏輯，亦欠內容可歸納為同一主題的箴言短句（Proverbial Sayings）。這些「箴言」背後的生活處境，自然是無法追溯。這境況成為詮釋箴言書第二部分（10:1-31:31）最大的挑戰。

由上述，顯而易見的，可再次確定箴言書可說是舊約三本智慧書中最具「智慧文學」特色之書卷。以上章節的探討，乃構成箴言書整體形成的支架、方向，雖然可依其型式結構做大綱的分段²²⁷，但本論文的研究範疇為箴言書「第一集」中的第一章至第九章，故在此不多做贅言。

第三節 智慧文學中的箴言神學主題

的片段（1：20~33，8：1~36；9：1~6、13~18）。

²²⁶梁薇，4。

²²⁷詳細大綱分類，參梁薇，29-30。大綱分段如下：一、全書總論（1:1-7）。二、十個長篇教導、訓誨（1:8-19，2:1-7:27）。1. 逃避引誘之警告（1:8-19）。2. 勿拒智慧之警告（2:1-22）。3. 敬虔行為的益處（3:1-12）。（插曲：對智慧之稱頌（3:13-20））4. 智慧人生的寫照（3:21-35）。5. 智慧之高超（4:1-9）。6. 行走「正路」（4:10-27）。7. 脫離淫婦引誘之警告（5:1-23）。8. 勿行愚昧（6:1-19）。9. 勿犯淫亂之警告（6:20-35）。10. 勿近淫婦之警告（7:1-27）。三、三個「智慧宣講」。1. 「智慧宣講」（一）（1:20-33）。2. 「智慧宣講」（二）（8:1-36）。3. 「智慧宣講」（三）（9:1-6）。四、箴言短句（10:1-29:27）。（是以「主要論題」作分段。）1. 富足與貧窮。2. 論言語。3. 品格的陶造。4. 義人／智慧人與惡人／愚昧人。五、自白與肯定：亞古珥之言（30:1-33）。六、對王者的勸戒：利慕伊勒王之言（31:1-9）。七、結論與全書的合一性：才德婦人（31:10-31）。

由上述得知，在律法書（五經）中，摩西是用嚴厲的辭語命令來宣告上帝的律法（諸如「十誡」中的「不可...」）；在先知書中歷代的先知則是用迫切的言語（「耶和華如此說」）向百姓發出警告與安慰的話語。但在「智慧書卷」中，我們卻聽不到這種宣告律法般的絕對性的警語，也沒有那份迫切性、令人警惕的先知言論。但在這三卷「智慧書卷」中，卻共同反映一種必須向人生學習（尋求真實）的態度，²²⁸也就是透過觀察日常生活的體驗來瞭解人生、認識上帝。

在上述的共同大原則下，約伯記，是透過其生命經歷，向上帝申訴、理論、對話。而傳道書中的傳道者，則是以邊想邊說的形式，省思性地向上帝發出回應。²²⁹但箴言書可算是獨樹一幟的一卷，箴言書中的各個收集者（或智慧之士），則是直述且一再重申「禍福之道」這原則。雖然在長篇教導中，沒有約伯記、傳道書般的反思性的空間，帶著從觀察生活而來的訓誨基礎（例如，6：6-8，7：6-23），取材是直接採取教導性的教訓。

過往半個世紀舊約神學的研究，主要是集中在三個神學核心，主要為：（一）約觀²³⁰；（二）救贖歷史²³¹；（三）應許與應驗²³²。這三個「核心」確實也是大多數舊約書卷中的主要訊息。但當讀者細讀三卷智慧書卷（約伯記、箴言記、傳道書）時，會發覺內容訊息沒有包含「神人立約」的闡述，也沒有「救贖歷史」的重申（如：出埃及事件的重述²³³）。特別在約伯記及箴言書，上帝對約伯的應許是在約伯現在的生平中應驗的（參伯 42：10~17）。上帝的賞賜或應許在箴言書裡亦只指向「今世」實現這時空範疇。²³⁴

誠如研究智慧文學的傑出學者之一昆梭（James Crenshaw）在其

²²⁸參 Derek Kidner, *The Wisdom of Proverbs, Job, and Ecclesiastes: An Introduction to Wisdom Literature* (Downers Grove: IVP 1985), 11-12。

²²⁹梁薇，21。

²³⁰以 Eichrodt 兩冊的舊約神學為代表。參 Eichrodt Walther., *Theology of the Old Testament*, vol. 1&2, trans. J.A. Baker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61, 1967)。

²³¹ Von Rad 的兩冊舊約神學，以「救贖歷史」為「核心架構」；參 Gerhard von Rad, *Old Testament Theology*, trans. D.M.G. Stalker, vols. 1&2 (New York: Harper & Row, 1962, 1965)。

²³²參 Walter Kaiser, *Toward an Old Testament Theology*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78)。書中以「應許與應驗」為結構，以這「核心主題」為主導，闡釋「舊約神學」的發展。

²³³參申命記 7:7-8, 8:19 等。

²³⁴參 Roland Edmund Murphy, *The Tree of Life: an exploration of biblical wisdom literature*,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1996, 2nd ed.), 28-29。

一本著作的最後一章曾提及：「當今社會不再重視傳統智慧，把提倡它的人看作古舊時代的代表，就如恐龍一般。」²³⁵筆者期望藉著對智慧文學中箴言書的探討，能使讀者看見全書是滲透著實用性的智慧，進而處境化而珍惜之。箴言書的訊息大多集中在「神的選民」在神治社會中應有的信德與行為，沒有提及上帝的約及其救贖。簡言之，其內容的主要的有兩個來源：即人性的智慧，以及來自神性的智慧。²³⁶

承接以上的討論，每卷書卷有其不同程度的著重，因而從不同的角度添上獨特的色彩，成為每一個智慧神學的訊息。箴言書的神學訊息，也可謂之是整合了傳道書與約伯記對人生探索的經歷與體驗。²³⁷本論文著重以箴言書為主，其神學主要重點如下：

一、對「真實經驗」的認知

在本章第一節中，曾論述人是上帝啟示的媒介，在以色列這信仰團體裏，特別有一群智慧人是從這個角度來研究，如耶利米書 18:18：「我們有祭司講律法，智慧人設謀略，先知說預言，都不能斷絕。」。在本書一共 513 節的經文之中，有 120 節提到財富、安舒的人生或權位勢力。²³⁸在箴言書所教導的，也是鼓勵人去計算行動的代價得失，但在這一般的實際生活上，所教導的智慧是以上帝為中心的，是一種在神治社會中生活，逐漸所累積匯集的經驗體會（3:10-16，6:6-10，7:7-27，30:18-33），是一種真實的經驗。

如上所述可見，箴言書裡的智慧有高度實用性，即使有些被學者歸為「觀察及經驗」一類，²³⁹但上帝要通過他們將觀察與經驗寫下，清楚易見的是為著實用的目的而編寫的，內容可作為傳達上帝要塑造年輕人的認知與性格的重要媒介人，使他們將來能在政治、社會與日

²³⁵James Crenshaw, *Urgent Advice and Probing Questions: Collected Writings on Old Testament Wisdom* (Macon: Mercer University Press, 1995), 586.

²³⁶傅和德，417。

²³⁷梁薇，23。

²³⁸Roger Norman Whybray, *Wealth and Poverty in the Book of Proverbs* (Sheffield: JSOT Press, 1990), 13.

²³⁹出自 Claus Westermann, *Roots of Wisdom: The Oldest Proverbs of Israel and Other People*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1990), 6ff.

常生活中成為一位敬神愛家愛人的人。²⁴⁰

二、智慧與創造

箴言，是由許多不同的資料堆積在一起（下一節將探討），有學者因而主張以希伯來原文Masal比起翻譯的「箴言」意義更為廣闊。²⁴¹ 因其管理、行為準則的內容，有學者珀杜，肯定智慧神學就是創造神學，²⁴²我們可從「創造者與受造物」這大範疇下來瞭解認識這智慧。²⁴³

箴言書中從五方面作肯定：²⁴⁴（1）. 上帝是創造宇宙萬物的主（3：19~20，8：26~31，20：12，22：2）。（2）. 上帝凡事監察，包括人所行的道（5：21a），惡人的惡行（24：18a），善人及惡人日光下的生活（5：3）。（3）. 上帝凡事作衡量，包括人的動機（16：2，21：2），及內心的意念（17：3）等。²⁴⁵（4）. 日光下凡事在上帝的控制下，祂有最終的主權（16：9，19：21，20：24，21：31），就是君王的心與管治策略，亦在耶和華上帝的控制下（21：1，29：26）。（5）. 上帝憑祂賞善罰惡的原則（禍福之道）去治理，箴3:33以命題式宣告這「禍福之道」之原則。書中亦多處道明上帝給義人的賞賜（10：3a、22，15：25b，25：22b），及臨到惡人的刑罰（10：3b，15：25a，22：12b、14）。

三、對上帝治理原則的探索

三卷智慧書卷除了都很重視上帝的「創造之律」（8：1-36）之外，從多處經節裡可發現作者們很努力尋找上帝「治理之律」，在箴言書中，特別是指向「禍福之道」（28：1-68）的實踐及智慧所發生的果效（1：2-7，3：33，9：10）。

²⁴⁰Jacob Edmond, 《舊約神學》宋泉盛譯, (台南: 東南亞神學院, 1992 五版), 302-305。

²⁴¹楊東川, 11。希伯來原文Masal 主要的意思是「類同」, 即某物的真性借著與他物比較而顯露出來; 另外的意思是「管理」(參創1:16, 18; 3:16; 出21:8) 或是行為的準則, 或是上帝所定規的神秘不得見的秩序, 用詩歌或格言來規範人生各方面的生活、動作、存留。因此原文Masal 比起翻譯的「箴言」意義更為廣闊, 更貼切裡面的內容。

²⁴²參Leo G. Perdue, *Wisdom and Creation: The Theology of Wisdom Literature*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1994)。

²⁴³參8:22~31, 30:19~20; 伯38章~39章; 傳11章, 12:1。

²⁴⁴參Robert D. Bell, "The Theology of Proverbs," *Biblical Viewpoint* 33 (2, 1999), 1-6, esp. 3-6。

²⁴⁵Bell 觀察到「為耶和華所憎惡」一語, 在書中出現共十二次之多(3:32; 6:16; 11:1、20; 12:22; 15:8、9、26; 16:5; 17:15; 20:10、23)。

箴言書訊息中（特別是1：1-9：18），用「道」與「路」的特別隱喻，來表達一個兩極性的思想——義人的路與惡人的道。²⁴⁶有正確的人生取向，就是踏上一條義人的路；但若選上惡人的道，必引致敗壞與滅亡。在箴言裏，智慧的道路是敬畏上帝，做公義的事，用常識發展生活模式，為生活各方面帶來和諧、喜樂和成功。箴言有許多誠懇的勸誡，要人走這條智慧的道路，並且要避免那愚拙和邪惡的道路。

²⁴⁷

而全書的目的與主題（1：1-7），已帶出這「愚人與智慧人」（1：4、5）的分別。若從「教誨」為箴言書的目的這理念入手，布裏克更進一步觀察到以「禍福之道」為箴言書教訓的主幹之合宜性。²⁴⁸「祝福與詛咒」之道，是最有效的媒介來陳明上帝治理之「律」。²⁴⁹如同申命記將律法呈現為「這就是你們在萬民眼前的智慧聰明。」（申4：6），現在把相同的兩條路擺在以色列人面前——生命之道與死亡之路，就看如何選擇。

四、智慧，就是敬畏上帝

箴言書中以鄭重的言詞，肯定「敬畏耶和華」與「知識／智慧」那息息相關的關係（1：7、29，9：10）。「知識」²⁵⁰與「智慧」於三卷智慧書中，共同指向「經歷上的知道」或「體驗性經歷之聚積」。²⁵¹特別是「認識」或「知識」在書中有兩方面重要的意義。正如弗克斯所提出的，「知識／認識」是特別指向一種「醒覺」——就是耶和華上帝與人同在。²⁵²箴5-6清楚闡明這觀念，²⁵³這「認定」就是這「醒覺」的態度。「知識／認識」的另一方面的意義，除了可指向理性的認知外

²⁴⁶梁薇，234。

²⁴⁷伍德科克，3。

²⁴⁸見Bricker，”The Doctrine of the “Two-Ways” in Proverbs，” 501-517。

²⁴⁹梁薇，235。

²⁵⁰希伯來文中「知識」、「知道」一詞—yada，是帶有「經歷性」，「體驗性」的知識之含義。

²⁵¹箴1：7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דעת〕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תבונה〕和訓誨。／箴9：10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תבונה〕的開端。認識〔דעת〕至聖者、便是聰明。／箴2：5 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得以認識〔דעת〕上帝。由上述的對句中，可看見「敬畏耶和華」是得著智慧的第一步，可見「敬畏」、「知識」與「智慧」是相關的觀念。

²⁵²Michael V. Fox, *Proverbs 1-9. AB.* (New York: Doubleday, 2000), 308。

²⁵³箴言3：5-6：「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

(有如 9:10 與 2:5,「認識」就是「明白」及「聰明」),正如在其他舊約書卷中最常用的用途,亦是指向一個經歷性的「知道」/「認知」(參何 4:1,6:6)。

「敬畏耶和華」的態度,是「經歷性去認定耶和華」這「知識」的基礎;這「認知」的過程,就是敏銳地實踐智慧,以合宜的行為回應日光下不同的生活處境。這「知識」是一個起點、一個態度,亦是一個過程,並為最終目標——「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得以認識上帝」(2:5)。²⁵⁴

綜合上述可作一結論:箴言書是上帝給祂子民的智慧寶藏,雖然裏面未有深奧的神學思想,但在裏面多處談及上帝,界定了『智慧』就是敬畏上帝。²⁵⁵論及許多上帝和我們與祂的關係,有很多在日常生活可以遵行的指引,並處理了我們生活中靈性、倫理、心理、理智、身體、婚姻、社會等,在這些方面提供了寶貴的價值指引。

第四節 箴言書一至九章之探討

本書一開始就開宗明義的說:「所羅門的箴言,要使人曉得智慧和訓誨。」,箴言書這卷書的目的,於本卷的 1:1 提到所羅門與本書的關聯之後,作者並進一步把他的意圖向讀者作了很清楚的交代:

要使人曉得智慧和訓誨,分辨通達的言語,
使人處事領受智慧、仁義、公平、正直的訓誨,
使愚人靈明,使少年人有知識和謀略,
使智慧人聽見,增長學問,使聰明人得着智謀,
使人明白箴言和譬喻,懂得智慧人的言詞和謎語。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
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箴 1:2-7)

但這裡的智慧,並非屬世的智慧(諸如科學、哲學等),本書所言

²⁵⁴梁薇, 240。

²⁵⁵梁薇, 24。

智慧，乃指人對神的認識和敬畏。²⁵⁶ 在箴言書裡的智慧，是以上帝為人的中心和依歸的智慧。以色列智慧最大的貢獻，是提供人信仰的根基，說明信仰與理性息息相關，智慧不僅是人的思想與見解，更是上帝的旨意與啟示。在箴言裏，智慧的道路是敬畏上帝，做公義的事，用常識發展生活模式，以為生活各方面帶來和諧、喜樂和成功。以下將以一至九章裡的型式結構、重要神學主題的內容做一探討。

一、一至九章之型式結構

由上述對箴言書的背景探討中得知，本書的頭一部分，即前九章的結構屬較嚴緊、條目清晰。至於此部份乃是否是屬於成書較後期的部分，因非本論文探討的內容在此不贅述。²⁵⁷ 在箴言一～九章本部分，除了可區分出更細的段落之外，各個學者也依其所需各自做不同的分段，²⁵⁸ 但本論文主旨是探討親職教育的意義，故筆者所採取的結構分段如下：²⁵⁹

1. 箴 1:1-7，本卷書的目的。
2. 箴 1:8-19，警告不要受引誘。
3. 箴 2:20-33，不要拒絕女性的智慧。
4. 箴 2:1-22，智慧使人有好的德性。
5. 箴 3:1-12，信任上帝。
6. 箴 3:13-20，頌讚智慧。
7. 箴 3:21-35，智慧的完整性。
8. 箴 4:1-9，擁抱智慧。
9. 箴 4:20-27，走在正直的路上。

²⁵⁶許公遂，4。

²⁵⁷筆者採納 Raymond B.Dillard、Tremper Longman III，289，一書引用卡亞茲(Kayatz,1966)的建議，1:8-9:18 與全書期餘部分的差異，可能多半與文體有關，較少與日期相期。在其另一著作：川普·朗文，《如何讀箴言》謝青峰譯，(台北市：友友文化，2006)，229-230。另有詳細的探討陳述。

²⁵⁸參 Raymond B.Dillard、Tremper Longman III，289-291。一書分為前言(1:1-7)、智慧的長篇講論(1:8-9:18)。參楊東川，16-20，一書分為十項訓戒及中間穿插三首較長及三首較短的詩，和一些特殊主題的簡短勸勉。參梁薇，29-30。一書則分為全書總論(1:1-7)、十個長篇教導訓誨(1:8-19，2:1-7:27)、三個智慧宣講(1:20-33；8:1-36；9:1-6)。參許公遂，16-17，一書分為十五個訓詞。參柯德納，18。分為引言與座右銘(1:1-7)、父親的智慧禮讚(1:8-9:18)。

²⁵⁹川普·朗文，27-28。

10. 箴 4:20-27，保守你的心。
11. 箴 5:1-23，不要犯淫亂（第一部分）。
12. 箴 6:1-19，智慧的勸告（作保、懶惰及其他的議題）。
13. 箴 6:20-35，淫亂的危險。
14. 箴 7:1-27，不要犯淫亂（第二部分）。
15. 箴 8:1-36，智慧的呼喚。
16. 箴 9:1-6、13-18，智慧或愚昧。
17. 箴 9:7-12，其他智慧格言。

採取這樣的分段，主要是為了便於參考，縱使不同的學者如何予以分段、論述或詮釋，都不會影響我們對箴言書內容的理解。箴言裡雖未直接言及親職教育的用語，但有一點可以肯定的，就是一～九章裡大多數的論述是父親對兒子的教導與勸述，是屬於古代以色列社會中的家庭教育（或長幼之間的訓導），對象是為兒子們的青少年人，²⁶⁰且從本部份的內容大致可掌握三方面的內容：就是「智慧」、「我兒」、「兩條路」，以下逐一探討之。

二、一至九章裏神學主題之探討

承上述所言，這卷書的首要目的是要教導少年人要有智慧，在這卷書的序言及其餘的地方到處都有「智慧」（wisdom，希伯來文חָכְמָה）及「智慧者」（wise，希伯來文חָכֵם）這兩個字。若要進一步瞭解認識箴言這卷書，那麼首要任務就是要瞭解「智慧」這個觀念。

（一）一至九章裡的「智慧」

「智慧」是個涵義豐富的概念，並不容易扼要說明，箴言裡的智慧並不單純只指「智力」（intelligence）。²⁶¹要了解智慧是什麼，必須先認識與「智慧」一詞相關的「敬畏耶和華」此語彙，此一語彙在

²⁶⁰ 梁薇，5。

²⁶¹ 川普·朗文，17-18。於18頁裡，「智慧」有「情緒智能」（emotional intelligence）的特性，諸如：具有情緒智能的人具備了節制、熱心、堅忍、自我激勵的能力、能探制衝動、不急於享受、能調節心情、有同理心等。「智慧」也是一種技能，是一種「知道如何作」（a knowing how）。

本書中出現共十八次。²⁶²內容包括「敬畏」為「知識」與「智慧」的基礎，²⁶³這是一種生命的本質，²⁶⁴由這生命本質而產生的好行為，²⁶⁵以及因為「敬畏」的態度而帶來的結果——得到賞賜²⁶⁶。

因此，「敬畏上帝」，是以色列信仰的表現、也是智慧的外顯行為。²⁶⁷此處的「敬畏」原文含義是「畏懼」，如同神深知人類墮落後的敗壞，若人不畏懼神，只知道神是愛，則必定陷入任意而行，在恩典中浪費生命的景況。Clifford也指出「敬畏耶和華」不單是一個態度，更是代表對上帝遵命與盡忠。²⁶⁸這種「敬畏耶和華」生活的取向，也當置入於親職教育中，父母也要教導兒女們對他們「敬畏」才是正確的，而不是以毫無界線、規範，無方向性的親情之愛來包含孩童偏差的行為。綜觀而言，生命本質、受肯定的行為、得到賜福等觀念，全面地指向「敬畏耶和華」是「首要」的，如此遵行之人便是有智慧之人。

（二）一至九章裡的「我兒」

再者，箴 1:8「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這句話的宣告，讓我們了解到，它是在對「我兒」(my son)²⁶⁹說話。箴言書也是一位父親對一位兒子的教導(箴 1:8、10、15 及整卷書)，訓詞貫穿整卷箴言書。說話的人以父親自稱，他在忠告他的孩子要如何過生活、要如何趨吉避凶。

「我兒」乃猶太人對門徒普通稱呼，一方面表示親切，同時也叫聽者想起這是師長的訓誨，如同父親的言語。²⁷⁰「我兒，要聽...」是

²⁶²1:7、29；2:5；3:7；8:13；9:10；10:27；14:2、26、27；15:16、33；16:6；19:23；22:4；23:17；24:21；31:30。

²⁶³箴 1:7「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箴 1:29 因為你們恨惡「知識」、不喜愛「敬畏耶和華」。箴 3:7 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箴 15:33「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訓誨，尊榮以前、必有謙卑。

²⁶⁴15:16；23:17；24:21；31:30。

²⁶⁵8:13；14:2；16:6；22:4。

²⁶⁶10:27，14:2、27，19:23。

²⁶⁷楊東川，15。

²⁶⁸Clifford, Richard J., *Proverbs: A Commentary*. OTL.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1999), 107。

²⁶⁹我兒 (ben {בן}) 出現 22 次，一至九章就有 14 次，經節如下 1:8、1:10、1:15、2:1、3:1、3:11、3:21、4:10、4:20、5:1、5:20、6:1、6:3、6:20、7:1、19:27、23:15、23:19、23:26、24:13、24:21、27:11。

²⁷⁰許公遂，15。

否真的是一種親生的父子關係？亦或是一種師徒關係呢？因為年長且專精的文士也會稱他的門徒為兒子。有鑑於此，在探討中筆者也發現有很多學者相信，箴言書是一位有智慧的長者對他學生說的話，要裝備他在未來的生涯可以成為以色列人中一位有智慧的教師。這種理解也許有幾分是對的，因為這卷書確實包含了極大數量的題材，對宮中尚在養成的年輕智者是很好的忠告。不過這並不是全貌，因為在以色列的社會裡，智慧也是教育的一種訓練，是教師教導的研習課程，讓學生學習的，如同其社會中的學校教育²⁷¹、會堂教育²⁷²、先知教育²⁷³、職業教育²⁷⁴等各樣的教育團體。

但是，在 1:8-9 的經文則出現了一幅「全家福」的情境：父親、母親和兒子。²⁷⁵這裡指出「父親的訓誨」與「母親的法則」都是好的，縱使父母不好，亦必教導兒女行善。在最早期，²⁷⁶一切教學都在家裡進行，父母就是教師。在整個聖經時代，這種家庭教學方式，繼續扮演著重要的角色。隨著會堂的發展，會堂成為了教學的場所。²⁷⁷甚至到他勒目時代，²⁷⁸教導律法、謀生技能，和為兒子娶妻，仍然是父母的責任。²⁷⁹故「我兒，要聽」一詞，喚起家庭教育乃是基本教育，因為人若從小教導，到老也不會離開正路。在家庭怎樣行孝，在外怎樣

²⁷¹在受擄至巴比倫之前，除了先知學校外，後有學校之設立，受擄之後，為了要確實學習律法，所以會堂都有附設的學校(尼 8：1-12)，每天在那裏教育眾人的子女。

²⁷²每個安息日，兒童必須去會堂接受讀經、祈禱、唱詩、勸話等教育，並以希伯來原文朗讀舊約律法和先知書，也用當時通行的亞蘭語翻譯之，且有三年讀完律法的慣例。所以，可充分接受宗教教育，因此無人不知猶太人在宗教上的職務，應該遵守的儀式及祖先的信仰生活。

²⁷³先知學校由撒母耳所創設，為研究上帝啓示的真理而設立的。兒童的學齡沒有限制，但更正確來說，這個學校是為成人而設立，在學校中不但可求得學問，也經營事業。在先知以利沙時代，學生多，住宅過少，於是在約旦河畔，構築家屋(撒下 19:18-24；王下 6:1-7)。會堂附屬學校的教師，是監督會堂和聖經的人兼任的。

²⁷⁴參姚正道，《聖經中的猶太習俗》(台南市：人光出版社，1989年)，46。不分貧賤富貴，每個猶太人都必須要有一定的職業。國會議長約拿單是商人，接此希得爾是勞動者，亞歷山大學校校長以利亞薩是鍛冶師，約書亞是製針業者，約翰是靴匠，保羅是製帳幕業，耶穌是木匠。猶太人如此重視職業，所以，無職業者被視為罪惡。拉此說：「人若沒有教育子女一技之長，無異是教他作盜賊。」所以，他們自幼就教導子女一種謀生之技藝，長大後，照自己所喜愛，選擇二種職業，但沒有特別設立的職業學校，乃按各行業以師徒制施行職業教育。

²⁷⁵楊東川，29。

²⁷⁶這裡所指的是「被擄前的時期」，古代以色列早已推行教育，尤其是推行宗教教育。參 Andre Lemaire, "Education: Ancient Israel," *ABD*, vol. 2, 305-312.

²⁷⁷中國神學研究院譯，《聖經新辭典上冊 A-J》(香港九龍：天道書樓，1997年三版)，400。

²⁷⁸於公元 3 世紀至 5 世紀末期間，一般稱為「他勒目時期」。

²⁷⁹《聖經新辭典上冊 A-J》，401。

交結朋友，在社會怎樣處事為人，都是由父母所教導，作兒女的要遵守，不可離棄。²⁸⁰箴言書裡顯出家庭教育的重要內容，這也是父母親做好親職教育、所應教導的內涵，藉著對認識上帝的智慧認識的訓練，也能滿足、做好訓練出一位良好國民的工作。²⁸¹

綜觀上述可做結論，箴言這卷書集結了來自不同環境下，包括宮廷、家庭及其他地方的智慧格言。不過，不論它們的來源為何，就箴言成書的環境而言，有可能暗示是智慧長者對他的學生說話，但誠如其字面所言，這位讀者或聽眾是一個兒子，一位年經的男子。這卷書所用的語言及忠告，就是在這樣的一個最自然的情況下，從一個家庭的環境中流露出來的親職教育。

（三）一至九章裡的「兩條路」

在箴言裏，智慧的道路是敬畏上帝，做公義的事，用常識發展生活模式，以為生活各方面帶來和諧、喜樂和成功。箴言有許多誠懇的勸誡，要人走這條智慧的道路，並且要避免那愚拙和邪惡的道路。書中有敏銳的觀察，做公義的事是聰明的，因為長久下去可以得到更多好處。同樣值得注意的是，在這書一共 513 節的經文之中，在其中 103 節經文裡，出現了 48 個互不相連的字詞或短語，分別提到災禍及它對人的負面影響。²⁸²做邪惡的事是錯誤的，因為會產生更多禍害，遠超過暫時得到的益處或快樂。

前面九章中最普遍用到的隱喻之一是 דָּרֶךְ ，這個希伯來詞有不同的譯文：「道路」(way)、「路途」(path)或「路徑」(road)。也有其他的希伯來字譯出來的意思也與 דָּרֶךְ 這個更常用的字相似或平行。²⁸³ 這個字在論述中出現的次數超過二十五次，這整個段落也到處都隱約提到它。就我們的目的來看，倒不一定要將 דָּרֶךְ 這個字與其相關的字區分開來，因為它們都是在營造相同的隱喻。

就表達生命中的種種行為舉止而言，道路是一個很豐富的隱喻。

²⁸⁰許公遂，15。

²⁸¹艾特坎，3。

²⁸²Whybray, *Wealth and Poverty in the Book of Proverb*, 23.

²⁸³川普·朗文，31。

它暗示了一個你目前所在的原點(就是人生中你當下所在的地方)，一個終點和一些關鍵性轉換的時刻(在路上遇到的岔口)。事實上，有兩條路敞開讓那位兒子選擇。父親警告他的兒子有一條被稱為「彎曲」(箴 2：15)及「黑暗」(箴 2：13)的道路。這條路上暗藏了危險，正如箴言 2：12-15 節所顯明的：

要救你脫離惡道〔或譯：惡人的道〕，脫離說乖謬話的人。那等人捨棄正直的路，行走黑暗的道，歡喜作惡，喜愛惡人的乖僻，在他們的道中彎曲，在他們的路上偏僻。(箴 2:15)

這條路上的另一個危險是有惡人的襲擊。在第一段論述中，父親告訴兒子，當他走在路上的時候，不要與這樣的惡人同謀去攻擊別人：

我兒，惡人若引誘你，你不可隨從。他們若說：
你與我們同去，我們要埋伏流人之血，要蹲伏害無罪之人；
我們好像陰間，把他們活活吞下；
他們如同下坑的人，被我們囹圄吞了；
我們必得各樣寶物，將所擄來的，
裝滿房屋；你與我們大家同分，我們共用一個囊袋；
我兒，不要與他們同行一道，禁止你腳走他們的路。
禁止你腳走他們的路！（箴 1：10-15）

其他的危險還包括網羅與陷阱，叫人不在合宜的道路上走。其實，黑暗的道路代表了一個人生命中的行為，這條路並非領你走向生命，反倒走向滅亡，會在稍後再來探討這個駭人的結局。相對於邪惡，黑暗的是公義的道路，就是領人走向全備生命意義的道路。父親及智慧都同時督促兒子要留在這條路上。他們威脅、警告並獎賞那位兒子，就是希望他採行這樣的行動路線。不過最大的誘因是：神與那些走在公義道路上的人同在。神會保護那位兒子脫離路上的危險，就是威嚇要吞滅他的那些危險：

因為，耶和華賜人智慧；知識和聰明都由他口而出。
他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
為要保守公平人的路，護庇虔敬人的道。(箴 2:5-8)

總之，箴言書一至九章教導兒女們世上有兩條路：一條是公義的路領人走向生命，另一條是不當的路領人走向死亡。兒子是走在生命的路上，而父親和智慧則是警告他會遇到的危險，以及他會發現的安慰。這二方面我們都曾用過許多詞彙來形容它們：在黑暗這一邊有陷阱、網羅、跌倒、仇敵等；在生命這一邊則是神，選擇了上帝的道路是義的、智慧的將帶給生命的賜福。這樣的教導有如回到創世記伊甸園的故事。這是父母對兒女諄諄告誡的原因，這也更突顯出下一章對親職教育之神學意義探討的重要性。

衛理神學研究院

第四章 箴言一至九章親職教育之探討

聖經箴言書極為清楚地說明神賦予父母最首要的責任，就是給予孩子信仰的訓練與教導。再次審查探看各個地方教會的主日學或團契時，所呈現的似乎是可以補足孩童在家庭中所學的信仰功課，事實上這不應取代父母在這方面的責任。因此父母對聖經的研讀與探討、學習與實踐乃要豐富親職教育的內涵。在箴言書裡 1:8 及其他有幾處經文說明，父母教導孩童是應盡的責任，並也帶有成為兒女教師的角色。

當筆者嚐試在箴言書中尋求「親職教育」教養子女之道時，遇上一般研究者最常遇到問題，即箴言書缺乏有系統的組織、詮釋的問題，²⁸⁴以及可能會淹沒在各式各樣的主題，和看起來隨機無序的鋪陳次序裡面（不論是熟練整卷書或是剛入門的讀者）。²⁸⁵

承接第三章的探討，按照詮釋聖經方法後，本章依序探討以色列人歷史背景、箴言裡的親職教育之後，進而再探討箴言在以色列人的社會中，究竟佔著怎樣的地位呢？於進行神學詮釋之後、於做經文分類的探討時，筆者嚐試使之與現代的親職教育理論做對話，探討彼此間的不同或相異之處，藉此來省思箴言是否仍適用於現代的社會，是否可成為現代基督徒親職教育的題材，或是現代的親職教育缺乏箴言的教育精神與內涵。

就箴言一至九章親職教育經文之探討，箴言一至九章裡父母親職之探討，箴言親職教育與現代親職教育逐一做探討。

第一節 箴言一至九章親職教育經文之探討

神的智慧不但彰顯於祂對人類生活每一個範疇完備的認識（箴 5:21;15:3），還「在於祂必然成就自己的心意」²⁸⁶，宇宙（箴

²⁸⁴海斯特，《智慧的父母——從箴言看教養》屈貝琴譯，（台北：校園書房，2000），14。

²⁸⁵川普·朗文，165。

²⁸⁶Johannes Pedersen, *Israel: It's Life and Culture, I-II*, 1-2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26, [1973]), 198.

3:19-20;8:22-31)和人(箴 14:31;22:2)是匠心智慧的成果。²⁸⁷我們可藉此把智慧看作是貫穿箴言整個結構的一條線，因為上帝是始終一致的，祂所定意的，總是可以表現出來，就像智慧所說明的一樣²⁸⁸。由此可見，上帝不是一位與個人毫不相干的上帝，筆者所探討的是「我們的」上帝，是以歸屬於一個擁有「權威性經典」的信仰共同體，²⁸⁹依據上帝的啟示（歷史、律法、預言等），而呈現所應遵循的信仰和實踐規範，甚至根據箴言書之父母對子女耳提面命的對智慧的追求，也依此父職與母職之責串起親職教育的內涵。

Tremper Longman提出研讀箴言書的一項原則，就是「進行某個主題研究時，請先讀完整卷箴言書，然後指出有關聯的經節。將它們分組，然後再一組一組來研究。」²⁹⁰在許多箴言相關的註釋書中，大多是把箴言書的內容按主題分類安排，做一有系統地處理。Eldon Woodcock以此方法將整本箴言做詳細的分類及整理，²⁹¹並以此分類做詮釋。又如Kenneth T. Aitken將箴言分為三大篇之後，²⁹²又以智慧為主軸，將其分段為人物的類型、不同背景中之智慧（家庭中、社區中、市場上、法庭中、宮廷中、智慧學校中），²⁹³並進而做詮釋。

上述對箴言的研究，也有更系統地只研究箴言一至九章，例如：Daniel J. Estes。此外，也有以以色列的教育為範疇，有些針對教育理論的基礎，例如：Charles Melchert，²⁹⁴也有從釋經的角度看教育，而最直接的是從函蘊教育意義的詞彙入手，這方面有成果的有R. N. Whybray，他深入研究「智慧」一詞。另有戴浩輝在其「箴言一至九章

²⁸⁷中國神學研究院譯，《聖經新辭典下冊 K-Z》（香港九龍：天道書樓，1997年三版），784。

²⁸⁸柯德納，10。

²⁸⁹蔡爾茲(B.S.Childs)，《舊約神學—從基督教正典說起》梁望惠譯（台北市：永望，1999），43-44。

²⁹⁰川普·朗文，223-224。

²⁹¹伍德科克，10-29。例如：智慧、愚昧、公義和奸惡的基本用語如下：(1).智慧詞彙（智慧、明白或分辨、知識、明辨、精明、勸告、教訓、責備、訓誨、誠命）。(2).愚昧詞彙（愚昧、愚忘、愚頑、譏笑、懶惰、欺詐）。(3).公義詞彙（公義、公正、純正、正直、良善）。(4).奸惡詞彙（奸惡、邪惡、犯罪、過犯、乖謬）。

²⁹²參艾特坎，3-9。第一篇：教師之訓誨(1:1-9:18)、第二篇：智慧人的箴言(10:1-31:31)、第三篇：人的道與上帝的道。

²⁹³參艾特坎，113-301。

²⁹⁴Charles F. Melchert, *Wise teaching: Biblical wisdom and educational ministry* (Harrisburg: Trinity Press International, 1998)。

的教育理念」²⁹⁵一文中，以形式鑑別方式研究這些詞彙，從箴言一至九章中，選擇十個有關教育性的詞彙作分析，這十個詞彙有：「訓誨」מוסר、「責備」תוכחה、「命令／誡命」מצוה、「法則／指導」תורה、「知識／認識」דעת、「謀略」מועצה/עצה、「謀略」מזמה、「聰明」בין、「言語」אמר、「言語」דבר。²⁹⁶

由於篇幅關係，筆者不擬重複上述其工作。在此採取三個版本（和合本、新譯本、思高本）的聖經經文並列呈現其經文含義。再者，在第二章的探討中得知，親職教育簡言之，係指有系統的提供一套關於「如何為人父母」的知識與技巧的過程，使父母能有效地幫助子女成長。²⁹⁷依此大原則下，並依親職教育²⁹⁸的意義與內容，嚐試整理歸納出箴言書一至九章裡與親職教育相關的內容。

筆者依序整理如下，箴言一至九章與親職教育相關的經文，共可分為五大類：一、父母責任與教養態度；二、教養的方法；三、親職教養的意義；四、教養後的果效；五、教養的內容。由於篇幅關係，筆者作過經文探討與經文比較之後，不在本文中逐一列出經節，僅於附錄8呈現之，與親職相關的五大類的內容有：

一、父母的責任與教養態度

管教孩童、供養孩童、教養孩童遵守主道、父母維護建立家庭、親子間關係、孩子是獨一無二的、父母教養的態度、不可藐視管教、花時間與子女相處、父母共同參與孩子生活。

二、教養的方法

親子互動、父母的勸戒、管教、教訓(管教之道)、訓誨(守訓誨)、求神提醒、上帝來管教、愛能保護、記住訓誨的方法、示範(好榜樣)、

²⁹⁵戴浩輝，「箴言一至九章的教育理念」，《神學與生活》，24(2001)，13-14。

²⁹⁶戴浩輝，《神學與生活》，14-28。

²⁹⁷魏渭堂，9-11。親職教育之功能一、提供父母瞭解子女身心發展的需求。二、協助父母學習認知角色職能。三、教導父母良好的教養方法與態度。四、經營美好的家庭管理。五、提高父母對親師合作之參與度。

²⁹⁸參本論文第二章第三節，「親職教育」(parent education)的意義應包涵著「父職教育」(fatherhood education)及「母職教育」(motherhood education)。

學以致用、對孩子表達你的愛（表達對孩子的愛）、鼓勵並讚賞孩子的努力、當面的責備、敬愛父母。

三、親職教養的意義

生活的目標、值得追求的目標、認同、家庭和樂、接受管教、為孩子指出更好的路。

四、教養後的果效

亨通、地位（尊榮）、產業、安全感、滿足、教養的後果、得到孩子的注意力、願父母也得到誇耀、有倚靠、有福、長壽、得平安、增長學問、得賞賜、得保守。

五、教養的內容

可分為「信仰的教養內容」、「處世的教養內容」兩種。

「信仰的教養內容」諸如：敬畏神、信靠神、與神的關係、跟從神的智慧得到滿足、行善、仁義、智慧使孩子終生受用（愛智慧、法則）、是智慧、人比物質重要、有倚靠。

「處世的教養內容」諸如：美德（公義、公平、正直、誠實、自制）、遠見、敬畏耶和華是最基本的第一步、價值觀、聰明的行為舉止、分辨通達、論及富足與貧窮、智慧使孩子終生受用（愛智慧、法則）、不要得意忘形、人際關係、行善、謹慎自己的反應、分辨什麼是好的、不可與愚昧人相處、愚昧、損友、遠離試探、拒絕智慧的愚昧人。

筆者過經深入經文探討與經文比較後，試著找出其教養的範疇後，發現其主題有教育、教養、談到與兒子、父親、母親相關的教育語言，或是謀生、人際、倫理、規範等主題。於整理歸納後，更清楚看到當時以色列人的家庭中，兒女所要學習三件事：一為手藝（謀生的技能就像現代的知性之教育）、一為品德（或做人的道理）、一為宗教（或敬拜神的方法）。²⁹⁹

²⁹⁹蕭克諧，4-5。

綜觀以上，從箴言對親職教育的探討，可略見一斑，誠如上一章的探討，proverbs不僅指「俗語」或「箴言」——「一句精簡的話，特別是一句蘊含人生智慧的格言」（箴 1:1、6;10:1;25:1），其詞義的重點是：受苦者成了實物教材，可讓別人汲取適切的教訓。³⁰⁰聖經中的教導是宗教性的，亦是注重實踐的。親職教育的智慧始於敬畏神（箴 1:7;9:10），然後伸展至生命的每一個角落，並將之應用在日常生活上。

雖然已整理歸納出相關的經文，但又如Tremper Longman的提醒，³⁰¹我們也當思索，在這些整理後的經節，於我們探尋箴言時，它是不是適用於現代情境下的親職教育範疇呢？下一節，將依此探討之。

第二節 箴言一至九章裡親職教育之探討

在上一節中，筆者依序整理出箴言一至九章與親職教育相關的經文，並予以分為「父母責任與教養態度」、「教養的方法」、「親職教養的意義」、「教養後的果效」、「教養的內容」五大類之後，更可明顯看到箴言書著實是一本原則性的書，不受時空限制，³⁰²在今日也能予以應用，也適用於現代的家庭及現代的父母。藉由上一節的探討及歸類可見，猶太人確實是重視教育的民族(1:7、8)，其教材都用上帝的話為基礎來教導子女。誠如猶太歷史學家約瑟夫曾說「我們的土地很肥沃，要儘量工作，但最大的目的卻是子女的教育。」拉比們也說：「父母疏忽子女的教育，等於埋葬他們的一生。」³⁰³由上述的當代背景及歷史中，可看到以色列人對教育的熱衷與重視。因此身為父母者的再教育應是被看重的，也應投入更多的金錢與力量等資源去作的。

一、親職教育是父母必須善盡的責任

³⁰⁰ 《聖經新辭典下冊 K-Z》，439。

³⁰¹ 川普·朗文，223-224。

³⁰² 海斯特，14。

³⁰³ 姚正道，44。

猶太教裏的註釋書米示拿(mishnah)³⁰⁴和他勒目(Talmud)裡有幾個段落清楚地提到，猶太教一向十分重視孩童。在這方面，新約也記載耶穌也在祂善待孩童的態度和論及孩童的教訓上，肯定教導人有關孩童的價值。因此，在教導孩童的傳統裏，舊約、次經和米示拿、他勒目及新約都可以找到好幾卷書，提供有關資料幫助認識聖經時代的教育情況。這些書卷包括：箴言、傳道經(Ecclesiasticus)、所羅門智慧書(Wisdom of Solomon)和祖先語錄(Pirque Aboth)。³⁰⁵箴言書是舊約中唯一一本較具體論到父母之責的書。雖然父母的勸導、提醒父母之職份也出現於第十章至三十一章的短句箴言中，³⁰⁶但筆者綜上觀之，認為父母的耳提面命的提醒在第一至第九章長篇教導中最为突出。

箴言全書多處論到父母應善盡親職教育之職，³⁰⁷父母確實在家庭裡的兒女身上所扮演重要的角色。承上一節將頭九章的內容作一分析後，可發現父母更是為兒女整個人生的「塑造者」、是建立一個「價值觀」的重要角色，由父母之責探討時，更顯現親職教育的重要。

箴言指示父母要擔當子女教育之事(箴 1:8)，雖然早期的教育涉及的範圍不算廣，男孩要向母親學習一般的道德指引；從父親學習一門手藝(通常是農業方面的手藝)，以及一些宗教和禮儀上的知識。女孩子的學習則完全由母親負責(箴言 31 章)，她們學習家務和簡單的道德倫理教育，她們也要學習閱讀，以便能認識律法。³⁰⁸如聖經所見的例子，大衛教訓所羅門(箴 4:4~6)、摩西其母授乳時指以敬神之路、提摩太自幼受外婆及母親教育學習聖經(出 2:9；希 11:24~27；提後 3:15)。早期教會教導兒女和父母怎樣彼此相待(弗 6:1、4)，³⁰⁹不管是用什麼樣的教育方式，一定要從家庭教育開始，當事者是父母。甚至到他勒目時代，教導律法、謀生技能，和為兒子娶妻，仍然是父母

³⁰⁴ 希伯來文音譯字，意即「重複及研習」，指猶太教法典，是他勒目(Talmud)的第一部分。約於 200 年，由巴勒斯坦著名的「俊哲」猶大拉比(Rabbi Judah the Prince)亦即猶大·哈拿西(Judah Hanassi)以希伯來文編寫而成。〈米示拿〉主要收錄拉比的律法，共分六修法規(orders)，各法規再細分不同支部，合共 63 部(tractates)，範圍包括把農作物作十一奉獻、公眾節期、婚姻、侵權行為、聖殿獻祭及禮儀潔淨等各方面的規條和教導。參盧龍光等編輯，《基督教聖經與神學詞典》，365。

³⁰⁵ 《聖經新辭典上冊 A-J》，400。

³⁰⁶ 在 30:10-17 亦論到對父母之尊敬，31:1-9、10-31。

³⁰⁷ Pete Stevenson, "The Role of Parents," *Biblical Viewpoint* 33(1999), 28-40.

³⁰⁸ 《聖經新辭典上冊 A-J》，401。

³⁰⁹ 《聖經新辭典上冊 A-J》，402。

的責任。³¹⁰

縱觀整個聖經的時代，這種家庭教學方式，扮演著重要的角色。

³¹¹在最早期，一切教學都在家裡進行，父母就是教師。如同第一至第九章亦具體論到父母的訓誨與管教（第四，五，七章）。父母苦口婆心，用嚴厲之詞含作教誨，充分指向父母作「引導者」及「保護者」之雙重角色。

二、親職教育可確立父母之地位

Pete Stevenson在其著作，曾論及我們需留意於父母在家庭兒女身上所扮演的角色。³¹²布朗(William P. Brown)也曾指出第一至第九章的長篇教導，反映父母最主要的責任是作「管教」。³¹³

在第一段是闡明寫作目的的引言(1:1-6)，緊接在序言之後(1:1-7)，作者繼而教導他的兒子或學生有關智慧的價值和本質。³¹⁴這裡讓我們就看到一個父母對子女的勸戒（雖然後面還有許多忠告的經節）：「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1:8)。」
「我兒，你若領受我的言語，存記我的命令(2: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3:1)。」在這裡一次又一次的耳提面命的警語，並隨後接續父母的訓誨與管教的訓示。

「我兒，要聽...」³¹⁵這種句型一次又一次、重複又重複的教誨，³¹⁶再加上所教導的箴言內容時，除了顯示訓誨內容的重要之外，這也充分指向父母一職是上帝所賦予的獨特重要角色。類似這樣的句子，在申命記6:4-9³¹⁷也出現過，特別是第4-5節，在猶太教中有一個特

³¹⁰ 《聖經新辭典上冊 A-J》，401。

³¹¹ 《聖經新辭典上冊 A-J》，400。

³¹² Pete Stevenson, 28-40.

³¹³ 參 William Brown, *Character in crisis : a fresh approach to the Wisdom literature of the Old Testament* (Grand Rapids, Mich. : W.B. Eerdmans, c1996), 31。

³¹⁴ 《聖經新辭典上冊 A-J》，440。

³¹⁵ 1:8; 1:10; 1:15; 2:1; 3:1; 3:11; 3:21; 4:10; 4:20; 5:1; 5:20; 6:1; 6:3; 6:20; 7:1。

³¹⁶ 《聖經新辭典上冊 A-J》，401。教學的方法，主要是靠重複又重複。希伯來文動詞 sana，「重複」，兼有「教」與「學」的意思。

³¹⁷ 申命記 6:4-9 可說是親職教育的開始，是孩子們最初要熟記的其中一樣。「以色列阿，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的上帝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主你的上帝。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裏、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也要繫在手上為記號，戴在頭上為經文，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並你的城門上。」

別名稱，即"示馬" (Shema)，意即"你聽" (Hear Thou)。舊約之"示馬"或"你聽"，與新約教會之"信經" (Creed) 或"我信" (Creed意即I believe，我信)有相同的重要性，二者都是信徒基本信仰的告白，二者也都成了家庭宗教教育的主要內容。³¹⁸由上可見，親子教育在消極方面是，不能捨棄對子女教育的義務；在積極的方面是，教育關係的改善。³¹⁹

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心理學理論家戴安娜·鮑姆林德 (Diana Baumrind)，在歷經十年研究後，首度提出「權威性」養育法的優越性。研究成果報告中，鮑姆林德提出養育兒女風格大略可分出四種類型的父母：「威權型父母」、³²⁰「威信型父母」、³²¹「放任式父母」、³²²「放牛吃草型父母」。³²³

這種威信型 (authoritative) 的教養方式，³²⁴除了父母親表現出控制、要求高、溫暖、會理性與孩子討論、鼓勵孩子的獨立思考之外，特別強調自立自強與個人特殊性 (因材施教)，而使孩子獨立、負責、自我掌控、自我依賴、也願意冒險。「我兒，要聽...」也樹立了父母為孩子生命導師的形像，也很符合現代親職教育的教養方式。

三、身教教養方式的重要

箴 8:34「聽從我、日日在我門口仰望、在我門框旁邊等候的，那

³¹⁸蕭克諧，5-6。"示馬" (Shema，是希伯來文動詞「聽」的音譯)，因為它是以這些希伯來文開始的："Sh'ma Yisrael Adonai Elohaynu Adonai Echad"，意思是：「聽啊，以色列；主是我們的神，主是獨一的。」這個禱告對敬虔的猶太人十分重要，自古以來，猶太人要每天背誦兩次(早晚各一次)。詳情參 T.Rich, "The Shema"(document on-line), available at *Judaism 101: Jewish Liturgy* (<http://www.jewfaq.org/liturgy.htm>); Shira Schoenberg, "The Shema"(document on-line), available at *Jewish Virtual Library*(<http://www.us-israel.org/jsource/Judaism/shema.html>)。

³¹⁹詹棟樑，「親職教育理論探討」，《親職教育研究》，(台北：華欣文化事業中心，1983)，31-54。

³²⁰「威權型父母」(Authoritarian parents)：其特色是立下許多的限制和對兒女的期望；父母嚴格執行，兒女唯命是從。

³²¹「威信型父母」(Authoritative parents)：也有制定家規，但較有彈性；父母不僅主動向兒女解釋制定家規的原因，同時自己也身體力行。兒女們不僅能瞭解到「限制」是出於「愛護」，也能感受到父母的愛心和家庭的溫暖。

³²²「放任式父母」(Indulgent parents)：這類父母對孩子行為上的約束力非常有限，父母態度是隨和的、可溝通的，但本身卻不具備任何的權威。

³²³「放牛吃草型父母」(Uninvolved parents)：這類父母對兒女不抱任何的期望和要求，同時對兒女的請求，也表現出懶得理會或回應。少部份的父母更表現出忽略、疏忽，甚至拒絕承擔父母的角色。

³²⁴參邱珍琬，57；黃德祥，202。

人便為有福。」這裡指出要雙親負起對自己子女的宗教教導之責是與有福的生活息息相關的（申 6：7）。這個不是十分鐘的家庭禱告，而是從清早到深夜不斷的教導，因此宗教教育也就等於在家庭中所做的事。³²⁵

從上一節的探討中，我們發現箴言裡對父母的勸誡包含兩部份，也就是親職教育的過程，「敬畏耶和華」強調敬虔態度，敬虔的對象、敬虔的內容、方式與精神是很重要的，這也指向真理若沒有先在父母的生命中扎根，他們便絕無法適切地教導孩子明白。所以，父母在教導孩子以先，自己必須在生活中建立與神親近的關係才行。從下列經節可見：

箴 4:1 眾子啊，要聽父親的教訓，留心得知聰明。

箴 4:2 因我所給你們的是好教訓；不可離棄我的法則。

箴 4:21 都不可離你的眼目，要存記在你心中。

箴 7:1 我兒，你要遵守我的言語，將我的命令存記在心。

箴言從日常生活的觀察中，看出處世的規則，也間接地道出，父母是示範性的（鏡像理論³²⁶、示範理論³²⁷），父母是子女第一個老師，

³²⁵波爾森彼得著，《基督教教育導論》沈聖美譯，（台中：中臺神學院，1966），14。

³²⁶在此是指鏡像理論，又稱鏡緣或鏡像階段（the mirror stage），由法國精神分析巨擘拉岡（Jacques Lacan, 1901~1981），在 1936 年首次提出。拉岡認為「鏡像」是塑造自我的第一階段。嬰孩從六個月到十八個月，會對自己的鏡像顯出莫大的興趣，試圖藉由鏡像所提供的完形（Gestalt），來實現自己期望成熟的目的。鏡像理論可看作是一種認同作用，不過精神分析學者不斷強調走出鏡像的重要。拉岡解釋，當主體透過鏡像來認識自己，其實是藉由「他者」，才認識到自己的存在，雖然鏡像過程幫助嬰兒發現「自我」，拉岡強調經由鏡中認識的自我，並不是真實的，而是一種鏡中幻象。人類群體就是透過這樣彼此照鏡子，在不斷的人際互動中，形成自我形像。可惜，人類的價值觀，多半扭曲變質，因此沒有一個生命不會被局限。孩子多半會承受來自長輩的不當教導和影響，這些不良的童年經驗，全都內化為自我的一部分。筆者認為除了接受上述的人與人之間的特殊關係之外，對基督徒而言，尚存在著與神的特殊關係，也就是創 1:26-27 所提到上帝的形像（image）中，神的形像暗示了我們在神面前要活出一個具體而負責任的人生，能夠從所作的一切中認識並親近神，成為一為盡責的父母（神的代理人），成為一位反映上帝形像之鏡像的父母，透過教導與學習，進而以對的方式教養子女，並進而在教會裡形成這樣的群體（團契、小組）。參威廉·端力斯，《認識舊約神學主題》馮美昌譯，（台北市：校園書房：1996），73-78。

³²⁷在此是指社會學習論中一概念「模仿」或「示範」，是指個體在觀察學習時，對社會情境中某個人或團體行為學習的歷程。其代表人物為班杜拉（Albert Bandura, 1925~），史坦福大學心理學系主任，美國心理學會主席。班杜拉提出：學習就是模仿的論點，強調示範作用（modeling）的基本概念，學習是得自觀察學習（observational learning）與模仿（modeling）。有四種不同的模仿方式：1. 直接模仿（direct modeling）；2. 綜合模仿（synthesized modeling）；3. 象徵模仿（symbolic

因此他們對子女的一生有著最大和最長遠的影響力，他們站在價值提供、態度形成和資訊給予的第一線上。³²⁸ 孩子像是一面鏡子，映照出你的行為模式、生活習慣、處世態度，還有潛隱的人生觀。

近年來，腦神經系統與發展心理學的研究顯示，初生至兩歲的嬰兒除了有初步學習、思考、記憶及語言表達的能力之外。最重要的是，一些基本成長的發展已經建立起來，就是大腦神經系統的連繫、智力發展、情緒發展、語言基礎、安全感、建立人際關係的信心，以及生活上的起居飲食習慣。³²⁹ 此外，人類腦內的鏡子腦神經元 (mirror neuron)，正忠實操縱著人與人之間的模仿效應。³³⁰

在箴言裡的智慧哲言，早就領悟「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感化效應，所以，才會耳提面命地發出訓誡，但為人父母者也不可忘卻自己的一言一行，正是孩子最原始的學習樣版。

如同箴言裡的「遵守」³³¹一詞 (4:4, 7:1、2)，也暗喻父母必須先堅定追求對神的智慧，才能教導孩子如何愛神。父母對神熱切的愛，成為他們生命中的動力，推動、控制他們的意志(心思)、靈性(心靈)、與生理(力量)。因此，父母必須遵行摩西重申的命令。在教導孩子之前，父母必須在生活上操練對神的敬虔。他們必須全心地愛神，順服神的命令。父母若先與神建立了如此親密的關係，便能在家庭中有效地教導孩子。

四、親職教育的內容與範圍

在過往智慧文學的研究中，學者們提供了幾個普遍被接受的定

modeling)；4.抽象模仿(abstract modeling)。兒童們喜歡模仿他心目中「最重要的人」，所謂"最重要的人"是指在他生活上影響他最大的人而言，諸如家庭中父母關愛他、養育他；學校教師教育他、管束他；同儕中領袖支持他、保護他，都是兒童心目中最重要的人。筆者認為良好的「身教」示範，是孩子最不費力的學習方式！諸如：生活中父母可多做感恩、互助的示範，如同箴 25:11 的教導「一句話說得合宜，就如金蘋果在銀網子裏。」，在生活中常說「請」、「謝謝」、「感謝主」、「你好棒」，或孝順自己的父母(箴 4:3 我在父親面前為孝子)。利用家人團聚，說出個人最感謝的人或事，彼此互動。

³²⁸蔡典模，「價值觀與孩子的發展」，《資優教育月刊》，63 (1997)，16。

³²⁹Helen Bee and Denise Boyd, *Lifespan Development* (Boston: Allyn & Bacon, 2002), 89-148.

³³⁰王秀園，《爸媽該你來上課了》(台北縣中和市：貿騰發賣，2006)，90-91。

³³¹Shamar { שָׁמַר }。譯字及次數：和合本：謹守 88，遵守 66，守 66，謹慎 32，看守 24，保護 17，保守 10。欽定本：keep 315，observe 46。字義及字源追溯 to hedge* about, guard, to protect, attend to。

義。無可否認，每個定義都代表其看重的觀點，而任何一個定義都未能全然、盡然地表達舊約智慧文學中的「智慧觀」。從這角度看，思想以下各定義所包括的綜合意義，可助讀者對智慧的意義有較全面及充實的掌握：(一)對真實世界的認知；(二)掌握怎樣去行走人生之路；(三)生活的藝術；(四)怎樣於人生之渡航中掌舵；(五)駕馭生活的能力；(六)宇宙／生命之律之尋索；(七)生命動力之禮讚；(八)以信尋知；(九)透過「創造主與受造物」的觀念來看萬事等。³³²

雖然我們或許較難回答：「這些古代格言對於現今家庭的適用與否」？的問題，但箴言書經節的著眼點，不是集中在受時效影響的特殊狀況。從本章的探討中，可看出箴言書是一本原則性的書，在今日也能予以應用，就像從前的以色列人一樣，箴言也適用於現代的父母，因為它所注重的並不受時空限制，這也是每位基督徒父母時刻所關注的問題。

第三節 箴言書親職教育與現代親職教育

本節主旨整理、比較箴言親職教育的內容與現代親職教育的內容，兩者相同、相異之處。

聖經已清楚地陳述上帝託付父母教導孩童的責任（箴 1:8；申 6：4-9；詩 78），教會必須藉著訓練為人父母者「應做甚麼」以及「如何去做」，來幫助他們達成這個使命，³³³這也是筆者一直沿著這個方向來論寫本論文的主軸。

箴言書是智慧人生的大寫照，內容包括智慧的源頭（1:7，9:10），個人品格的塑造，及怎樣藉著這美好的品德實踐於家庭與社會群體生活等範疇。換言之，是人在日光下整體的生活。

³³²有關各列舉定義背後的觀念，較綜合性的討論，參 Murphy, *The Tree of Life*, Ch.8; Terry Rude, "Wisdom in Proverbs," *Biblical Viewpoint* 33/2(1999), pp.6-12. 較神學性的討論，參 Leo G. Perdue, *Wisdom and Creatioin: The Theology of Wisdom Literature*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1994), Ch. 1; Jesper Hogenhaven, *Problems and Prospects of Old Testament Theology*, The Biblical Seminar 6 (Sheffield: JSOT Press, 1987), Ch.3.

³³³Howard G. Hendricks, 《基督教教育者手冊：學習教導》王先覺等譯（中華聖經教育協會：1997），293。

箴言書的開端論及當代的目標及對象，無疑是要裝備兒女們踏上這智慧人生之路。箴言書卻以一個較年長婦人的一生寫照來作結束——這「智慧之路」之末段(參箴言 31)。無論我們正行走在這生命之道任何的階段，智慧的邀請仍是強而有力，又清晰的——「眾人哪！我呼叫你們，我向世人發聲」(8:4)；「愛我的，我也愛他；懇切尋求我的必尋得見」(8:17)。這智慧人生的寫照，不是一些超然又深奧的言論，它是根植於世人日光下生活的經驗，如同我們所得知的親職教育的經驗一樣，也是一種大家經驗的分享。智慧是包括身懷謀生絕技，不被邪惡引誘的心、明辨是非的心、持守公義、不貪婪、行為光明與合群等的品格和敬畏上帝的心，這些都是身為父母者所要一再學習，成為子女的榜樣典範。

一、兩者相同之處

(一) 親職教育可促進家庭幸福、建立安定的社會

箴言書供給我們一些可實踐的指標，由「自我」開始，影響我們的家庭(父母責任)，繼而影響我們所屬的團體(教會、社群)。公義判斷顛倒的社會中，從「小我」(個人)開始，帶動信心群體，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上帝同行，進而影響「大我」——社會、國家、普世。雖任重道遠，但這確實是箴言書真理所提供之指標。對希伯來人來說，智慧是追求成功的藝術，是為了獲得所期望的結果而製訂正確計劃的藝術。³³⁴

就教育的內容而言，親職教育主要在培養正確教養子女的態度，增進有效教養子女的知識技能，以及改善親子關係。筆者認為良好的親職教育，應以父母管教子女的生活經驗為主要內容，任何遠離父母教養子女經驗的理論和教材應該避免。隨著子女年齡不同，教養問題的種類不同，親職教育的內容也應有所調整。³³⁵

親職教育所要達到的教學目的，不僅於知識技術的傳授，更重要的是態度的學習與情緒的管理。成功的親職教育課程應該包括三種重

³³⁴ 《聖經新辭典下冊 K-Z》，784。

³³⁵ 林家興，2。

要的學習內容：認知的學習、技能的學習、以及情感的學習。³³⁶ 教養子女不僅有賴正確的知識和適當的技能，更重要的是感情的培養和重建。成功的親職教育，不僅幫助了父母，幫助了子女，更幫助了整個家庭。

（二）對孩童品格的塑造

美國推展「有效父母訓練」聲譽卓著的Dinkmeyer等人（1987），相信要成為有效能的父母需要學習，也要接受訓練。Dinkmeyer等人指出，子女的成長與發展就是為人父母者的鉅大挑戰。父母的任務不再是掌控子女，也不是事事為子女代勞，而是要教導子女承擔責任。他們認為成為有效能的父母的要件有：1. 對子女設限（Sets limit）；2. 能容許子女自我抉擇，以子女的責任及問題解決為焦點；3. 關注子女進步與改善情形；4. 尊重與接納子女；5. 不責罵與批評子女；6. 容許子女有個人問題存在；7. 容許子女適當地為自己作決定；8. 讓子女能經驗到為自己行為所作決定的後果。³³⁷

箴言書是將個人品格的塑造緊緊地聯繫於社會的運作與安寧，換言之，個人的品格，是直接影響其家庭與所屬的群體。對「自我」或「個體」（Self）的重視及警覺。³³⁸

箴言書以「人本」³³⁹與「神本」³⁴⁰這雙管齊下之大架構下，強調以「個人」（品格的塑造）為開始，³⁴¹而以一個「個體」（才德婦人）

³³⁶林家興，5；在魏渭堂所著《親職教育》一書，12-14，有進一步地說明如下：（一）認知方面：1. 自我覺察。父母要能自我瞭解，知道自己的優點與缺點。因父母本身也是一個成長中的個體，也需要學習與進步，接納自己，接受自我成長的責任，發展個人的潛能。如此才能協助子女正常生活，為子女身心健康奠定良好的基礎。2. 教養新知。要成為管教成功的父母，則必須與時俱進吸收教養新知父母在教養上要有自己新的認知觀念。3. 親職哲學。最好的教育方法是「身教重於言教」，父母可透過不斷學習，認識子女的特長與需求，發展出一套有彈性的個人子女教養哲學觀，以作為個人親職行為的基礎。（二）情意方面：1. 傾聽的態度。父母要盡量騰出時間，靜下心來聽聽孩子心裡的話，有助於瞭解孩子。2. 同理的態度。父母要傳遞的是敏感、瞭解、接納孩子的情緒和表現出來的事實。3. 堅定而不支配的態度。父母堅定而不支配的態度，除了反應親子之間的互相尊重，也讓孩子學習到行事的界線與準則，奠定良好的人格基礎。（三）技能方面。指父母應多注意相關資訊，主動參加各種親職講座或講習活動，接受相關的親職教育訓練，學習親職實務技巧。

³³⁷黃德祥，11。

³³⁸梁薇，210。

³³⁹箴6:20，我兒，要謹守你父親的誠命；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³⁴⁰箴1:7，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

³⁴¹參Brown，2-30。詳細分析第一章一至七節這全書的總論，其中包括各類屬於「認知性」、「媒介

作結束。充分表達對「耶和華上帝的知識」絕對不能與對「自我的認識」分割。³⁴² 布朗的觀察與闡釋，為引伸應用立定了一個基礎及指標。但面對的困難是，舊約以色列這群體，是一個信心的群體，又是一個以「神本」為日光下生活之規範。

但在現今生活中，我們除了有個別所屬的信心群體（教會）外，要面對的是另一個更大的群體——由有地域規限所居住的地方、城市、國家，至整個無國界之分之人類，都是我們的大群體——普世。在這個範疇下作意義的引伸，就是所謂信徒對普世的見證，乃是一個艱難的使命。

（三）親職教育是身教的教導教育

若以發展心理學的角度來看，眾多心理學家強調幼年成長經驗對人格的影響。如：心理分析學派弗洛伊德(S. Freud)強調早年人格發展的重要性，即所謂的「六歲定終身」。人本學派羅吉斯(C. Rogers)提到基本上每個人都有「無條件積極關注 (unconditional positive regard)」的需求。³⁴³

雖然在個體發展理論都會落在「遺傳」與「環境」兩個極端之中。不論遺傳或環境對個體的成長、適應與發展何者最為重要，但無疑地父母都是居於重要的地位，因為個體的生理與心理特質遺傳自父母，又在以父母為主導的生活環境中成長，父母對子女的影響可說是全面性且長久存在的。³⁴⁴

箴言從日常生活的觀察中，看出處世的規則，也間接地道出，父母是示範性的生活導師。承上節所言，真理若沒有先在父母的生命中扎根，他們便絕無法適切地教導孩子明白。所以，父母在教導孩子以先，自己必須在生活中建立與神親近的關係。

此外，父母必須遵行神的命令，在教導孩子之前，父母必須在生活上操練對神的敬虔。他們必須全心地愛神，順服神的命令。父母若

性」，及「道德性」的德行，是一個「個體」可達成的目標（基於一7的基礎）。

³⁴²Brown, 3-4。

³⁴³魏渭堂，5。

³⁴⁴黃德祥，49。

先與神建立了如此親密的關係，便能在家庭中有效地教導孩子。

身教是效果極佳的教導方法，但也要注意，負面的特質也會從身教中傳給孩子。兒童生命中最初的「重要人物」是父母親。無論是理論上或實際的研究上，都發現兒童的自我觀在於他受到如何的對待(鏡像理論)，以及他的母親如何看待她自己。「鏡像理論」以及「示範理論」必須同時並用，因為理論和研究都支持這項前提：「重要人物」對兒童的行為和態度，是受他或她自己早年的自我觀和自我接納所影響。那些對自己持有負面情緒的兒童，很可能也有持負面自我觀的父母。³⁴⁵

換言之，孩子也是一面鏡子，映照出父母的行為模式、生活習慣、處世態度，還有潛隱的人生觀。箴 3:1「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也說出這樣身教的法則，父母是孩子最好的老師，他們不僅是孩子學習典範的人，也是孩子最在乎，想加以學習與取悅的對象。因為父母可說是子女接觸最早，也是互動最頻繁的人，因此，父母的行為舉止無形當中會經由教養子女的過程，潛移默化對子女產生相當重要之影響。可知父母的教養方式不僅會影響親子間的互動，對子女未來健全人格的發展，及外在人際關係的建立更具有密不可分的關連。

(四) 因材施教

父母在明瞭他們教導孩子屬靈真理的責任之後，可能會自問：「我要教他們甚麼呢？從那裏開始？那些是孩子能夠理解的呢？」³⁴⁶在決定教導的內容之前，父母需要瞭解孩子發展的過程、以及不同年齡的學習能力。若能明瞭孩子在不同的發展階段³⁴⁷所能理解、應用的程度，

³⁴⁵Shirley C. Samuels, *Enhancing Self-Concept in Early Childhood* (New York: Human Sciences Press, 1976), 250.

³⁴⁶Howard G., Hendricks, 293.

³⁴⁷孩童的成長會經過四個基本的發展階段：(1) 嬰兒期(從出生到二歲)；(2) 啓蒙期(三到六歲)；(3) 具體概念期(七到十一歲)；(4) 抽象概念期(十二到十八歲)。在每一個發展階段中，孩童都可以學習到某一些在他的年紀中，特別引起他注意的事情，並且，我們多半可預期他們在學習時產生的反應。此外，另外鑑別出十一個心理社會發展的階段，每一個階段都對應於一個大致的年齡範圍：一、胎兒期(從懷孕到出生)。二、嬰兒期(從生出到兩歲)。三、嬰幼兒期(從兩歲到四歲)。四、幼兒期(從四歲到六歲)。五、學齡兒童期(六歲到十二歲)。六、青少年前期(十二歲到十八歲)。七、青少年後期(十八歲到二十二歲)。八、成年早期(二十二歲到三十四歲)。九、成年

便可更有果效地教導孩子。

箴 22:6 言及「使他走當行的道」字面的意思是「走他的道路」。但父母應當如何建立孩子們的道路呢？聖經註釋學者們建議了一些不同的解答，它們各有優點，使人不易抉擇。箴言中所說的「道路」是指一個人生活的態度、方式，包括了合宜與不合宜的生活行為。箴言 22:6 所說「當行的道」很可能是指孩子依據自己的本性、配合神的呼召而過的一種生活方式。要以身教來教導、要有計劃地教導（家庭崇拜）、要用啟發式教導³⁴⁸、可用管與罰來教導。父母的信仰、家族的信仰，也會造成教導上的差異。故此，一般所說的「因材施教」，必須再加上父母對自身性格、成長背景等因素。³⁴⁹父母必須清楚瞭解自己的孩子、發掘孩子獨特之處，從孩子年幼時就將他們奉獻給神，求神按祂的旨意使用他們。這個意義似乎和箴言 22:6 所說「教養」的意義十分相近。

（五）從父母中心轉移到子女中心

Gangel 曾說：「這一個過程中，父母要注意甚麼適合這個孩子，虛心栽培孩子，使他能發揮個別的特長，並要真正瞭解養育孩子的法則在各個孩子身上的運用是不同的」。³⁵⁰每個孩子都不一樣，必須讓主分別出來，按不同的恩賜、能力讓上帝使用。³⁵¹

現代的父母已愈來愈重視子女的感受、想法與動機，因此在教養子女時會採用「因材施教」的概念，因應孩子的年齡階段，以及個人能力的不同與相異的教養方式。雖然目前以父母為中心引導式的互惠關係仍佔較多數，約 43%，但強制式的互動關係最少，僅佔 13%。這顯

中期(三十四歲到六十歲)。十、成年晚期(六十歲到七十五歲)。十一、老年期(七十五歲到死亡)。參 Philip Newman & Barbara Newman, 《發展心理學》郭靜晃、吳幸玲譯(台北市：揚智文化：1994 年)，46-47。

³⁴⁸Howard G. Hendricks, 291。父母可以利用與孩子共處的經驗裏，引導孩子明瞭屬靈的意義並應用聖經的原則。當遭遇到苦難如疾病、受傷、或朋友離世時，父母也可在這些時機中，幫助孩子將眼目轉向神，尋求祂的醫治、安慰、和確據。當孩子被朋友傷害時，與他談到饒恕；當你答應孩子要陪他，卻在最後一分鐘改變主意去參加宴會時，可與他談忠實；或在你幫助孩子準備生物考試時，與他談信靠，都是把握機會教育的例子。

³⁴⁹陸劍雄，《九型性格與親子關係—知己知彼百教百勝》(香港：冬青樹圖書製作公司，2007)，42。

³⁵⁰Kenneth O. Gangel and Elizabeth Gangel, *Building a Christian Family* (Chicago: Moody Press: 1987), 39。

³⁵¹Howard G. Hendricks, 282。

示現代父母在教化子女時，大多已能注意到技巧的效果性問題，而拋棄傳統的責罵、體罰方式。³⁵²

父母要在孩子的成長過程中引導他們，使他們能按個人的能力和專長來教養。依此一般性原則（而非神特別的應許）來看，孩子們，甚至直到他們長大成人時，都會遵照父母的教導來敬畏上帝，並用他們獨特的才能和個性來「走當行的道路」（箴 22:6）。

二、現代親職教育所沒有的教養內容

（一）敬畏耶和華為人生取向的基礎。

誠如本論文第二章所言，理論普及化之後，應用在不同文化之下，會有不一致的結果。文化的差異，產生不同的結果；若再加上「信仰」，也必然產生不同的結果。但是，沒有一個教育體系能夠達到預期的目標，光靠家庭並無法確保神的子民行在義路。³⁵³

有了人生的定向，直接影響一個人人生态度之模式。此外，一個以上帝為中心的生活，直接影響我們活出一個智慧的人生。箴言書大多數的信息，是在於「怎樣去活出」。箴 1:2 的「分辨」（於其上下文）就是指向這個重要的關鍵。操練這分辨的能力，可助信徒在信仰與生活上，憑智慧而活。³⁵⁴

以敬畏為經歷之基礎（經歷性的知道），在日光之下以生活為大學堂，這智慧的人生，正是箴言短句之形成過程，而且是透過年日經驗累積而成的。

（二）是以神本做為親職教育的題材

一般父母所在意的，是孩子的未來。台灣社會的父母，覺得從學習中才看得見未來。因著這份期望，只要子女能力夠，都要讓孩子在求學修業上更上一層樓，尤其是學歷比較低的父母面對子女後來居上

³⁵²葉光輝，「社會化歷程中的父母教養方式與子女的行爲發展」，《中華心理學刊》37(1995)，149-167。

³⁵³勞倫李察，《兒童教育專工》呂素琴譯，（台北：中國主日學協會，1999），24。

³⁵⁴26:4-5 這前後矛盾的短句，就是操練作分辨能力的一個例子。智慧人能基於第四節下（「恐怕你與他一樣」）及第五節下（「免得他自以為有智慧」）不同的結果，而衡量在同一處境下，當採取的策略（26:4a 或 4b）。參 Brown, 13- 14 的討論。

的知識水平，欣慰之餘，也樂於以子為師。³⁵⁵另一方面，受到社會期望的影響，父母往往亦根據社會如何定義成功的方式去教養子女。如是，在華人父母的心裡、口裡，「讀書」與「成績」也成為「關懷」與「愛心」的同義詞，從孩子開始學習，接觸社會之始，份量逐漸加重。

從這主題的觀點來看，智慧一方面是極度「人本化」(anthropocentric)的，但另一方面，智慧文學亦肯定上帝是智慧的源頭(1:7;3:15-20)，是一個以「受造物與創造主」這觀點來尋索智慧、認知的態度，也是以「神本」為中心的(參伯38,39章;傳12:1、13-14)。³⁵⁶

除此以外，父母的教導須包括警誡。當孩子不順從時，父母的教導時常會轉變為一種警誡的方式。經文中的「警誡」還包括激勵孩子過正直、合宜的生活。筆者注意到，在其他經文中，作兒女的要「在上帝裏」聽從父母(6:1)，並且作父母的，要「照著主」的教訓和警誡養育他們。聖靈引導著我們所有的意念和行為。家人彼此間的關係以及家庭教導和學習的中心就是主耶穌基督。

許多所謂的人生哲理，用智慧去回應之生活態度，都有其普遍性真理之存在，³⁵⁷它們皆是於「敬畏耶和華為智慧的開端」這人生的大前提下而作出之引伸。鼓勵懶惰人要去觀察螞蟻的動作而得智慧(6:6~8)，及30:15-31都是屬於普遍性的真理或智慧之道的實例。

(三) 信仰必須融入在家庭生活中

承接上一章探討一至九章裡的「智慧」、「我兒」、「兩條路」這些主要觀念後，可明顯發現箴言書頭九章是透過長篇教訓，將兩條路的選擇(義人及惡人之路)，由兩個取向而引致截然不同的結果(蒙福與遭毀壞/滅亡)，兩種不同的「價值觀」而活出之人生(和諧與吵鬧，智慧與愚昧行為之彰顯等)展現出來。換言之，是在兒女仍年幼，生命仍可被塑造之階段，當盡上父母之責。

就教育的內容而言，親職教育主要在培養正確教養子女的態度，

³⁵⁵李美枝，「中國人親子關係的內涵與功能：以大學生為例」，《本土心理學研究》，9(1998)，3-53。

³⁵⁶梁薇，9-10。

³⁵⁷參 Longman III, *How to Read Proverbs*, 61-78 之討論。

增進有效教養子女的知識技能，以及改善親子關係。筆者認為良好的親職教育，應以父母管教子女的生活經驗為主要內容。隨著子女年齡不同，教養問題的種類不同，親職教育的內容也應有所調整。³⁵⁸

日常生活與宗教信仰和實踐，是不可分割的。在新約時代裡會堂的情況，就更是這樣，聖經成為信仰和日常生活的唯一權威。³⁵⁹事實上，生活本身就被視為一種「操練」³⁶⁰。如此，教育一直帶有宗教和道德的味道，箴 1:7 就是親職教育最好的座右銘。

神所賦予父母最大的特權，是教導孩子認識上帝，並使孩子在祂的恩典中長大成人。神要父母承擔教導孩子屬靈真理的重大責任，身教、學習基督的樣式、有計劃與非計劃的教導時間、以及依據聖經的教訓來管教孩子，都是父母可以用來教導孩子認識基督的方法。身為基督徒父母，面對家庭教導實在責無旁貸。這是父母的責任，也是極大的特權。父母心中最大的喜樂，莫過於能看到孩子行走在主的真道上。³⁶¹

總而言之，基督教親職教育不單只是信念的灌輸，或宗教行為的塑造；³⁶²而是在於它是一種透過信仰的學習，使基督們養成一種喜愛上帝真理，並增進對所追求的信仰瞭解與實踐，並在每個人生階段願意尋求生命更新與改變的工作。

³⁵⁸林家興，2。

³⁵⁹《聖經新辭典上冊 A-J》，401。

³⁶⁰《聖經新辭典上冊 A-J》，401。「操練」（來伯來文，musar，箴言常用這個字）。

³⁶¹Howard G. Hendricks，292。

³⁶²林明珠，「牧職者的教育實踐」，《基督教教育期刊》，6（2002），64。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從上述章節探討得知，箴言不單單只是一本精心收錄可洞察生活的選集，也是一本十足神學的書卷。³⁶³從書卷的一開始就叫我們面對最根本的選擇：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要與智慧女子還是愚昧女子發生關係？³⁶⁴宛如提醒現代的基督徒必須時時省思，是否已經過著以神為中心的生活呢？簡而言之，若想找出有關如何教養子女的聖經教導，筆者建議最直接的方法就是以箴言書為教材。箴言書它給我們忠告，也傳達一些經驗的觀察，叫我們可以遵行上帝所給予的智慧，來過我們的生活，因此，箴言也可稱之為「自我改進」(self improvement)的書卷。筆者經由從箴言書對親職教育的探討之後，提出下列的結論與建議。

一、親職教育是全人發展的基礎與啟始

眾所皆知，現代的社會價值已隨著社會變遷與發展產生了變化，原有的傳統家庭價值受到挑戰與衝擊，進而形成各種家庭形態(如單親家庭、隔代家庭、外籍配偶家庭)，這些改變也相對地影響兒童的發展，所以現代的家庭與兒童需要外在之支持與幫助才使其適應社會。³⁶⁵

雖然家庭是個人出生後的第一個生活環境，³⁶⁶個人的全人發展³⁶⁷的起點是從個體受孕開始，一直到終老死亡為止。發展改變的過程是有順序的、前後連貫的、漸進的及緩慢的，其內容包含有生理和心理的改變，此種改變受遺傳、環境、學習和成熟相關。而人類行為是由內在與外在因素之總和塑造而成，藉著社會規範所給予個人的方向與指引，因此有些人類行為是可預期的且規律的。³⁶⁸

³⁶³ 川普·朗文，225。

³⁶⁴ 部份學者將此詮釋為「智慧女子」是指耶和華，「愚昧女子」是指外邦偶像神明，簡言之，就是選擇要與耶和華上帝還是與偶像假神發生關係。

³⁶⁵ 郭靜晃，66。

³⁶⁶ 魏渭堂，23。

³⁶⁷ 在此的「全人發展」與基督教教牧關顧輔導目標是全人關顧(holistic care)與整全(wholeness)，以幫助人真正被醫治，得到整全生命是不一樣的。在此的「全人發展」(life-span development)是指人類一生的家庭週期、生命週期的發展。

³⁶⁸ 郭靜晃，65。

人生歷程將生命視為一系列的轉變、事件和過程，發生在人生歷程中任何一階段，皆與其年齡、所處的社會結構和歷史變革有關。³⁶⁹ 個體發展為全人發展(life-span development)的一環，更是人類行為的詮釋。³⁷⁰

但在這樣的發展過程中，我們也需注意到會影響親職功能的一些因素，Belsky³⁷¹曾經分析影響親職功能的關鍵因素，它們是：1. 父母親的心理資源（自己的發展歷史與人格特性），2. 孩子的特性（孩子的氣質），3. 社會支持（協助支持親職工作的相關人物，包括配偶、家人或是專業人員），4. 工作與婚姻情況（父母親自身承受的壓力也會影響到親子間的互動與照顧品質），這四個因素的交互作用都會牽一髮動全身。若親職功能未能彰顯，其實就左右了家庭的正常運作。³⁷²

父母角色對子女教養的責任是一輩子的事，雖然在父母眼中可視子女就像長不大的小孩，不過其管教模式卻不能一再延續，實乃因家庭有其生命週期，不同生命週期階段，家庭有其需達成的情緒轉換及階段性任務，³⁷³並且每個成員間的界域需清楚，明確而不模糊、且在不干擾彼此的情況下互相交流。³⁷⁴因此，家庭的結構、規則、家人彼此的關係、及溝通模式都需視不同家庭發展任務而做適當的調整，才得以讓子女處於和諧的家庭氣氛中成長，並提昇社會化之功能。故親職教育的成敗，關係著社會的安定、繁榮與進步。³⁷⁵故教會要注重，並主動促進、藉由親職教育的推展，進而幫助教會內的父母帶領孩童在各個階段得以成長。

³⁶⁹郭靜晃，66。

³⁷⁰郭靜晃，62。在探索人類行為之前，應先瞭解「發展」(development)這個名詞，發展的基本概念是行為改變。

³⁷¹邱珍璇，20。

³⁷²參張秀如，《親職教育的意義》（香港：匯華，1998），38-41。功能失常家庭（dysfunctional family）、或者是可能影響親職功能的危險因素如下：（一）不適當溝通不足或不當都是問題。（二）家庭成員角混淆。（三）孤立家庭的支持系統很少、甚至沒有。（四）父母的童年經驗。（五）婚姻問題。（六）父母分離。（七）父母罹患慢性病。（八）擁有許多年齡相近的子女。（九）父母濫用酒精與藥物。

³⁷³黃瑛琪，「由家庭系統分化的觀點探討家有青少年子女的親子關係」，《學生輔導》，53（1997），102-109。

³⁷⁴曾端真，「家庭系統觀點在親子關係上的應用」，《諮商與輔導》，48（1989），33-36。

³⁷⁵魏渭堂，16。

二、親職教育必須立基於家庭與教會的聯手合作

由上述探討中，我們一再強調家庭是每個人學習的第一個場所，而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位老師，筆者建議在教會事工的發展上，必須特別重視親職教育的推動。因為基督教教育應首先由家庭出發點開始，家庭必須基督化，以耶穌基督為一家之主。家庭對基督徒來說是非常重要的，因為神與人之間的關係，首要是在家庭中落實的。由上述對箴言的探討獲知，培育下一代的屬靈素質與道德情操，責任是落在父母的肩膀上。

父母除了必須負有要幫助孩子建立正確生活形式的責任之外，箴言 22:6 所使用的「教養」³⁷⁶ 這個字，另外在別處經文中也有四次用到這個字。在此也提醒我們，指的並不是一條筆直的路，或一條曲折的路，或一條已設定的人生路，而是一條孩童獨特个性的路。³⁷⁷ 父母也必須將其分別為聖「奉獻」給神，並願意依照神的旨意成就在他們身上。父母有責任為孩子建立一個好的開始，也就是在孩子年幼時，負起這樣的建造教養過程。

由此可見，教育是上帝用來教導、維護、引領祂的選民方法。藉著教育，上帝教導以色列人明白祂的啟示；藉著教育，上帝維護以色列人不被異教同化；藉著教育，上帝引領以色列人走當走的道路。由於猶太教具有悠久而曲折的歷史，因此在施教的場所、教師、學生、內容及方式上常隨着歷史的轉變而有不同的發展。³⁷⁸

可惜的是，在現今工業資訊社會，家庭型態演變為核心家庭，白天父母外出工作，兒女的托育、保育成為一大問題，因而托兒所、安親班、課後輔導班、幼稚園相繼興起，替代了部分父母的角色功能，也造成了家庭照顧保育功能的轉變。³⁷⁹

³⁷⁶Howard G. Hendricks, 282。摩西對百姓行房屋奉獻禮的訓誡中，曾兩次用到這個字（申 20:5）；也有其他歷史書的作者，在記述為聖殿行奉獻和完成之禮時用到這個字（王上 8:63；代下 7:5）。這個字含有「就任、成立」的意思，當然也包括奉獻和建造之意。眾民為（房屋、殿宇、孩子）行奉獻禮，在開始、建造、和進展時，特別是在起初，將其分別為聖，奉獻給神，願神的旨意成就在他們身上。父母有責任為孩子建立一個好的開始，也就是在孩子年幼時，便將他們奉獻給神，願神按著神的旨意使用他們。

³⁷⁷查爾士包宜等合著，《孩子不同，需要不同——因材施教的藝術》王茂彩譯，（台北：中國學園傳道會，2000），4。

³⁷⁸蕭克諧，4-5。

³⁷⁹翁桓盛，81-82，提共有五種改變（一）、家庭型態的改變。（二）、家庭照顧保育功能的轉變。（三）、

在這樣的現況裡，我們看到整個大社會環境的變化也會牽引著親職教育的內容與運作，甚至目前許多親職工作都已經「外放」到社會其他機構的趨勢下（如安親班、幼幼班、托兒所、才藝與補習班等），父母過度依賴學校教育，把子女的教育責任大都交給學校老師，學校老師就成為「代理父母」，這也是目前親職教育淪為零散、收效不彰的主要原因之一。³⁸⁰

既然社會的變遷是無法抵擋之事實，教會除了應重視親職教育和家庭教育的功能，設法強化家庭功能之外；教會更應該盡力推廣親職教育，讓親職教育帶動家庭並使之成為社會主要的穩定力量。但大部分的親職教育訓練，大都還是著重於「教育」的一面，許多父母也都只從管教的方式、以及是否有立竿見影的最快教養方法為出發點。

親職教育應該不只是家長方面的工作而已，就教育的機構而言，親職教育通常是由正式學校所開設的非正式課程，或由非正式學校機構所開設的進修課程，非正式的學校機構包括政府機構、心理輔導中心、社會服務機構，以及成人學校。³⁸¹教會就是屬於非正式的學校機構，亦需將其視為宗教教育、社區宣教的重點之一。以下將提出一些在教會可行的親職教育的建議。

三、教會推行親職教育之建議

史文森曾對「都市特定群體事工」(Target-grouping the City)³⁸²做了界定，就是必須依據不同典型及需要之群體來設計能接觸到他們的事工。教會發展幫助群體、支援群體，選擇合適自己的特定關懷群體，並發展出一套獨特的策略來，筆者也建議，應該從這個角度來做規劃以及發展。應教導信徒視教會為一大家庭，各成員間相互關懷，相互提供學習經驗，以建立健全之信仰共同體形態。

因此教會應重視信徒之親職教育，以多元開放方式實施親職教育，明確訂定親職教育目標，並採取積極主動的態度來關懷信徒家庭

家庭娛樂功能的轉變。(四)、家庭生育功能的轉變。(五)、家庭問題複雜化、多元化。

³⁸⁰ 邱珍琬，19。

³⁸¹ 林家興，2。

³⁸² 史文森，《從台北看台灣都市宣教教》郭淑娟譯 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1990），50-51。

之教育，並要有長期性的親職教育計畫，並編列預算來實踐。³⁸³

(1) 建立親職教育的父母小組

近幾年有了不同的觀點加入，認為應從協助父母親自覺式的教育著手，故內容上除了以往強調培養孩子的責任感、管理能力外，也加強提昇親子同理心與親子關係，更強調促進父母本身的自我覺察、角色與教養的意義以及不再複製自己在下一代孩子身上。³⁸⁴

教會之親職教育實施應顧及家庭發展任務及不同家庭階段所需之不同教育需求，並喚起父母的自覺，並輔以設計合宜之親職活動來教育不同的家庭需求。如同在各個教會裡，牧者同工也藉著各種的形式，以盡到教牧關懷之職責，諸如一般常見的「團契」、「小組」、「親職小組」等支持團體，其活動內容必須是以親職教育為主。

這也類似學者Hess所是出的重要建議：「讓來自不同家庭、不同經歷的家長自助並互相支持。」³⁸⁵，提倡教會組成『互相支持小組』方式幫助家長。既然在傳遞親職教育或信仰時的主要課題是雙親的生命，那麼教會顯然必須集中力量來教養他們。激發他們在基督裏長進，正如舊約以色列團體或親約裡早期教會所做的，讓個人的改變在家庭以及教會群體中發生。

(2) 多元化的活動設計

在台灣實施親職教育的方式種類眾多，如：大型演講、座談會、參觀、研習、出版刊物、諮詢專線、成長團體、親子活動、家庭聯絡簿、學藝表演等等。但常見的大多還是以教育講座、座談會、雜誌刊物之出版等較靜態的活動居多，往往人數眾多、研習內容以認知為主、缺少技巧演練與情感層面的分享，家長之間缺少互動與支持，因此效

³⁸³陳惠世，「跨世代教育模式在親職與家庭教育的實施」，《基督教教育期刊》，6（2002），25。

³⁸⁴吳麗娟，「共依附父母的親職教育：放下孩子，釋放自己」，《諮商與輔導》，157（1999），17-23。
劉惠琴，「又要馬兒好又要馬兒不吃草：理想的父母哪裡找？」，《應用心理研究》，7（2000），42-46。

³⁸⁵Hess 他補充說：在發展親職能力方面，最主要的可用資源可能就是：其他家長的智慧和經驗。在由參加的家長組成的小組中，他們可以透過討論個人的經驗，而辨明他們所面對的問題，並找出處理問題的技巧。經驗的分享會帶來真確的感受；知道已經有其他家長渡過這些難關，便能對他們的判斷和忠告產生信任感。參勞倫李察著，《兒童教育專工》呂素琴譯，189-190。

果不彰。³⁸⁶教會可引以為鑑，於教會親職教育實施的方式應該是多元開放的，並不一定要採取某一特定方式，教會可以考量各教會的現實條件和信徒之教育需求而採用不同方式實施。

依上述除了要考量不同時代趨勢，不同世代、不同家庭之教育需求之外，教會可藉由各種媒介（週報、電話、部落格、e-mail等）主動邀請信徒參與及傳遞親職教育訊息、活動，進而達到全人的關懷。筆者認為親職教育方案的內容應不僅止於知識技能的傳遞，同時也應包含家長對教養角色的反省以及良好親子互動態度的養成等。因此，親職教育方案無論是偏於知識技能的傳遞或行為的改善，抑或是僅重親子角色的反省，其成效各有所限；故親職教育方案的規畫，應能同時兼顧家長情感的支持與行為改變技術及教養知能的練習，並且提供家長支持性的學習環境，應是較為適當。³⁸⁷

（3）加強家庭全體成員的投入

Goldenberg與Goldenberg認為家庭互動歷程就是一種循環的因果關係（circular causality），即家庭中某一成員的改變會影響到其他成員及整個家庭，並會以連續不斷的環狀迴路或重複的連鎖反應產生影響力，因此，家庭的運作脈絡是交互決定的歷程。³⁸⁸聖經中，就有一個最好的見證例子，讓我們看到其學習者不應只限定在為人父母的核心家庭中，傳統的折衷家庭也可發揮親職的影響力。

在教牧書信³⁸⁹裡的提摩太前後書中，保羅於問安（提後 1:1-2）之後，便感謝上帝；因為提摩太忠於他的信仰，就如他母親友妮基、和外祖母羅以一般（提後 1:3-7）。除了勉勵提摩太要剛強之外，也要他繼續持守他從舊約聖經所學的真理（提後 3:10-17）。

這裡指出一位十分稱職的母親，就是提摩太的母親友妮基和外祖

³⁸⁶林家興，「親職教育實施方式的檢討與建議」，《測驗與輔導》151(1998)，3132-3134。

³⁸⁷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241。

³⁸⁸Irene Goldenberg & Herbert Goldenberg，《家庭治療理論與技術》翁樹澍、王大維譯（台北：揚智文化，1995），77。

³⁸⁹麥資基，《新約導論》蘇蕙卿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3 三版），270。平常統稱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和提多書為教牧書信，教牧書信的主要目的是要警告謹防非正統的教訓，並指示有關地方教會行政上的問題。

母羅以，她們雖然未能有現代的心理學知識或各種親職教育的技巧做輔助，但在教養兒子方面卻有非常卓越的成就。保羅在給青年的提摩太的信件中，留給我們這樣的提醒：「但你所學習的，所確信的，要存在心裏；因為你知道是跟誰學的，並且知道你是從小明白聖經，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提後 3:14-15）友妮基與羅以採用了最寶貴最好的教育寶典—聖經，從中給予了許多精純可貴的原則，讓她來訓練、雕塑提摩太，使他成為保羅所讚賞的人。由此可見一斑，外祖母羅以雖是隔代教養，但也因善盡親職教育之責並產生果效，父職母職之外的其他家庭成員也可產生親職教育的影響力。

（4）父母必須不斷的學習及成長

聖經詩篇 127:3 說道：「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所懷的胎是神所給的賞賜。」所懷的胎，按原文為肚腹的果實，是指兒女（創 30:2，申 7:13；詩 132:11）。本節的中譯詞『賞賜』應譯為恩典的賜予，此處的賞賜原意為上帝賞給與賜予的，³⁹⁰所以，父母應將此上帝所賜予的恩典（兒女）好好珍惜之。

承上所言，Hess所描述的支持小組，其中的分享、自由表達感受、經驗分享，都包含在歸屬感、參與感、倣效感、生活化等等的觀念裏了。Hess支持小組所經驗到的整個過程，其目的主要集中在幫助為人父母者的成長，而非在於如何管理子女。³⁹¹另外在一篇針對諮商輔導人員專業教育的特性報告指出，除了專業理論與技術學習外，也強調來自經驗上的學習。³⁹²

美國精神醫生和教育學家戴克斯(Rudolf Dreikurs)認為，如同孩子需要訓練一樣，父母也需要再教育，需要學習對孩子各種行為有新的反應方式及應對之道，如此才能培育出新態度和與孩子的相處之道，然而現在的父母卻很少有機會接受一系列完整的親職教育課程或訓練。³⁹³ 目前在美加地區，有幾個較受人歡迎且有不錯成效的親職教

³⁹⁰唐佑之，302-303。

³⁹¹參勞倫李察，《兒童教育專工》，189-191。

³⁹²陳錫銘，「從教與學的歷程談諮商員的專業教育」，《諮商與輔導》，136（1997），9-12。

³⁹³鍾思嘉，7。

育課程，有Thomas Gordon的「父母效能訓練」³⁹⁴(Parent Effectiveness Training，簡稱PET)、Don Dinkmeyer和Gary McKay的「父母效能系統訓練」³⁹⁵(Systematic Training for Effective Parenting，簡稱STEP)、Michael Popkin的「積極親職」³⁹⁶(Active parenting)以及「改善育兒中心」(Center for the Improvement of Child Caring)所編訂的「自信親職」³⁹⁷(Confident Parenting)。上列教育課程受到人文主義(humanistic approach)理論之影響，而漸漸各自發展出不同之親職教育模式。雖然這些親職教育模式或課程並未有基督教神本的信仰內容在裡面，但若以教育觀點視之及實施運用，確實可以提昇親職教育的功能。

總而言之，親職教育的需求之所以有其必要，主要是因為：只有少數人對於教育孩童有經驗。³⁹⁸因為，親職教育也是從經驗學習而來的，筆者建議身為父母者，應針對不同生命週期的兒女做教養方式的調整及不斷的學習並成長。

四、箴言書是現代基督徒親職教育極佳的教材

³⁹⁴ 「父母效能訓練」(Parent Effectiveness Training，簡稱PET)，此親職教育課程曾在1975年3月14日《紐約雜誌》(New York Times)曾描繪為國家運動(National Movement)。其立論源於Carl Rogers個人中心諮商理論，在尊重與信任的前提下，相信每個人皆是有能力，能自我引導，且過著美好的生活。此理論最重要有兩大原則，即1.彈性原則：即是運用非一致性之原則，Gordon認為大多數父母太過於強調一致性的重要，沒有給自己視情況而變通的餘地，反而造成許多困擾。2.問題歸屬原則：Gordon認為親子之間有問題產生時，應先確認問題歸屬於誰。

³⁹⁵ 「父母效能系統訓練」(Systematic Training for Effective Parenting，簡稱STEP)，此親職教育課程源自於阿德勒學派(Alfred Adler, 1870-1937)的影響，主要有兩個基本理念：影響子女本身態度與信念形成之因素(例如，家庭氣氛、家庭星宿、父母教養方式、價值觀)及兒童不當行為之目的(Alder認為人的行為皆是有目標的，Dreikurs為小孩的不當行為列出有四大錯誤目標，包括：引起注意、爭取權力、報復及自我放棄)。目前台灣親職教育之課程，以「父母效能訓練」(PET)與「父母效能系統訓練」(STEP)這兩者最常見。

³⁹⁶ 「積極親職」(Active parenting)，為Michael Popkin創辦，此課程在1989年間世，課程內容主要包括許多困擾青少年父母的管教問題，全期共六週課程，每週上課一次，每次兩小時，每單元皆放映有關青少年問題的錄影帶，先讓學員看較負面的情景或衝突之後，再相互討論其中問題之所在，並進一步研商什麼才是較恰當的教導或處理方式，並要求當場的父母實際作角色扮演及練習，最後再由親職教育專家作評論。

³⁹⁷ 「自信親職」(Confident Parenting)，此訓練方案由「改善育兒中心」所編訂，是由著名的親職教育專家Kerby T. Aluy所創辦。主要是根據行為改變和社會學習理論而設計之課程，藉著影響父母的觀念，再由父母去影響兒童的態度進而影響其行為，此課程之概念有四個：制約學習(conditioning learning)、觀察學習(observation learning 又稱為替代學習 vicarious learning)、訊息學習(message learning)及認知失調(cognitive dissonance)。

³⁹⁸ 邱珍琬，14-15。

筆者寫本論文時發現，有關父母教養方式與子女行為的研究成果很多，其研究對象範圍也很廣泛，包括幼童、學齡兒童以及青少年，有學者將其歸納為八項結論，³⁹⁹ 這些結論可供我們在教養子女時之參考。但如本論題所命定探討之結論，箴言書是親職教育的最好題材，分述如下：

(一)、箴言書是父母親職教育的指南

如同在序言之後 (1:1-7)，我們看到第一個 (雖然後面還有許多忠告) 父母對子女的勸戒：「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1:8)」、「我兒，你若領受我的言語，存記我的命令··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得以認識神。(2:1、5)」、「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3:1)」。

綜觀上述而言，箴言書可說是聖經中和教養兒女最有關連的一本書！事實上，甚至可說，單就這一卷書中論及教養兒女的經節，就超過其他相關經文的總和！⁴⁰⁰ 親子的互動關係可視為是箴言書的主題之一。楊艾德(Ed Young)將之比喻為最完美的教導工具，並提出箴言裡的八項親職教育的原則。⁴⁰¹ 這確實是很好的諫言，許多基督徒父母忽

³⁹⁹楊國樞，「家庭因素與子女行為：台灣研究的評析」，《中華心理學刊》1 (1986)，7-28。(1).積極的教養態度與行為，如關懷接納及適中的限制，有利於自我概念的改進與自我肯定的提高；但消極的教養行為或態度，如過分的權威，則會產生不良的影響。(2).消極的教養態度或行為，如嚴格、拒絕及溺愛，不利於子女成就動機的培養。(3).積極的教養態度或行為，如愛護、寬嚴適中、精神獎勵及獨立訓練，有利於內控信念與內在歸因特質的形成；消極的教養行為或態度，如拒絕、寬鬆、忽視、嚴苛及獎懲無常，則有利於外控信念的形成。(4).積極性的親子關係與民主管教，有利於子女認知能力、創造能力及創造行為的發展；而消極性的親子關係與干擾性管教方式，則不利於子女此等行為的發展。(5).誘導型的紀律方式，能夠促進子女的道德發展與道德判斷，權威型的紀律方式，則不利於子女的道德判斷與道德發展。(6).積極性的教養方式，如愛護、關懷、獎勵、一致、公平及親切，有助子女學業成就的提高；消極性的教養方式如拒絕、忽視、懲罰及嚴苛，則可能不利於子女學業成就的提高。(7).積極的教養態度或行為，如愛護、關懷、獎勵及親子認同，有利於子女的生活適應；而消極的教養行為或態度，如拒絕、嚴格、溺愛、忽視、權威、控制、矛盾、分歧及懲罰，則不利於子女的生活適應。(8).積極性教導態度行為，如關懷、愛護、溫暖及獎勵，會防止子女的偏差行為；消極性教導行為或態度，如嚴格、拒絕、分歧、矛盾、溺愛、權威的威脅，則會促進子女的偏差行為。

⁴⁰⁰海斯特，14。

⁴⁰¹楊艾德，《父母必修的10堂課》，周天麒譯（台北：中國主日學協會，2007），82-95。這八項原則分別為：一、教導孩子存敬畏的心。(箴 1:7) 二、教導孩子順服的重要。(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三、教導孩子聖潔。(箴 2:1-19) 四、教導孩子用錢。(箴 3:9) 五、教導愛的健全觀點。(箴 3:27-28) 六、教導孩子控制言語。(箴 4:24) 七、教導孩子工作。(箴 6:10-11) 八、教導孩子選擇敬虔的朋友。(箴 13:20)

略了整本箴言書就是以父母勸戒兒女的格式完成的，因而捨棄聖經真理的教導，只屈就一般的親職教育之技巧。敬畏上帝的態度，是信仰與俗世生活中間的橋樑，所以，基督徒父母必須以此做為親職教育的指南、品格塑造以及教養方向。

(二)、切合現代人的需要

家庭是每個人接觸的第一個小型社會，也是第一個及接觸最久的教育場所。父母與子女都是構成家庭最重要的成員，透過家庭內親子互動的過程，父母的教養或紀律方式成為子女人格、認知能力及社會行為發展的基本要素。但從台灣現有的家庭變遷與衝擊中，可發現現今佔多數的核心家庭其家庭功能已不再如大家庭一般延續文化倫理的傳承，⁴⁰²對基督徒而言，這種現象也影響擴及教會，也直間或間接產生了信仰無法傳承的現象，主因是忽略了親職教育的重要性。

箴言書經節的著眼點，不是集中在受時效影響的特殊狀況。箴言書是一本原則性的書，對有思想的人而言，在今日也能予以應用，就像前人一樣。箴言也適用於現代的父母，因為它所注重的並不受時空限制，也是每個父母每天都在面對的親職問題。⁴⁰³如同申命記賜給家長的命令，也可說是親職教育的開端；摩西說：「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這樣的字字珠璣訓誨，所顯現的不在於強調父母擁有什麼樣的親職技巧或方法，而在於父母是什麼樣的人。因此透過建基於箴言書的親職教育，可使父母瞭解自己職責所在，學習成為有效能的父母，增進養兒育女知能，教育兒女應有的知識、態度與方法，賦予兒女合宜的期望與輔導，培育量精質優的下一代，也成就了父母最大的願望。

五、對於後續研究者的建議

孩子是父母一生最大也是最重要的期望，在以敬畏上帝為中心之家庭教育這大前提下，沒有一套教育法在細則上是可以完全符合所有

⁴⁰²廖永靜，《一般學習型家庭方案執行策略彙編》（台北：教育部，2000），47-89。

⁴⁰³海斯特，16-19。

兒女的。從上述所列舉中，可助我們再深入思想，怎樣從實際的操練、家庭教育、生活處境中來作引伸應用，筆者深信善於教導的長者、為人父母者，可以引用箴言書作為親職教育實施的教材。

藉由本論文對親職教育現象的探討，拋磚引玉地使各地方牧者的教牧關顧的範圍、對象、方向，也能更注重親職教育。也讓牧者善用箴言書，因它是較具體討論到父母之責任與教養兒女最有關聯的一卷書，特別是第一至第九章的長篇教導，當然聖經中其他書卷也可做為親職教育的教材。筆者建議教牧的牧養關懷事工應更注重親職教育，藉此發展出一種充滿活力的、互相關懷、愛護並鼓舞的事工，並建立一個全人關懷之信仰傳承的教會。



衛理神學研究院

參考書目

一、中文部份

- Don Dinkmeyer 等著。《成為有效能的父母系統化訓練法：(4)有效能的父母》。宇沙譯。台北市：遠流，2003 二版。
- Don Dinkmeyer, Gary D. McKay。《父母親自我訓練手冊》。紀李美瑛、紀文祥合譯。台北市：遠流，2003 二版。
- Edmond Jacob。《舊約神學》。宋泉盛譯。台南：東南亞神學院，1992 五版。
- Howard G. Hendricks。《基督教教育者手冊：學習教導》。王先覺等譯。中華聖經教育協會：1997。
- Irene Goldenberg, Herbert Goldenberg。《家庭治療理論與技術》。翁樹澍、王大維譯。台北：揚智文化，1995。
- Philip Newman & Barbara Newman。《發展心理學》。郭靜晃、吳幸玲譯。台北市：揚智文化：1994。
- Raymond B. Dillard、Tremper Longman III。《21 世紀舊約導論》。劉良淑譯。台北：校園書房出版社，1999。
- 卜洛克。《舊約詩歌智慧書導論》。賴建國、陳興蘭合譯。台北市：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1992 年四版。
- 川普·朗文。《如何讀箴言》。謝青峰譯。台北市：友友文化，2006。
- 王連生。《親職教育—理論與應用》。台北：五南，1997。
- 王舒芸、余漢儀。「奶爸難為：雙薪家庭之父職角色初探」。《婦女與兩性學刊》。8(1997)。
- 王秀園。《爸媽該你來上課了》。台北縣中和市：貿騰發賣，2006。
- 井敏珠。「從親職教育之理念論國民中小學親職教育之實施」。《輔導季刊》。31 (3) (1995)。
- 尤金·畢德生。《全備關懷的牧養之道》。以琳編譯小組譯。台北市：以琳，2002。

- 史文森。《從台北看台灣都市宣教教》。郭淑娟譯。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1990。
- 布賴特。《以色列史》。蕭維元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1年三版。
- 布里斯特。《教會中的牧養關顧》。蔡志強譯。台北市：中華福音神學院，2004。
- 伍德科克。《箴言：主題式研經》。聶錦勳譯。香港：天道書樓出版，2003。
- 艾特坎。《箴言注釋》。古樂人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5。
- 伊爾文等合著，《聖經考釋大全：舊約論叢下冊》。周天和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1。
- 余國良、辛自強。「挑戰與呼聲：家庭教育中親子互動現狀分析」。《應用心理研究》。7（2000）。
- 貝內爾。《策略性牧養輔導》。陳永財譯。香港：基道出版社，2005。
- 何華國著。《特殊兒童親職教育》。台北：五南，2005。
- 李美枝。「中國人親子關係的內涵與功能：以大學生為例」。《本土心理學研究》。9(1998)。
- 吳主光。「教會全人關懷的實踐」。《今日華人教會》。1987年8月。
- 林正祥。「台灣地區家庭生活週期表之建立」。《中國統計學報》。
- 林家興。《親職教育的原理與實務》。台北：心理，1999。
- 林家興。「親職教育實施方式的檢討與建議」。《測驗與輔導》。151（1998）。
- 林惠雅。「父母教養行為問卷之編製」。《應用心理學報》。4(1995)。
- 林惠雅。「母親的信念、教養目標、教養行為和兒童發展的關係」。《行政院國家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台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1998。
- 林政傑。《新世紀宣教運動策略》。高雄：道聲出版社經銷，1996。
- 林明珠。「牧職者的教育實踐」。《基督教教育期刊》。6（2002）。
- 林清江。「親職教育的功能與實施方法」。《師友》。228(1986)。
- 周天麒譯。楊艾德。《父母必修的10堂課》。台北：中國主日學協會，

2007。

周麗端。「夫妻的家庭價值觀與婚姻滿意度之研究」。《國立空中大學生活科學學報》。7 (2001)。

周玉慧、吳齊殷。「教養方式、親子互動與青少年行為：親子知覺的相對重要性」。《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13(2001)。

吳麗娟。「共依附父母的親職教育：放下孩子，釋放自己」。《諮商與輔導》。157 (1999)。

吳羅瑜總編輯。《聖經新辭典上冊 A-J》。中國神學研究院譯。香港九龍：天道書樓，1997 年三版。

吳羅瑜總編輯。《聖經新辭典下冊 K-Z》。中國神學研究院譯。香港九龍：天道書樓，1997 年三版。

波爾森彼得。《基督教教育導論》。沈聖美譯。台中：中臺神學院，1966。

邱珍琬。《親職教育》。台北：五南，2005。

姚正道。《聖經中的猶太習俗》。台南市：人光出版社，1989 年。

查爾士包宜等合著。《孩子不同，需要不同——因材施教的藝術》。王茂彩譯。台北：中國學園傳道會，2000。

高淑清。《家庭教育學》。台北：書苑，2000。

威廉·端力斯。《認識舊約神學主題》。馮美昌譯。台北市：校園書房：1996。

彭懷冰。《你也能參與輔導工作》。台北：校園，1991。

格蘭·奧斯邦(Grant R. Osborne)著。《基督教釋經學手冊》。劉良淑譯。台北市：校園書房，1999。

韋瑟阿多。《韋氏舊約導論》。顏路喬、古樂人譯。香港：道聲出版，1986。

孫中英。(2005, 12 月 16 日)。人口提前零成長。聯合報，A 3 版。

侯活祈連堡。《牧養與輔導》。伍步鑾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3。

高聯基。《有效的輔導》。何鏡煒譯。香港：種籽，1981。

唐佑之。《詩中之詩第七集：默想詩》。香港：香港浸信會神學院，2003 初版。

- 翁桓盛。《婚姻與親職教育》(台北：心理，2006)。
- 夏樂維。《宗教教育的興起》。馬鴻述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7。
- 海斯特。《智慧的父母—從箴言看教養》。屈貝琴譯。台北：校園書房，2000。
- 許桂華。「父母獲取順從策略及其影響因素之質性研究」。《教育心理學報》。30(1998)。
- 陳惠世。「跨世代教育模式在親職與家庭教育的實施」。《基督教教育期刊》。6 (2002)。
- 陳錫銘。「從教與學的歷程談諮商員的專業教育」。《諮商與輔導》。136 (1997)。
- 陳增穎。「國內二十年來輔導與諮商專業人員養成之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輔導季刊》。41 (2005)。
- 黃瑛琪。「由家庭系統分化的觀點探討家有青少年子女的親子關係」，《學生輔導》。53 (1997)。
- 黃錫木。「歷史文法釋經法之再思」。《中國神學研究院期刊》，21(1999年7月)。
- 黃德祥。《親職教育理論與應用》。台北：偉華，2006。
- 黃瑞西編著。《教牧諮商輔導辭典》。美國：美或榮主出版社，2005。
- 黃迺毓。「社會變遷中的親子關係」。《中信月刊》。3 (1989)。
- 麥資基。《新約導論》。蘇蕙卿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3 三版。
- 梁薇。《天道聖經註釋：箴言》。香港：天道書樓，2005。
- 郭靜晃。《親職教育理論與實務》。台北：揚智，2006。
- 陸劍雄。《九型性格與親子關係—知己知彼百教百勝》。香港：冬青樹圖書製作公司，2007。
- 張永信。《唇齒相依—教會關顧輔導》。香港：天道書樓，2000。
- 張秀如。《親職教育的意義》。香港：匯華，1998。
- 許公遂。《箴言講義》。香港：宣道出版社，1996。
- 勞倫李察。《兒童教育專工》。呂素琴譯。台北：中國主日學協會，1999。

- 國度復興報。主後 2007 年 7 月 8 日。第 3 版。
- 區應毓等編。《教育理念與基督教教育觀》。加拿大福音證主協會，2005。
- 曾端真。「家庭系統觀點在親子關係上的應用」。《諮商與輔導》。48 (1989)。
- 喜爾得納。《牧範學導言》。馬鴻述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9。
- 傅理曼。《舊約先知書導論》。梁潔瓊譯。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1990 年三版。
- 葉光輝。「社會化歷程中的父母教養方式與子女的行為發展」。《中華心理學刊》37(1995)。
- 彭懷真。《婚姻與家庭》。台北市：巨流，1998。
- 曾嫦嫦等者。《親職教育》。台北市：匯華，1992。
- 楊以德。《舊約導論》。周天和、顏路喬、胡聯輝譯。香港：道聲出版社，1977 四版。
- 楊東川。《中文聖經註釋第十六卷箴言》。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1。
- 楊國樞。「家庭因素與子女行為：台灣研究的評析」。《中華心理學刊》。1 (1986)。
- 楊國樞。「中國人的性格與行為：形成與蛻變」。《中華心理學刊》。23(1981)。
- 詹棟樑。「親職教育理論探討」。《親職教育研究》。台北：華欣文化事業中心，1983。
- 廖永靜。《一般學習型家庭方案執行策略彙編》。台北：教育部，2000。
- 蔡爾茲(B. S. Childs)。《舊約神學—從基督教正典說起》。梁望惠譯。台北市：永望，1999。
- 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親子關係與親職教育》。台北：心理，2005。
- 蔡典謨。《協助孩子出類拔萃》。台北：心理出版社，1997。
- 蔡典模。「價值觀與孩子的發展」。《資優教育月刊》。63 (1997)。
- 蕭克諧。《基督教宗教教育概論》。香港：道聲出版社，2002。
- 德里克蒂德博爾。《靈巧好牧人：牧養神學導論》。陳永財譯。美國：

- 美國榮主出版社，2004。
- 格蘭·奧斯邦(Grant R. Osborne)。《基督教釋經學手冊》。劉良淑譯。
台北市：校園書房，1999。
- 劉慈惠。「幼兒母親對中國傳統教養與現代教養的認知」。《新竹師院學報》。12(1999)。
- 劉惠琴。「又要馬兒好又要馬兒不吃草：理想的父母哪裡找？」。《應用心理研究》。7 (2000)。
- 盧龍光等編輯。《基督教聖經與神學詞典》。香港：漢語聖經協會有限公司，2003。
- 鍾思嘉。《親職教育》。台北縣：桂冠，2004。
- 戴浩輝。「箴言一至九章的教育理念」。《神學與生活》。24(2001)。
- 魏渭堂。《親職教育》。台北縣中和市：新文京開發，2003。
- 羅國英。「母親教養期望與親職壓力及青少年親子關係知覺的關聯-兼談學業成就於其中的角色」。《東吳社會工作學報》。6 (2000)。
- 藍采風。《婚姻關係與適應》。台北：張老師出版社，1982。
- 藍采風與廖榮利。《親職與家庭生活》。台北：張老師月刊出版社，1982。

二、英文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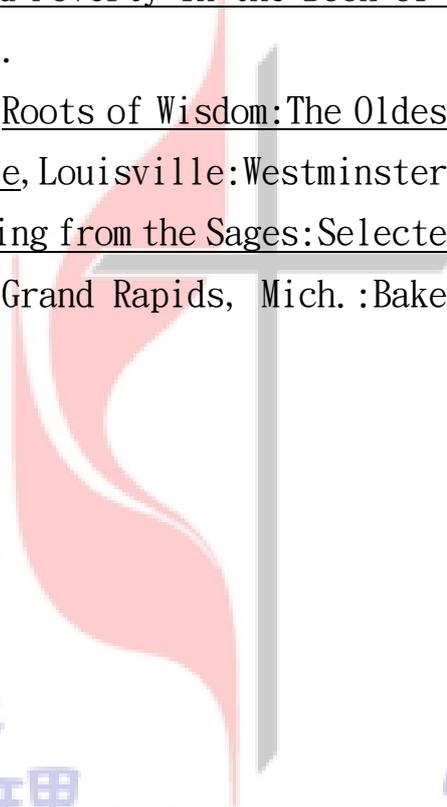
- Abidin, R. R. "Introduction to the special issue: the stresses of parenting", Journal of clinical child Psychology, 19(1990a).
- Achtemeier, Paul J. The Inspiration of Scripture : Problems and Proposals. Philadelphia :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80.
- Adolescents ,D. Shek." perceptions of paternal and maternal parenting tylesin a Chinese context" , The Journal of Psychology, 132 (1998) .
- Bell, Robert D." The Theology of Proverbs." Biblical Viewpoint 32 (1999) .
- Bergen, Martha S, Edited by Michael J. Anthony, Evangelical

- Dictionary of Christian Education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1.
- Boyd, Denise. and Bee, Helen. Lifespan Development, Boston:Allyn & Bacon, 2002.
- Bricker, Daniel P.” The Doctrine of the Two-Ways’ in Proverbs,
” JETS 38(1995).
- Brister, C. W. Pastoral Care in the Church. New York:Harper and Row, 1964.
- Brown, William P. Character in crisis :a fresh approach to the Wisdom literature of the Old Testament. Grand Rapids, Mich. :W. B. Eerdmans Pub. Co. , 1996.
- Brueggemann, Walter. An Introduction to Old Testament:The Canon and Christian Imagination. WJK:2003.
- Childs, Brevard S. Biblical Theology of the Old Testaments: Theological Reflection on the the Christian Bible.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1993.
- _____. Introduction to the Old Testament as Scripture . London: SCM, 1979.
- Clifford, Richard J. Proverbs :a commentary ,OTL. Louisville, Ky.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 1999.
- Coleman, J. S. Family, school, and social capital. In T. Husen & T. N. Postleth Waite(Eds.),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education. Oxford:Pergamon Press:1994.
- Crenshaw , James L.” Wisdom Psalms ?” .CR : BS8 (2000) .
- _____.” Wisdom in the Old Testament,” in The Interpreter’s Dictionary of the Bible, Supplementary, Volume edited by Keith Crim. Nashville:Abingdon, 1976.
- _____. Urgent Advice and Probing Questions:Collected Writings on Old Testament Wisdom, Macon:Mercer University Press, 1995.
- Eissfeldt, Otto. The Old Testament.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

- 1965.
- Eichrodt, Walther, Theology of the Old Testament, vol. 1&2, trans. J. A. Baker. Philadelphia : Westminster Press, 1961, 1967.
- El-Khorazaty, M. Nabil. "Twentieth-century family life cycle and its determinants in the United States." Journal of Family History, 22 (1997) .
- Fox, Michael V. Proverbs 1-9. AB. New York : Doubleday, 2000.
- Gangel, Kenneth . Building a Christian Family. Chicago, IL : The Moody Press, 1987.
- Hogehaven, Jesper. Problems and prospects of Old Testament theology. Sheffield, England : JSOT Press, 1988.
- Hubbard, David A. Proverbs : The Communicator's Commentary. Dallas : Word Books, 1989.
- James A. Sanders, " Canon," chief Editor by David Noel Freedman, The Anchor Bible Dictionary, vl., I . Doubleday: 1992.
- Kaiser, Walter C. Toward an Old Testament Theology. Grand Rapids : Zondervan, 1978.
- Kidner, Derek. The Wisdom of Proverbs, Job, and Ecclesiastes: An Introduction to Wisdom Literature. Downers Grove : IVP, 1985.
- Kille, D. Andrew. " Psychology and the Bible: Three Worlds of the Text," Pastoral Psychology, 51(2000).
- Lemaire, Andre D. "Education: Ancient Israel," The Anchor Bible Dictionary, vol. 2. Doubleday: 1992.
- _____. Hope in Pastoral Care and Counseling.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1995.
- McCollum J. A. Gooler F., Appl D. J., & Yates T. J. PIWI : Enhancing parent-child interaction as foundation for early intervention. Infancy Young Children, 2001.
- Melchert, C. F. Wise teaching : biblical wisdom and educational ministry. Harrisburg, PA : Trinity Press International, 1998.

- Murphy, Roland Edmund. The tree of life :an exploration of biblical wisdom literature. Grand Rapids : William B. Eerdmans 1996. 2nd ed.
- Murphy, Cecil B, Simply Living:Modern Wisdom from the Ancient Book of Proverbs. Louisville:Westminster John Knox, 2001.
- Papalia, D. E, & Olds, S. W. Human development. York:McGraw-Hill, 1995.
- Pedersen, Johannes. Israel, its life and culture, I-II, 1-2.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26, [1973] .
- Perdue, Leo G, Proverbs, Interpretation: Bible Commentary for Teaching and Preaching. Louisville:John Knox Press, 2000.
- _____. Wisdom & creation :the theology of wisdom literature. Nashville:Abingdon Press, 1994.
- Rad, Gerhard von. Old Testament Theology , trans. D. M. G. Stalker, vols. 1&2. New York : Harper & Row, 1962, 1965.
- _____. Wisdom in Israel. London, S. C. M. Press : 1972.
- Rich, T. "The Shema" (document on-line), available at Judaism 101:Jewish Liturgy (<http://www.jewfaq.org/liturgy.htm>); Shira Schoenberg, "The Shema" (document on-line), available at Jewish Virtual Library(<http://www.us-israel.org/jsource/Judaism/shema.html>).
- Rude, Terry. " Wisdom in Proverbs," Biblical Viewpoint 33(1999).
- Samuels, Shirley C. Enhancing Self-Concept in Early Childhood . New York:Human Sciences Press, 1976.
- Simmons, J. " Oh, baby!" , Counseling Today, (Sep. 2000).
- Smith, Darrell, Integrative Therapy:A Comprehensive Approach to the Methods and Principles of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 . Grand Rapids:Baker, 1990.
- Stevenson, Pete." The Role of Parents," Biblical Viewpoint 33(1999).

- Tale, W. Randolph, Biblical Interpretation: An Integrated Approach. Peabody: Hendrickson, 1991.
- Tremper Longman III, How to Read Proverbs. Downers Grove: IVP, 2002.
- Whybray, Roger Norman. "The Wisdom Psalms," in Wisdom in Ancient Israe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 _____. Wealth and Poverty in the Book of Proverbs, Sheffield: JSOT Press, 1990.
- Westermann, Claus. Roots of Wisdom: The Oldest Proverbs of Israel and Other People,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1990.
- Zuck, Roy B, Learning from the Sages: Selected Studies on the Book of Proverbs, ed. Grand Rapids, Mich.: Baker Books, c1995.



衛理神學研究院

附 錄

附錄 1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the URL <http://law.moj.gov.tw/Scripts/Query4A.asp?FullDoc=all&Fcode=H0080057>. The page title is "全國法規資料庫" (National Legal Information System).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查閱內容" (View Content) and display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名 稱： 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 (民國 93 年 02 月 13 日發布)

第 1 條 本細則依家庭教育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十九條規定訂定之。

第 2 條 本法第二條之用詞定義如下：
一、親職教育：指增進父母職能之教育活動。
二、子職教育：指增進子女本分之教育活動。
三、兩性教育：指增進性別知能之教育活動。
四、婚姻教育：指增進夫妻關係之教育活動。
五、倫理教育：指增進家族成員相互尊重及關懷之教育活動。
六、家庭資源與管理教育：指增進家庭各類資源運用及管理之教育活動。

第 3 條 本法所稱志願工作人員，指由推展家庭教育機構、團體，依志願服務法相關規定招募、訓練及實習，並經考核通過者。

資料來源：教育部網站

網址 <http://law.moj.gov.tw/Scripts/Query4A.asp?FullDoc=all&Fcode=H0080057>

查詢時間：2008/04/20

附錄2 歷年結婚、離婚對數、粗結婚率及粗離婚率

單位：對；‰					
年	別	結 婚 對 數	粗 結 婚 率 (‰)	離 婚 對 數	粗離婚率(‰)
民國 80 年	1991	165,053	8.1	28,324	1.4
民國 81 年	1992	171,784	8.3	29,277	1.4
民國 82 年	1993	155,234	7.4	30,263	1.5
民國 83 年	1994	171,074	8.1	31,889	1.5
民國 84 年	1995	161,258	7.6	33,260	1.6
民國 85 年	1996	167,314	7.8	35,937	1.7
民國 86 年	1997	168,700	7.8	38,899	1.8
民國 87 年	1998	140,010	6.4	43,729	2.0
民國 88 年	1999	175,905	8.0	49,157	2.2
民國 89 年	2000	183,028	8.3	52,755	2.4
民國 90 年	2001	167,157	7.5	56,628	2.5
民國 91 年	2002	173,343	7.7	61,396	2.7
民國 92 年	2003	173,065	7.7	64,995	2.9
民國 93 年	2004	129,274	5.7	62,635	2.8
民國 94 年	2005	142,082	6.3	62,650	2.8
民國 95 年	2006	142,799	6.3	64,476	2.8
說明：1. 民國 62 年以前為臺灣地區資料。					內政部戶政司 民國 96 年 5 月 23 日編製
2. 民國 62 年以前係按登記日期統計，63 年以後按發生日期統計。					
3. 粗結婚率：指某一特定期間之結婚對數對同一期間之期中總人口數的比率。					
4. 粗離婚率：指某一特定期間之離婚對數對同一期間之期中總人口數的比率。					

資料來源：內政部戶政司 民國 96 年 5 月 23 日編製。

附錄3 各理論的發展階段對照表

生理年齡及分期	性心理階段 (S.Freud)	心理社會階段 (E.Erikson)	認知階段 (J.Piaget)	道德發展階段 (L.Kohlberg)
0歲乳兒期	口腔期	信任←→不信任	感覺動作期	
1歲嬰兒期				避免懲罰
2歲	肛門	活潑自動←→羞愧懷疑		服從權威
3歲嬰幼兒期			前運思期	
4歲	性器期	積極主動←→退縮內疚		
5歲幼兒期				
6歲				現實的個人取向
7歲學齡兒童期	潛伏期	勤奮進取←→自貶自卑		
8歲			具體運思期	
9歲				
10歲				
11歲				和諧人際的取向
12歲			形式運思期	
13歲青少年前期	兩性期	自我認同←→角色混淆		
14歲				
15歲				
16歲				
17歲				社會體制與 制度取向
青少年後期 (18歲~22歲)	※			
成年早期 (22歲~34歲)	※	親密←→孤獨疏離	※	基本人權和 社會契約取向
成年中期 (34歲~60歲)	※	創生←→頹廢遲滯	※	
成年晚期 (60歲~70歲)	※		※	
老年期 (70歲~死亡)	※	自我統合←→悲觀絕望	※	普遍正義原則

資料來源：郭靜晃著，《親職教育理論與實務》(台北：揚智，2006)，70。

附錄4 《家庭生命週期各階段及其家庭發展職責》

階段	每階段大約年數	階段說明	家庭發展職責
一	2	未有小孩的已婚夫妻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偶二人每日日常生活(事業上和休閒時間)上之互相適應。 2. 建立新的認同——成人配偶。 3. 對新的親戚關係的適應。可能開始期待第一個孩子的來臨，對懷孕的適應。
二	2.5	養育幼兒階段 (第一個孩子未滿30個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新的父母角色之適應。 2. 學習為人父母之各種技能。 3. 夫妻與父母角色之協商。 4. 對事業、前途等工作上之各種適應。
三	3.5	有學齡前兒童階段 (第一個孩子年齡在2.5至5歲之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導撫育兒童新的技能。 2. 對因孩子們之成長而失去隱私之適應。 3. 對事業與生涯之適應。 4. 對可能有第二個小孩降臨之準備。
四	7	有學齡兒童的階段 (第一個孩子年齡在6~12歲之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鼓勵每位子女身心之成長。 2. 對學校需求之適應。 3. 妻子或丈夫可能重返學校或工作崗位。 4. 逐漸增加參與和子女有關之社區活動。
五	7	有青少年子女在家之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子女日增自主權之適應。 2. 計畫夫妻之各種活動並做子女離家之準備。 3. 事業可能在此階段達高峰。 4. 家庭經濟在此階段多達最南峰。
六	8	步入突飛之階段 (自第一個孩子離家到幼兒離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促使成年子女之獨立機會(上大學、工作、結婚等)。 2. 繼續給予子女支持與協助但注意不過分控制他們。 3. 鞏固父母之婚姻生活。 4. 對可能失去配偶(死亡)之適應。
七	15±	中年父母階段 (空巢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享受老伴之恩情。 2. 對健康狀況之適應。 3. 對祖父母角色之適應(若有孫子女時)。 4. 增加社區活動或其他休閒活動。 5. 親戚關係。
八	10~15±	老年階段或鰥寡階段 (自退休到死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邁入老年及健康衰微之適應。 2. 對「老人」之認同。 3. 退休及失去社會或工作地位之適應。 4. 健康情況許可之範圍內參與有意義之活動。 5. 可能失去配偶而需獨居之適應。

附錄5 親職教育的三級預防與實施方式

實施方式	初級預防	次級預防	三級預防
非正式的研習課程 如專題演講、座談、 自修	●	●	●
正式的研習課程 大團體上課	●	●	●
小團體研習	●	●	●
個別指導		●	●
家訪指導		●	●
心理健康服務		●	●
社會福利服務			●
特殊教育服務			●

資料來源：林家興著，《親職教育的原理與實務》（台北：心理，1999），22-25。

附錄6 子女在不同發展階段的教養需求

嬰幼兒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整體的關照需求：餵食、穿著、洗澡、保護，以免受傷等。 2.情緒依附。 3.需要受照料，以發展安全感與信任感。 4.開始有掌控自己生活的情感，能聽從父母。
學齡前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持續需要受關照，激勵獨立與自主。 2.協助發洩攻擊性。 3.協助發展良好的性別認同。 4.協助發展健康的身體並接納他們的身體。 5.鼓勵基本能力發展，尤其是語言。
就學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平衡家庭與學校中所獲得的資訊。 2.協助建立努力的目標。 3.鼓勵獲得成就（學業、運動與社會等各方面）。 4.鼓勵發展特殊才能與技巧。 5.協助提高自尊心。
青少年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以積極的方式平衡性趨力。 2.協助從父母與權威人物中獲得獨立。 3.鼓勵建立自己的價值觀。 4.鼓勵與協助達成教育與生涯目標。
成人初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鼓勵獨立。 2.能以老朋友方式分享他們的智慧與經驗，而不由父母觀點去要求子女達成虛假的成功。 3.擔任角色楷模，以達到親密、滿足，以及統合工作與家庭角色的成就狀態。

資料來源：Papalia, D. E., & Olds, S. W. *Human development* (New York: McGraw-Hill:1995), 462.

附錄 7 教牧關懷的功能

牧養、關懷工作之功能	歷史上的表達法	現代的照顧及輔導的表達法
醫治	膏油、驅鬼、聖人、聖物、神蹟治病	牧養的心理治療，靈性的醫治，婚姻輔導和精神治療
支持	保全、安慰，及穩定別人	扶持性輔導，危機時輔導，喪親時的關懷輔導
引導	給予勸告，聆聽，提防魔鬼的詭計	教育輔導，暫時性抉擇，面對面的輔導靈性指引
復和	懺悔、寬恕、自律	婚姻輔導、生活輔導（與神復和）
培育	用基督徒的生活來訓練新教友，宗教教育	教育輔導，成長小組，婚姻和家庭生活豐盛小組，通過發展性危機的成長照顧

資料來源：伍步鑾譯，候活祈連堡著，《牧養與輔導》
（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1988），32-33。

附錄8 箴言一至九章親職教育相關經文

附註：這是筆者詳讀之後分類與歸納，有一些語意不明或是意義重疊的問題，會影響歸納分類的不易。

一、父母的責任(態度)

內容	經節
管教孩童	箴 1:8 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 1:15 我兒，不要與他們同行一道，禁止你腳走他們的路。 箴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箴 4:2 因我所給你們的是好教訓；不可離棄我的法則 箴 5:1 我兒，要留心我智慧的話語，側耳聽我聰明的言詞 箴 5:7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不可離棄我口中的話。 箴 7:1 我兒，你要遵守我的言語，將我的命令存記在心。 箴 8:32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因為謹守我道的，便為有福。 箴 9:9 教導智慧人，他就越發有智慧；指示義人，他就增長學問。
供養孩童	箴 3:15 比珍珠寶貴；你一切所喜愛的，都不足與比較。
教養孩童 遵守主道	箴 1:29 因為，你們恨惡知識，不喜愛敬畏耶和華， 箴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箴 3:6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 箴 3:9 你要以財物和一切初熟的土產尊榮耶和華。 箴 3:13 得智慧，得聰明的，這人便為有福。 箴 4:4 父親教訓我說：你心要存記我的言語，遵守我的命令，便得存活。 箴 5:7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不可離棄我口中的話。 箴 6:6 懶惰人哪，你去察看螞蟻的動作就可得智慧。
父母維護 建立家庭	箴 1:10 我兒，惡人若引誘你，你不可隨從。 箴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箴 3:7 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
親子間關係	箴 1:8 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 1:29 因為，你們恨惡知識，不喜愛敬畏耶和華， 箴 2:5 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得以認識神。 箴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箴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 箴 3:7 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 箴 5:1 我兒，要留心我智慧的話語，側耳聽我聰明的言詞， 箴 5:7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不可離棄我口中的話。 箴 7:1 我兒，你要遵守我的言語，將我的命令存記在心。 箴 8:32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因為謹守我道的，便為有福。 箴 9:9 教導智慧人，他就越發有智慧；指示義人，他就增長學問。
孩子是獨一無二的	箴 1:24 我呼喚，你們不肯聽從；我伸手，無人理會； 箴 1:25 反輕棄我一切的勸戒，不肯受我的責備。 箴 1:30 不聽我的勸戒，藐視我一切的責備， 箴 1:33 惟有聽從我的，必安然居住，得享安靜，不怕災禍。 箴 2:1 我兒，你若領受我的言語，存記我的命令， 箴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箴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也不可厭煩他的責備； 箴 3:12 因為耶和華所愛的，他必責備，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 箴 4:3 我在父親面前為孝子，在母親眼中為獨一的嬌兒。 箴 4:4 父親教訓我說：你心要存記我的言語，遵守我的命令，便得存活。

	箴 4:20 我兒，要留心聽我的言詞，側耳聽我的話語，
父母教養的態度	箴 1:4 使愚人靈明，使少年人有知識和謀略， 箴 1:5 使智慧人聽見，增長學問，使聰明人得着智謀， 箴 1:6 使人明白箴言和譬喻，懂得智慧人的言詞和謎語。 箴 2:20 智慧必使你行善人的道，守義人的路。
不可藐視管教	箴 1:9 因為這要作你頭上的華冠，你頂上的金鍊。 箴 1:24 我呼喚，你們不肯聽從；我伸手，無人理會； 箴 1:25 反輕棄我一切的勸戒，不肯受我的責備。 箴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箴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也不可厭煩他的責備； 箴 5:12 說：我怎麼恨惡訓誨，心中藐視責備， 箴 5:13 也不聽從我師傅的話，又不側耳聽那教訓我的人？
花時間與子女相處	箴 1:8 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父母共同參與孩子生活	箴 1:1 以色列王大衛兒子所羅門的箴言： 箴言 1:8 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言 1:10 我兒，惡人若引誘你，你不可隨從。 箴言 1:15 我兒，不要與他們同行一道，禁止你腳走他們的路。 箴言 2:1 我兒，你若領受我的言語，存記我的命令， 箴言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箴言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也不可厭煩他的責備； 箴言 3:21 我兒，要謹守真智慧和謀略，不可使她離開你的眼目。 箴言 4:10 我兒，你要聽受我的言語，就必延年益壽。 箴言 4:20 我兒，要留心聽我的言詞，側耳聽我的話語， 箴言 5:1 我兒，要留心我智慧的話語，側耳聽我聰明的言詞， 箴言 5:20 我兒，你為何戀慕淫婦？為何抱外女的胸懷？ 箴言 6:1 我兒，你若為朋友作保，替外人擊掌， 箴言 6:3 我兒，你既落在朋友手中，就當這樣行才可救自己：你要自卑，去懇求你的朋友。 箴言 6:20 我兒，要謹守你父親的誠命；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言 7:1 我兒，你要遵守我的言語，將我的命令存記在心。

二、教養的方法

內容	經節
親子互動	箴 5:7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不可離棄我口中的話。
父母的勸戒	箴 1:8 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 1:10 我兒，惡人若引誘你，你不可隨從。 箴 1:15 我兒，不要與他們同行一道，禁止你腳走他們的路。 箴 1:23 你們當因我的責備回轉；我要將我的靈澆灌你們，將我的話指示你們。 箴 1:25 反輕棄我一切的勸戒，不肯受我的責備。 箴 1:30 不聽我的勸戒，藐視我一切的責備， 箴 2:1 我兒，你若領受我的言語，存記我的命令， 箴 2:5 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得以認識 神。 箴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箴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也不可厭煩他的責備； 箴 3:21 我兒，要謹守真智慧和謀略，不可使她離開你的眼目。 箴 4:10 我兒，你要聽受我的言語，就必延年益壽。

	<p>箴 4:20 我兒，要留心聽我的言詞，側耳聽我的話語， 箴 4:26 要修平你腳下的路，堅定你一切的道。 箴 5:1 我兒，要留心我智慧的話語，側耳聽我聰明的言詞， 箴 5:7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不可離棄我口中的話。 箴 5:20 我兒，你為何戀慕淫婦？為何抱外女的胸懷？ 箴 6:1 我兒，你若為朋友作保，替外人擊掌， 箴 6:3 我兒，你既落在朋友手中，就當這樣行才可救自己：你要自卑，去懇求你的朋友。 箴 6:20 我兒，要謹守你父親的誠命；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 7:1 我兒，你要遵守我的言語，將我的命令存記在心。 箴 8:32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因為謹守我道的，便為有福。</p>
<p>管教、教訓 (管教之道)</p>	<p>箴 1:2 要使人曉得智慧和訓誨，分辨通達的言語， 箴 1:20 智慧在街市上呼喊，在寬闊處發聲， 箴 1:21 在熱鬧街頭喊叫，在城門口，在城中發出言語， 箴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也不可厭煩他的責備； 箴 4:1 眾子啊，要聽父親的教訓，留心得知聰明。 箴 4:2 因我所給你們的是好教訓；不可離棄我的法則。 箴 4:4 父親教訓我說：你心要存記我的言語，遵守我的命令，便得存活。 箴 5:13 也不聽從我師傅的話，又不側耳聽那教訓我的人？ 箴 8:10 你們當受我的教訓，不受白銀；寧得知識，勝過黃金。 箴 8:33 要聽教訓就得智慧，不可棄絕。</p>
<p>訓誨(守訓誨)</p>	<p>箴 1:2 要使人曉得智慧和訓誨，分辨通達的言語， 箴 1:3 使人處事領受智慧、仁義、公平、正直的訓誨， 箴 1:7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 箴 1:8 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 1:17 好像飛鳥，網羅設在眼前仍不躲避。 箴 1:26 你們遭災難，我就發笑；驚恐臨到你們，我必嗤笑。 箴 1:28 那時，你們必呼求我，我卻不答應，懇切地尋找我，卻尋不見。 箴 1:31 所以必吃自結的果子，充滿自設的計謀。 箴 1:32 愚昧人背道，必殺己身；愚頑人安逸，必害己命。 箴 4:27 不可偏向左右；要使你的腳離開邪惡。 箴 5:12 說：我怎麼恨惡訓誨，心中藐視責備， 箴 5:23 他因不受訓誨就必死亡；又因愚昧過甚，必走差了路。 箴 6:23 因為誠命是燈，法則是光，訓誨的責備是生命的道， 箴 1:10 我兒，惡人若引誘你，你不可隨從。 箴 2:1 我兒，你若領受我的言語，存記我的命令， 箴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箴 4:10 我兒，你要聽受我的言語，就必延年益壽。 箴 4:11 我已指教你走智慧的道，引導你行正直的路。 箴 4:12 你行走，腳步必不致狹窄；你奔跑，也不致跌倒。 箴 4:13 要持定訓誨，不可放鬆；必當謹守，因為她是你的生命。 箴 5:7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不可離棄我口中的話。 箴 6:20 我兒，要謹守你父親的誠命；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 6:21 要常繫在你心上，掛在你項上。 箴 6:22 你行走，它必引導你；你躺臥，它必保守你；你睡醒，它必與你談論。</p>
<p>求神提醒</p>	<p>箴 1:9 因為這要作你頭上的華冠，你項上的金鍊。 箴 1:23 你們當因我的責備回轉；我要將我的靈澆灌你們，將我的話指示你們。 箴 1:33 惟有聽從我的，必安然居住，得享安靜，不怕災禍。 箴 2:21 正直人必在世上居住；完全人必在地上存留。 箴 3:2 因為他必將長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數與平安，加給你。 箴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p>

上帝來管教	箴 2:18 她的家陷入死地；她的路偏向陰間。 箴 2:19 凡到她那裏去的，不得轉回，也得不到生命的路。 箴 2:22 惟有惡人必然剪除；奸詐的，必然拔出。 箴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也不可厭煩他的責備； 箴 3:12 因為耶和華所愛的，他必責備，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 箴 6:33 他必受傷損，必被凌辱；他的羞恥不得塗抹。
愛能保護	箴 2:11 謀略必護衛你；聰明必保守你， 箴 2:12 要救你脫離惡道〔或譯：惡人的道〕，脫離說乖謬話的人。 箴 2:7 他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 箴 2:8 為要保守公平人的路，護庇虔敬人的道。 箴 2:11 謀略必護衛你；聰明必保守你， 箴 2:12 要救你脫離惡道，脫離說乖謬話的人。 箴 4:26 要修平你腳下的路，堅定你一切的道。
記住訓誨的方法	箴 3:3 不可使慈愛、誠實離開你，要繫在你頸項上，刻在你心版上。 箴 6:21 要常繫在你心上，掛在你項上。 箴 7:3 繫在你指頭上，刻在你心版上。 箴 2:1 我兒，你若領受我的言語，存記我的命令， 箴 3:1 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 箴 4:4 父親教訓我說：你心要存記我的言語，遵守我的命令，便得存活。 箴 4:21 都不可離你的眼目，要存記在你心中。 箴 7:1 我兒，你要遵守我的言語，將我的命令存記在心。 箴 4:1 眾子啊，要聽父親的教訓，留心得知聰明。 箴 4:20 我兒，要留心聽我的言詞，側耳聽我的話語， 箴 5:1 我兒，要留心我智慧的話語，側耳聽我聰明的言詞， 箴 7:3 繫在你指頭上，刻在你心版上。 箴 7:24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留心聽我口中的話。
示範（好榜樣）	箴 2:20 智慧必使你行善人的道，守義人的路。
學以致用	箴 4:11 我已指教你走智慧的道，引導你行正直的路。 箴 6:20 我兒，要謹守你父親的誠命；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 6:21 要常繫在你心上，掛在你項上。 箴 6:22 你行走，它必引導你；你躺臥，它必保守你；你睡醒，它必與你談論。
對孩子表達你的愛（表達對孩子的愛）	箴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也不可厭煩他的責備； 箴 3:12 因為耶和華所愛的，他必責備，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
鼓勵並讚賞孩子的努力	箴 3:27 你手若有行善的力量，不可推辭，就當向那應得的人施行。 箴 8:6 你們當聽，因我要說極美的話；我張嘴要論正直的事。
當面的責備	箴 1:23 你們當因我的責備回轉；我要將我的靈澆灌你們，將我的話指示你們。
敬愛父母	箴 1:8 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 4:1 眾子啊，要聽父親的教訓，留心得知聰明。 箴 4:3 我在父親面前為孝子，在母親眼中為獨一的嬌兒。 箴 4:4 父親教訓我說：你心要存記我的言語，遵守我的命令，便得存活。

三、親職教養的意義

內容	經節
生活的目標	箴 4:23 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

	箴 4:25 你的眼目要向前正看；你的眼睛當向前直觀。
值得追求的目標	箴 1:9 因為這要作你頭上的華冠，你項上的金鍊。 箴 4:22 因為得着它的，就得了生命，又得了醫全體的良藥。 箴 3:15 比珍珠寶貴；你一切所喜愛的，都不足與比較。
認同	箴 4:3 我在父親面前為孝子，在母親眼中為獨一的嬌兒。 箴 4:4 父親教訓我說：你心要存記我的言語，遵守我的命令，便得存活。
家庭和樂	箴 5:18 要使你的泉源蒙福；要喜悅你幼年所娶的妻。 箴 5:19 她如可愛的鹿鹿，可喜的母鹿；願她的胸懷使你時時知足，她的愛情使你常常戀慕。
接受管教	箴 1:24 我呼喚，你們不肯聽從；我伸手，無人理會； 箴 2:2 側耳聽智慧，專心求聰明， 箴 2:3 呼求明哲，揚聲求聰明， 箴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也不可厭煩他的責備； 箴 3:12 因為耶和華所愛的，他必責備，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
為孩子指出更好的路	箴 1:4 使愚人靈明，使少年人有知識和謀略， 箴 1:33 惟有聽從我的，必安然居住，得享安靜，不怕災禍。 箴 3:34 他譏誚那好譏誚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 箴 4:11 我已指教你走智慧的道，引導你行正直的路。 箴 5:1 我兒，要留心我智慧的話語，側耳聽我聰明的言詞， 箴 6:23 因為誠命是燈，法則是光，訓誨的責備是生命的道， 箴 9:6 你們愚蒙人，要捨棄愚蒙，就得存活，並要走光明的道。

四、教養後的果效

內容	經節
亨通	箴 1:32 愚昧人背道，必殺己身；愚頑人安逸，必害己命。 箴 2:20 智慧必使你行善人的道，守義人的路。 箴 2:21 正直人必在世上居住；完全人必在地上存留。 箴 3:10 這樣，你的倉房必充滿有餘；你的酒醲有新酒盈溢。
地位（尊榮）	箴 1:9 因為這要作你頭上的華冠，你項上的金鍊。 箴 3:4 這樣，你必在 神和世人眼前蒙恩寵，有聰明。 箴 3:16 她右手有長壽，左手有富貴。 箴 3:34 他譏誚那好譏誚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 箴 3:35 智慧人必承受尊榮；愚昧人高升也成為羞辱。 箴 4:8 高舉智慧，她就使你高升；懷抱智慧，她就使你尊榮。 箴 8:18 豐富尊榮在我；恆久的財並公義也在我。
產業	箴 1:13 我們必得各樣寶物，將所擄來的，裝滿房屋； 箴 3:10 這樣，你的倉房必充滿有餘；你的酒醲有新酒盈溢。 箴 8:35 因為尋得我的，就尋得生命，也必蒙耶和華的恩惠。
安全感	箴 1:33 惟有聽從我的，必安然居住，得享安靜，不怕災禍。 箴 2:11 謀略必護衛你；聰明必保守你， 箴 2:8 為要保守公平人的路，護庇虔敬人的道。 箴 2:11 謀略必護衛你；聰明必保守你， 箴 4:12 你行走，腳步必不致狹窄；你奔跑，也不致跌倒。 箴 7:2 遵守我的命令就得存活；保守我的法則，好像保守眼中的瞳人，
滿足	箴 3:8 這便醫治你的肚臍，滋潤你的百骨。 箴 3:10 這樣，你的倉房必充滿有餘；你的酒醲有新酒盈溢。 箴 3:16 她右手有長壽，左手有富貴。
教養的後果	箴 1:32 愚昧人背道，必殺己身；愚頑人安逸，必害己命。 箴 1:33 惟有聽從我的，必安然居住，得享安靜，不怕災禍。

	<p>箴 3:8 這便醫治你的肚臍，滋潤你的百骨。</p> <p>箴 3:34 他譏誚那好譏誚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p> <p>箴 4:12 你行走，腳步必不致狹窄；你奔跑，也不致跌倒。</p>
得到孩子的注意力	<p>箴 1:8 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p> <p>箴 4:1 眾子啊，要聽父親的教訓，留心得知聰明。</p> <p>箴 4:10 我兒，你要聽受我的言語，就必延年益壽。</p> <p>箴 4:13 要持定訓誨，不可放鬆；必當謹守，因為她是你的生命。</p> <p>箴 4:20 我兒，要留心聽我的言詞，側耳聽我的話語，</p> <p>箴 5:1 我兒，要留心我智慧的話語，側耳聽我聰明的言詞，</p> <p>箴 5:7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不可離棄我口中的話。</p> <p>箴 7:24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留心聽我口中的話。</p> <p>箴 8:6 你們當聽，因我要說極美的話；我張嘴要論正直的事。</p> <p>箴 8:32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因為謹守我道的，便為有福。</p> <p>箴 8:33 要聽教訓就得智慧，不可棄絕。</p>
願父母也得到誇耀	<p>箴 8:18 豐富尊榮在我；恆久的財並公義也在我。</p>
有倚靠	<p>箴 2:11 謀略必護衛你；聰明必保守你，</p> <p>箴 3:26 因為耶和華是你所倚靠的；他必保守你的腳不陷入網羅。</p>
有福	<p>箴 3:8 這便醫治你的肚臍，滋潤你的百骨。</p> <p>箴 3:13 得智慧，得聰明的，這人便為有福。</p> <p>箴 3:18 她與持守她的作生命樹；持定她的，俱各有福。</p> <p>箴 3:33 耶和華咒詛惡人的家庭，賜福與義人的居所。</p> <p>箴 5:18 要使你的泉源蒙福；要喜悅你幼年所娶的妻。</p> <p>箴 8:32 眾子啊，現在要聽從我，因為謹守我道的，便為有福。</p> <p>箴 8:34 聽從我、日日在我門口仰望、在我門框旁邊等候的，那人便為有福。</p> <p>箴 8:35 因為尋得我的，就尋得生命，也必蒙耶和華的恩惠。</p>
長壽	<p>箴 3:2 因為他必將長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數與平安，加給你。</p> <p>箴 3:2 因為他必將長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數與平安，加給你。</p> <p>箴 3:16 她右手有長壽，左手有富貴。</p> <p>箴 4:10 我兒，你要聽受我的言語，就必延年益壽。</p> <p>箴 9:11 你藉着我，日子必增多，年歲也必加添。</p>
得平安	<p>箴 1:33 惟有聽從我的，必安然居住，得享安靜，不怕災禍。</p> <p>箴 3:2 因為他必將長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數與平安，加給你。</p> <p>箴 3:17 她的道是安樂；她的路全是平安。</p> <p>箴 7:14 平安祭在我這裏，今日才還了我所許的願。</p>
增長學問	<p>箴 1:5 使智慧人聽見，增長學問，使聰明人得着智謀，</p> <p>箴 9:9 教導智慧人，他就越發有智慧；指示義人，他就增長學問。</p>
得賞賜	<p>箴 2:6 因為，耶和華賜人智慧；知識和聰明都由他口而出。</p> <p>箴 3:33 耶和華咒詛惡人的家庭，賜福與義人的居所。</p> <p>箴 3:34 他譏誚那好譏誚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p> <p>箴 2:7 他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p> <p>箴 3:2 因為他必將長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數與平安，加給你。</p> <p>箴 3:34 他譏誚那好譏誚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p> <p>箴 4:9 她必將華冠加在你頭上，把榮冕交給你。</p> <p>箴 2:21 正直人必在世上居住；完全人必在地上存留。</p>
得保守	<p>箴 2:8 為要保守公平人的路，護庇虔敬人的道。</p> <p>箴 2:11 謀略必護衛你；聰明必保守你，</p> <p>箴 3:26 因為耶和華是你所倚靠的；他必保守你的腳不陷入網羅。</p> <p>箴 6:22 你行走，它必引導你；你躺臥，它必保守你；你睡醒，它必與你談論。</p> <p>箴 7:2 遵守我的命令就得存活；保守我的法則，好像保守眼中的瞳人，</p>

五、教養的內容

內容	經節
●信仰的智慧：	
敬畏神	<p>箴 1:7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p> <p>箴 1:29 因為，你們恨惡知識，不喜愛敬畏耶和華，</p> <p>箴 2:5 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得以認識 神。</p> <p>箴 2:6 因為，耶和華賜人智慧；知識和聰明都由他口而出。</p> <p>箴 2:7 他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p> <p>箴 2:16 智慧要救你脫離淫婦，就是那油嘴滑舌的外女。</p> <p>箴 3:7 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p> <p>箴 3:9 你要以財物和一切初熟的土產尊榮耶和華。</p> <p>箴 3:26 因為耶和華是你所倚靠的；他必保守你的腳不陷入網羅。</p> <p>箴 6:16 耶和華所恨惡的有六樣，連他心所憎惡的共有七樣：</p> <p>箴 8:13 敬畏耶和華在乎恨惡邪惡；那驕傲、狂妄，並惡道，以及乖謬的口，都為我所恨惡。</p> <p>箴 8:17 愛我的，我也愛他；懇切尋求我的，必尋得見。</p> <p>箴 8:20 我在公義的道上走，在公平的路中行，</p> <p>箴 9:10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p>
信靠神	<p>箴 2:6 因為，耶和華賜人智慧；知識和聰明都由他口而出。</p> <p>箴 2:7 他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p> <p>箴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p> <p>箴 3:6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p> <p>箴 8:17 愛我的，我也愛他；懇切尋求我的，必尋得見。</p>
與神的關係	<p>箴 3:6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p> <p>箴 3:11 我兒，你不可輕看耶和華的管教，也不可厭煩他的責備</p> <p>箴 3:12 因為耶和華所愛的，他必責備，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p>
跟從神的智慧得到滿足	<p>箴 1:33 惟有聽從我的，必安然居住，得享安靜，不怕災禍。</p> <p>箴 2:6 因為，耶和華賜人智慧；知識和聰明都由他口而出。</p> <p>箴 2:7 他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p> <p>箴 2:9 你也必明白仁義、公平、正直、一切的善道。</p> <p>箴 2:21 正直人必在世上居住；完全人必在地上存留。</p> <p>箴 3:2 因為他必將長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數與平安，加給你。</p> <p>箴 3:6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p> <p>箴 3:8 這便醫治你的肚臍，滋潤你的百骨。</p> <p>箴 3:14 因為得智慧勝過得銀子，其利益強如精金，</p> <p>箴 3:16 她右手有長壽，左手有富貴。</p> <p>箴 3:17 她的道是安樂；她的路全是平安。</p>
行善	<p>箴 2:9 你也必明白仁義、公平、正直、一切的善道。</p> <p>箴 2:20 智慧必使你行善人的道，守義人的路。</p> <p>箴 3:27 你手若有行善的力量，不可推辭，就當向那應得的人施行。</p> <p>箴 4:27 不可偏向左右；要使你的腳離開邪惡。</p>
仁義	<p>箴 1:3 使人處事領受智慧、仁義、公平、正直的訓誨，</p> <p>箴 2:9 你也必明白仁義、公平、正直、一切的善道。</p>
智慧使孩子終生受用（愛智慧、法則）	<p>箴 1:9 因為這要作你頭上的華冠，你項上的金鍊。</p> <p>箴 2:4 尋找它，如尋找銀子，搜求它，如搜求隱藏的珍寶，</p> <p>箴 2:10 智慧必入你心；你的靈要以知識為美。</p> <p>箴 2:16 智慧要救你脫離淫婦，就是那油嘴滑舌的外女。</p> <p>箴 2:20 智慧必使你行善人的道，守義人的路。</p> <p>箴 3:13 得智慧，得聰明的，這人便為有福。</p>

	<p>箴 5:2 為要使你謹守謀略，嘴唇保存知識。 箴 6:6 懶惰人哪，你去察看螞蟻的動作就可得智慧。 箴 8:11 因為智慧比珍珠更美；一切可喜愛的都不足與比較。 箴 9:1 智慧建造房屋，鑿成七根柱子，</p>
是智慧	<p>箴 1:2 要使人曉得智慧和訓誨，分辨通達的言語， 箴 1:3 使人處事領受智慧、仁義、公平、正直的訓誨， 箴 1:5 使智慧人聽見，增長學問，使聰明人得着智謀， 箴 1:6 使人明白箴言和譬喻，懂得智慧人的言詞和謎語。 箴 1:7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 箴 1:20 智慧在街市上呼喊，在寬闊處發聲， 箴 2:2 側耳聽智慧，專心求聰明， 箴 2:5 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得以認識 神。 箴 2:6 因為，耶和華賜人智慧；知識和聰明都由他口而出。 箴 2:7 他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 箴 2:10 智慧必入你心；你的靈要以知識為美。 箴 2:16 智慧要救你脫離淫婦，就是那油嘴滑舌的外女。 箴 2:20 智慧必使你行善人的道，守義人的路。 箴 3:7 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 箴 3:13 得智慧，得聰明的，這人便為有福。 箴 3:14 因為得智慧勝過得銀子，其利益強如精金， 箴 3:19 耶和華以智慧立地，以聰明定天， 箴 3:21 我兒，要謹守真智慧和謀略，不可使她離開你的眼目。 箴 3:35 智慧人必承受尊榮；愚昧人高升也成為羞辱。 箴 4:5 要得智慧，要得聰明，不可忘記，也不可偏離我口中的言語。 箴 4:6 不可離棄智慧，智慧就護衛你；要愛她，她就保守你。 箴 4:7 智慧為首；所以，要得智慧。在你一切所得之內必得聰明。 箴 4:8 高舉智慧，她就使你高升；懷抱智慧，她就使你尊榮。 箴 4:11 我已指教你走智慧的道，引導你行正直的路。 箴 5:1 我兒，要留心我智慧的話語，側耳聽我聰明的言詞， 箴 6:6 懶惰人哪，你去察看螞蟻的動作就可得智慧。 箴 7:4 對智慧說：你是我的姊妹，稱呼聰明為你的親人， 箴 8:1 智慧豈不呼叫？聰明豈不發聲？ 箴 8:11 因為智慧比珍珠更美；一切可喜愛的都不足與比較。 箴 8:12 我一智慧以靈明為居所，又尋得知識和謀略。 箴 8:33 要聽教訓就得智慧，不可棄絕。 箴 9:1 智慧建造房屋，鑿成七根柱子， 箴 9:8 不要責備褻慢人，恐怕他恨你；要責備智慧人，他必愛你。 箴 9:9 教導智慧人，他就越發有智慧；指示義人，他就增長學問。 箴 9:10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 箴 9:12 你若智慧，是與自己有益；你若褻慢，就必獨自擔當。</p>
人比物質重要	<p>箴 6:28 人若在火炭上走，腳豈能不燙呢？ 箴 6:30 賊因飢餓偷竊充飢，人不藐視他，</p>
有倚靠	<p>箴 2:7 他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 箴 2:8 為要保守公平人的路，護庇虔敬人的道。 箴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 箴 3:26 因為耶和華是你所倚靠的；他必保守你的腳不陷入網羅。</p>
●處世的智慧：	
美德(公義.公平.正直.誠實.自制)	<p>箴 1:3 使人處事領受智慧、仁義、公平、正直的訓誨， 箴 2:9 你也必明白仁義、公平、正直、一切的善道。 箴 8:8 我口中的言語都是公義，並無彎曲乖僻。 箴 8:18 豐富尊榮在我；恆久的財並公義也在我。 箴 8:20 我在公義的道上走，在公平的路中行，</p>

	<p>箴 1:3 使人處事領受智慧、仁義、公平、正直的訓誨，</p> <p>箴 2:8 為要保守公平人的路，護庇虔敬人的道。</p> <p>箴 2:9 你也必明白仁義、公平、正直、一切的善道。</p> <p>箴 8:15 帝王藉我坐國位；君王藉我定公平。</p> <p>箴 8:20 我在公義的道上走，在公平的路中行，</p> <p>箴 1:3 使人處事領受智慧、仁義、公平、正直的訓誨，</p> <p>箴 2:7 他給正直人存留真智慧，給行為純正的人作盾牌，</p> <p>箴 2:9 你也必明白仁義、公平、正直、一切的善道。</p> <p>箴 2:13 那等人捨棄正直的路，行走黑暗的道，</p> <p>箴 2:21 正直人必在世上居住；完全人必在地上存留。</p> <p>箴 3:32 因為，乖僻人為耶和華所憎惡；正直人為他所親密。</p> <p>箴 4:11 我已指教你走智慧的道，引導你行正直的路。</p> <p>箴 8:6 你們當聽，因我要說極美的話；我張嘴要論正直的事。</p> <p>箴 6:8 尚且在夏天預備食物，在收割時聚斂糧食。</p> <p>箴 8:9 有聰明的，以為明顯，得知識的，以為正直。</p> <p>箴 3:3 不可使慈愛、誠實離開你，要繫在你頸項上，刻在你心版上。</p>
遠見 敬畏耶和華是最 基本的第一步	<p>箴 1:7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p> <p>箴 1:10 我兒，惡人若引誘你，你不可隨從。</p> <p>箴 1:29 因為，你們恨惡知識，不喜愛敬畏耶和華，</p> <p>箴 1:33 惟有聽從我的，必安然居住，得享安靜，不怕災禍。</p> <p>箴 2:5 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得以認識神。</p> <p>箴 2:6 因為，耶和華賜人智慧；知識和聰明都由他口而出。</p> <p>箴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p> <p>箴 3:6 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p> <p>箴 3:7 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p> <p>箴 4:25 你的眼目要向前正看；你的眼睛當向前直觀。</p> <p>箴 9:10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p>
價值觀	<p>箴 2:4 尋找它，如尋找銀子，搜求它，如搜求隱藏的珍寶，</p> <p>箴 4:25 你的眼目要向前正看；你的眼睛當向前直觀。</p> <p>箴 8:19 我的果實勝過黃金，強如精金；我的出產超乎高銀。</p>
聰明的行為舉止	<p>箴 2:20 智慧必使你行善人的道，守義人的路。</p> <p>箴 4:23 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p>
分辨通達	<p>箴 4:22 因為得着它的，就得了生命，又得了醫全體的良藥。</p> <p>箴 4:24 你要除掉邪僻的口，棄絕乖謬的嘴。</p>
論及富足與貧窮	<p>箴 8:18 豐富尊榮在我；恆久的財並公義也在我。</p> <p>箴 8:19 我的果實勝過黃金，強如精金；我的出產超乎高銀。</p> <p>箴 8:20 我在公義的道上走，在公平的路中行，</p> <p>箴 8:21 使愛我的，承受貨財，並充滿他們的府庫。</p>
智慧使孩子終生 受用用（愛智 慧、法則）	<p>箴 2:10 智慧必入你心；你的靈要以知識為美。</p> <p>箴 2:21 正直人必在世上居住；完全人必在地上存留。</p> <p>箴 3:13 得智慧，得聰明的，這人便為有福。</p> <p>箴 3:3 不可使慈愛、誠實離開你，要繫在你頸項上，刻在你心版上。</p> <p>箴 3:14 因為得智慧勝過得銀子，其利益強如精金，</p> <p>箴 3:15 比珍珠寶貴；你一切所喜愛的，都不足與比較。</p> <p>箴 4:1 眾子啊，要聽父親的教訓，留心得知聰明。</p> <p>箴 4:2 因我所給你們的是好教訓；不可離棄我的法則。</p> <p>箴 4:3 我在父親面前為孝子，在母親眼中為獨一的嬌兒。</p> <p>箴 4:4 父親教訓我說：你心要存記我的言語，遵守我的命令，便得存活。</p> <p>箴 4:5 要得智慧，要得聰明，不可忘記，也不可偏離我口中的言語。</p> <p>箴 5:2 為要使你謹守謀略，嘴唇保存知識。</p>
不要得意忘形	<p>箴 1:30 不聽我的勸戒，藐視我一切的責備，</p> <p>箴 3:5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p> <p>箴 3:7 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p>

人際關係	箴 4:24 你要除掉邪僻的口，棄絕乖謬的嘴。 箴 4:26 要修平你腳下的路，堅定你一切的道。
行善	箴 3:7 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
謹慎自己的反應	箴 1:11 他們若說：你與我們同去，我們要埋伏流人之血，要蹲伏害無罪之人； 箴 4:23 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 箴 4:24 你要除掉邪僻的口，棄絕乖謬的嘴。 箴 4:26 要修平你腳下的路，堅定你一切的道。 箴 5:8 你所行的道要離她遠，不可就近她的房門，
分辨什麼是好的	箴 1:10 我兒，惡人若引誘你，你不可隨從。 箴 1:11 他們若說：你與我們同去，我們要埋伏流人之血，要蹲伏害無罪之人； 箴 2:12 要救你脫離惡道，脫離說乖謬話的人。 箴 2:16 智慧要救你脫離淫婦，就是那油嘴滑舌的外女。 箴 3:7 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 箴 4:27 不可偏向左右；要使你的腳離開邪惡。
不可與愚昧人相處	箴 1:32 愚昧人背道，必殺己身；愚頑人安逸，必害己命。 箴 2:12 要救你脫離惡道，脫離說乖謬話的人。 箴 4:19 惡人的道好像幽暗，自己不知因甚麼跌倒。
愚昧	箴 1:22 說：你們愚昧人喜愛愚昧，褻慢人喜歡褻慢，愚頑人恨惡知識，要到幾時呢？ 箴 1:32 愚昧人背道，必殺己身；愚頑人安逸，必害己命。 箴 3:35 智慧人必承受尊榮；愚昧人高升也成為羞辱。 箴 5:9 恐怕將你的尊榮給別人，將你的歲月給殘忍的人； 箴 5:23 他因不受訓誨就必死亡；又因愚昧過甚，必走差了路。 箴 7:22 少年人立刻跟隨她，好像牛往宰殺之地，又像愚昧人帶鎖鍊去受刑罰， 箴 8:5 說：愚蒙人哪，你們要會悟靈明；愚昧人哪，你們當心裏明白。 箴 9:13 愚昧的婦人喧嚷；她是愚蒙，一無所知。
損友	箴 2:14 歡喜作惡，喜愛惡人的乖僻， 箴 2:15 在他們的道中彎曲，在他們的路上偏僻。 箴 5:10 恐怕外人滿得你的力量，你勞碌得來的，歸入外人的家； 箴 6:17 就是高傲的眼，撒謊的舌，流無辜人血的手， 箴 6:18 圖謀惡計的心，飛跑行惡的腳， 箴 6:19 吐謊言的假見證，並弟兄中布散紛爭的人。
遠離試探	箴 1:15 我兒，不要與他們同行一道，禁止你腳走他們的路。 箴 5:8 你所行的道要離她遠，不可就近她的房門， 箴 6:29 親近鄰舍之妻的，也是如此；凡挨近她的，不免受罰。 箴 7:25 你的心不可偏向淫婦的道，不要入她的迷途。
拒絕智慧的愚昧人	箴 2:13 那等人捨棄正直的路，行走黑暗的道， 箴 5:14 我在聖會裏，幾乎落在諸般惡中。 箴 5:15 你要喝自己池中的水，飲自己井裏的活水。 箴 6:10 再睡片時，打盹片時，抱着手躺臥片時， 箴 6:11 你的貧窮就如強盜速來，你的缺乏彷彿拿兵器的人來到。